

會計雜誌

第三卷

會計雜誌第二卷總目錄

甲、改良中式簿記問題類

期數

改良中式簿記問題類	四
四柱結算之方法及其理論與效用	四
借貸簿記法與收付簿記法	四
現金式分錄法與收付簿記法之異同	四
收付單式複式三種簿記法的比較	四
中國帳簿之由來及其改革之成功	四
東西洋簿記之源流及其分野	四
中式簿記與西式簿記之比較	四
收付簿記概要	四
中式簿記改良後之觀察	四
論中式會計收付原理並推行於一般官廳會計	四
中西會計中心思想論	四
未改良的中西簿記具備已進化的西式簿記的優點	四
改良帳戶分類方法之商榷	四
銀行會計與中國簿記法	四
對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論	四
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論	四
介紹「改良中式簿記概說」	四

乙、普通會計類

複式簿記源流考	六
商業帳簿法規之發展與過考	六
新式會計方法在中國之過去與未來	六
資金來源及運用與速變	六
損益計算書之分析	五
損益計算書中之買賣折扣與何種損益論	五
證券折扣之性質及其會計處理法	五
從商品帳之分割說到複式簿記原理上之缺陷	五
商品帳之整理結帳法	四

丙、成本會計類

論總帳之分割與獨立平衡	六
帳簿組織論	六
支店會計制度下商品移送時之計價問題	六
分期銷售之理論與實務	六

丁、各業會計類

成本會計之重要及其設置問題	三
成本會計島嶼	三
製造原料之計價方法	五

戊、政府會計類

電氣事業會計制度之研究	四
製紙業會計概要	四

己、資料及消息

近世市政會計應有之認識	六
審計制度論	五
難產中之新審計法	五
修正審計部組織法公布後審計法應如何修正	五
幾本關於會計制度之書籍	三
介紹幾種最近出版之英國會計名著	三
二十二年高等考試會計人員試題	二
二十二年高等考試會計人員試題之解答	二
交通部會計人員臨時考試試題	五
讀者研究	六
附載 徐水祥會計補習學校章程	二
中國計政學會一覽	五

FEB 9 1934

509 ✓

徐永祚會計師事務所編纂

會計雜誌

第三卷 第一期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發行

改良中式簿記專號

要目

- 一、改良中式簿記問題
- 二、四柱結算之方法及其理論與效用
- 三、借貸簿記法與收付簿記法
- 四、現金式分錄法與現金收付法之異同
- 五、收付單式複式三種簿記的比較
- 六、中國帳簿之由來及其改革之成功
- 七、複式簿記源流考
- 八、東西洋簿記之源流及其分野
- 九、中式簿記與西式簿記之比較
- 十、收付簿記概要
- 十一、中式簿記改良後之觀察
- 十二、改良帳戶分類方法之商榷
- 十三、對於改良中式簿記之評論
- 十四、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聞



內政部登記證警字第一七五六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龍金白



烟香醇越

品尔勿致厚烟弟兄洋南



會計雜誌 第三卷 第一期

改良中式簿記專號

徐永祚會計師事務所擬訂

改良中式帳簿表單價目表

名稱	頁數	價目
△大號日記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一元
大號日記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分日記簿	一百五十頁	每本洋二元
大號票據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票據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一元
△大號貨品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貨品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一元
大號總日記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總日記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一元
大號總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總清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一元
大號雙結餘清簿	一百五十頁	每本洋二元
大號雙結餘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單結餘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有字頭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進貨客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銷貨客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器具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大號通用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一元
大號通用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五角
△小號日記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七角
小號日記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

名稱	頁數	價目
△小號票據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七角
小號票據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
△小號貨品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七角
小號貨品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
小號總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
小號單結餘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
△小號貨品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七角
小號通用簿	五十頁	每本洋七角
小號通用簿	一百頁	每本洋一元
廣號日記簿	一百頁	每本洋二元
廣號票據簿	一百頁	每本洋二元
廣號貨品簿	一百頁	每本洋二元
廣號總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二元
廣號雙結餘清簿	一百頁	每本洋二元
廣號憑單	每百張	洋四角
付款憑單	每百張	洋四角
轉帳憑單	每百張	洋六角
四柱結算表	每十張	洋二角
收付對照表	每十張	洋二角
收付順序表	每十張	洋二角
查存表	每十張	洋二角
上列各帳表均係海月紙精印帳簿布面布底裝訂		

附註
 有者均△記號
 毛邊紙另印
 種每本一頁
 數至二百起
 一至二百頁
 至其二百頁
 止其二百頁
 大號每本二
 頁每本二角
 一頁每本二
 五小本二角
 五分洋十號
 每本五分
 其洋八角
 悉照價目
 紙減半

發行所 標準帳表文件製售所
 上海愛多亞路三十八號五樓 電話一六六六〇號

會計雜誌

第一卷
第二卷

合訂本

再版出書
開始發售

厚各一千餘頁

五十餘萬言

精裝一鉅冊

定價洋三元

外埠函購另加掛號費二角

內容

闡發會計學理

研究會計技術

調查會計狀況

報告會計消息

發行所

上海愛多亞路
三十八號樓五

徐永祚會計師事務所出版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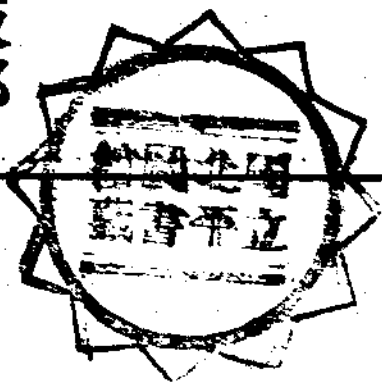
特點

文字新穎

見解正確

資料豐富

印刷精美



會計雜誌第一卷總目錄

發刊詞	一期數
改良中國會計問題	一期數
預算會計改用複記式之研究	四
收支會計中收支剩餘金之性質	四
特種預算之會計處理法	四
編製家計預算之方法	三
呆帳問題及其會計處理法之研究	五
決算表之審查手續	一、二、三、五、六
標準資產負債表之建議	一
標準損益計算書之建議	三
標準財產目錄之建議	五
財產目錄與評價	六
會計學原理	三
會計科目表論	二
會計審查之種類	五
股份有限公司清算論	一、二、三、五
股份有限公司檢查員論	三
會計人員之管理與修養	六
會計管理	一、二
事業破綻預測法	三
內部牽制組織之效果及其限度	二
預算統制論	二
對於現行普通官廳會計之改良方案	四

實行國府頒佈統一會計制度的應有觀念	一期數
官廳會計與營業會計之比較及總平準表之編製法	四
統一會計支出計算書格式之研究	四
對於統一會計制度擬請修正之商榷	四
對於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一會計制度之獨見	五
對於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一會計制度記帳法之幾點商榷	四
總平準表是否為普通官廳會計必要之決算報告	六
統一官廳會計與厲行審計制度	四
民國以來吾國官廳審計之概況	五
吾國古代之會計制度	六
蘇俄之會計狀況	六
美國鐵道會計制度概要	六
美國鐵路會計組織概況	六
百貨商店之會計	二
紗廠成本會計	一
會計經營及商法之實際問題	一、二、三、五、六
簿記問題及商法之實際問題	一、二、三、五、六
上海四大公局之決算報告	一
上海四大公用事業之決算報告	二
會計師法規	一
上海市慈善團體會計規程(附帳簿表單程式及說明)	二、三
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一會計制度	四
預算法	五、六
附載	一
本事務所業務項目	一
本事務所附設會計人員訓練班緣起及章程	二
本事務所附設會計人員訓練班成立經過	三

會計雜誌第二卷總目錄

改訂中式商業簿記方案.....	一期數
添登會計學說之中心思想.....	三期
對於國有營業機關辦理預算之意見.....	三期
對於「對於中央統一會計制度之意見」之商榷.....	三期
對於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一會計制度之總商榷.....	三期
革命政府下審計制度之一大改革.....	三期
暫行決算章程.....	四期
公用事業標準會計制度之必要.....	四期
電氣業會計科目之研究.....	四期
電氣事業標準會計科目草案.....	四期
帳戶的體系及其分類.....	四期
標準損益計算書之商榷.....	四期
資產標準估價之擬訂.....	四期
公司財產估價之法理類.....	四期
折舊之原因及種類.....	四期
折舊計算法.....	四期
折舊之意義及以「再生產價格」為計算標準之可否.....	四期
澳洲聯邦政府所得稅局頒布之折舊率一覽表.....	四期
傳票制度概述.....	四期
利息與成本.....	四期
利息論.....	四期
資本減損原因之研究.....	四期
現金之舞弊及防止.....	四期
企業償債能力之測量.....	四期
關於銷售折扣及購買折扣問題的討論.....	四期
論決算之程序.....	四期
記帳錯誤之研究.....	四期

我國麵粉製造廠會計組織概況.....	四期
改良銀行會計之商榷.....	四期
銀行會計上之三問題.....	四期
銀行預算統制論.....	四期
銀行成本會計發凡.....	四期
銀行之檢查工作.....	四期
銀行決算表分析觀察法之研究.....	四期
從銀行法以觀察銀行公告之營業報告.....	四期
近來吾國銀行關於傳票及帳簿之改革.....	四期
銀行日記帳改革的續進及其實施研究.....	四期
上海票據交換所之交換手續及會計方法.....	四期
匯款科目研究.....	四期
活期存款帳目表單之處理與鈎稽.....	四期
銀行計算利息之又一捷法.....	四期
銀行會計科目名詞.....	四期
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論.....	四期
帳簿組織論.....	四期
會計經營及商法之實際問題.....	四期
簿記問題之商榷及擬答.....	四期
簿記問題之討論及解答.....	四期
介紹幾種會計圖表.....	四期
介紹幾種美國會計刊物.....	四期
詳評史屈萊托夫高等會計學.....	四期
紡織廠標準會計規程草案.....	四期
演講錄 中國會計師事業.....	四期
中國計政學會成立會演講辭.....	四期
中國計政學會簡章.....	四期
本事務所附設會計人員訓練班修正章程.....	四期
本事務所附設會計人員訓練班近况.....	四期

會計雜誌

二十三年一月一日出版

第三卷 第一期 目錄

改良中式簿記專號

- | | | |
|----------------------|-----|----|
| 改良中式簿記問題..... | 徐永祚 | 一 |
| 四柱結算之方法及其理論與效用..... | 徐永祚 | 二一 |
| 借貸簿記法與收付簿記法..... | 潘士浩 | 四一 |
| 現金式分錄法與現金收付法之異同..... | 陸善熾 | 五九 |
| 收付單式複式三種簿記的比較..... | 謝允莊 | 四七 |
| 中國帳簿之由來及其改革之成功..... | 馮柳堂 | 七一 |
| 複式簿記源流考..... | 陸善熾 | 七五 |
| 東西洋簿記之源流及其分野..... | 徐永祚 | 九一 |

中式簿記與西式簿記之比較……………潘士浩 九五

收付簿記概要……………謝允莊 一〇一

中式簿記改良後之觀察……………陸善熾 一一三

改良帳戶分類方法之商榷……………謝允莊 一一九

楊汝梅 潘文安 徐佩琨 黃炎培 俞寰澄

王伯元 小記者 王海帆 陸思紅 陶樂勤

陳 濤 于右任 葉楚傖 陳其采 陳公博

對於改良中式簿記之評論…………… 一一一

陳立夫 秦汾 李元鼎 王正基 童冠賢

秦潤卿 潘公展 穆藕初 張公權 陳光甫

李龍藻 杜月笙 王延松 陳炳謙 蔡增基

陸京士 朱吟江 盛灼三

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聞…………… 一四一

徐永祚會計師事務所 出版會計叢書

成本會計綱要

渡部寅二原著 陸善熾譯
徐永祚校

本。書。之。內。容。共。分。十。一。章。對。於。成。本。計。算。之。手。續。及。其。進。行。之。程。序。均。能。按。照。實。際。上。之。帳。簿。組。織。而。說。明。之。故。簡。便。而。易。於。理。解。且。其。說。明。之。方。式。亦。極。其。簡。明。扼。要。凡。欲。學。習。者。一。閱。即。能。瞭。如。指。掌。其。中。所。載。之。各。種。帳。簿。之。式。樣。及。其。編。製。之。方。法。均。有。詳。盡。之。說。明。及。實。例。以。資。參。考。此。書。之。出。世。實。為。本。國。會。計。界。之。一。大。幸。也。

全部道精製一冊 定價一元五角
林紙印平裝一冊 定價一元
外埠函購另加掛號費一角三分

結算表之分析觀察法

徐永祚會計師譯
精裝一冊定價二元

英美會計師事業

徐永祚會計師著
精裝一冊定價二元四角

改良中式簿記概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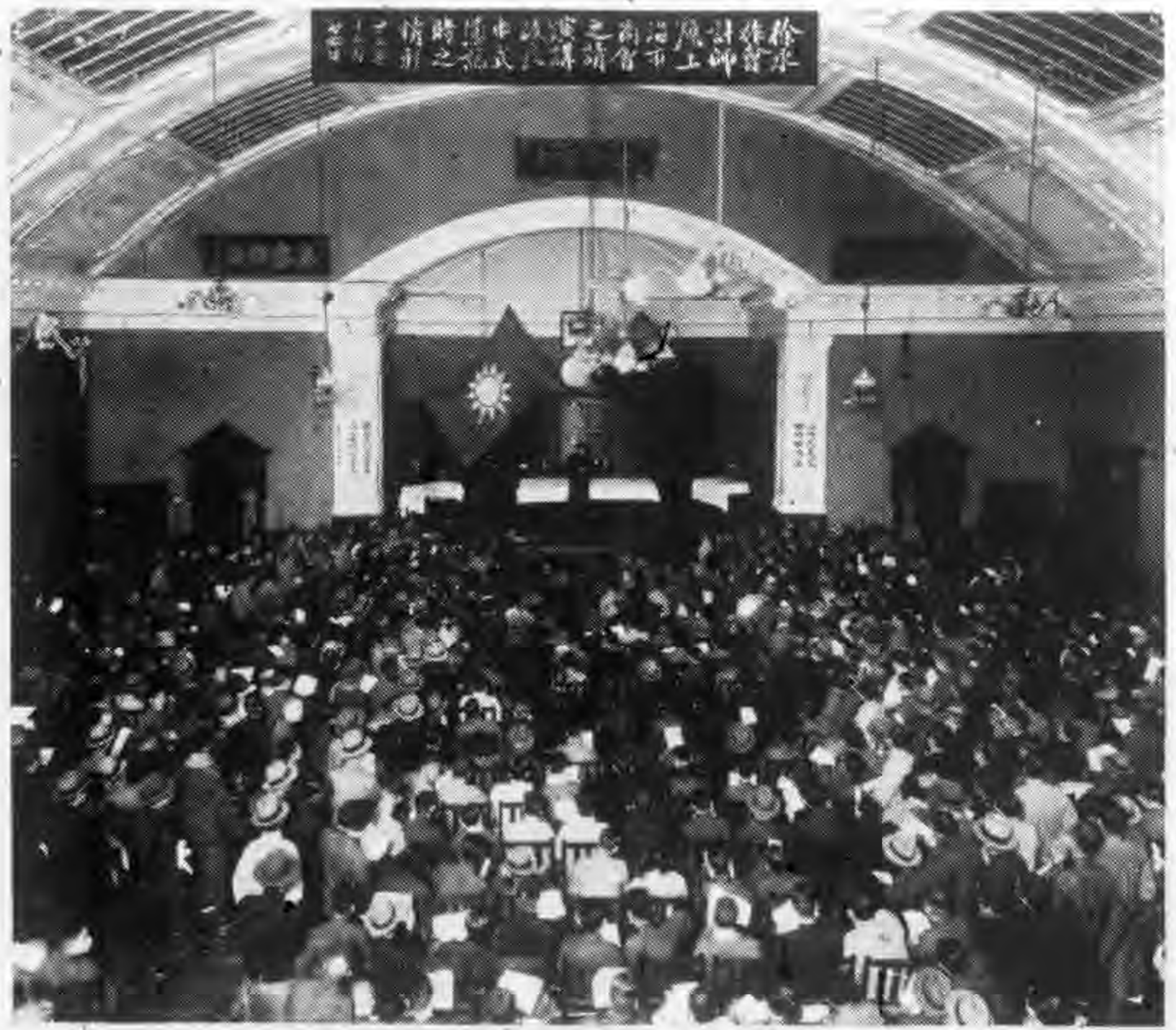
徐永祚會計師著

本。書。為。改。良。中。式。簿。記。之。概。說。其。中。所。載。之。各。種。帳。簿。之。式。樣。及。其。編。製。之。方。法。均。有。詳。盡。之。說。明。及。實。例。以。資。參。考。此。書。之。出。世。實。為。本。國。會。計。界。之。一。大。幸。也。

全一冊 定價大洋二角
外埠函購另加掛號費及掛號費九分

徐永祚會計師事務所出版 發行所
上海愛多亞路三十八號五樓

徐承 計師 原上 治市 商會 之請 演說 中政 備式 時之 情形



徐水 許師 石上 高言 廣德 改長 中九 特之 陶器 廿年 志



改良中式簿記問題

引言

作者創導改良中式簿記。歷有年矣。嘗在各處講演。報章著文。主張採用世界最新學理。根據中國固有制度。以最經濟最適用之方法。改良中式簿記。風聲所播。頗能引起學術界及事業界之同情。近年以來。學術界研究中國簿記之風。與事業界改良中式簿記之事。較前大進。據觀察所得。凡明白改良中式簿記之理論者。莫不贊許。實施改良中式簿記之方案者。亦莫不稱便。中式簿記之改良運動。蓋已為識者所信仰。較之十年前之僅知有舊式簿記者。不可謂為無進步也。故自本年。起。特就執務餘暇。從事於各業適用標準方案之設計。已擬有改良中式帳簿表單三十餘種。每種均有詳細之說明。並另編「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以為全部方案之總說明。均已印刷發行。惟概說所論。側重方法之說明。極少理論之探討。「會計雜誌」為闡明改良中式簿記之理論。並為接受會計學術界之批評指正。以求改進起見。復有「改良中式簿記專號」之刊行。則專號中對於改良中式簿記問題。似不可不有全般系統的論述。故復撮取概說及論文之綱要。與歷次講演之摘錄。草為本文。雖未能詳。而大致已粗備矣。百爾君子。幸進而教之。



一、改良必要

吾國會計之制。夏周而降。設官定制。史不絕書。而簿記之術。則起源何代。創自何人。渺不可考。其見於官文書者。僅四柱清冊而已。四柱者舊管新收開除實在是也。此係官廳簿記之法式。但民間亦沿用之。以形成今日之中國簿記法。嘗考四柱式簿記法。實與西式簿記之現款簿相類似。苟能善為運用。發揚光大。其成效當已卓著。惜中國向無專書以為講求。僅憑口頭傳授。以致迄今尚無一定系統與組織之可言。其在商界。尤以派別之多。法則之亂。為人詬病。自西洋簿記法傳入中國後。不免相形見絀。於是會計學者輒稱揚西式簿記曰新式簿記。主張盡量推行。鄙棄中式簿記曰舊式簿記。以為不屑寓目。中國簿記法之為人膜視。蓋亦久矣。然數十年來除銀行鐵路及新企業外。採用西式簿記者尚居最少數。中式簿記應用之廣如故也。觀乎此。可知西式簿記決不能盡奪中式簿記之席。中式簿記亦自有其存在之價值也。

嘗考中式簿記所以盛行迄今者。其重要原因。約有四端。

一、理論淺顯 中式簿記以現款收付為標準而記帳。理論淺顯易明。非若西式簿記以相等價值之交換為標準而記帳。其理論極為奧蹟也。

二、方法簡便 中式簿記之記帳及過帳。凡收款均記入收項。付款均記入付項。方法極其簡便。非

若西式簿記之記帳須先決定交易之借貸。過帳須先認明帳戶之性質也。

三、通俗易曉 中式簿記理論淺顯。方法簡便。故一般人均能通曉。凡書算嫻熟者。略加傳授。即能記帳。非若西式簿記之須深究簿記理法。辨明借貸原理。非學習簿記者不能貿然從事也。

四、節省經費 中式簿記所用之簿冊筆墨。價值低廉。記帳人員。取材甚易。非若西式簿記所用之帳簿表單。費用昂貴。簿記入材難以物色。處處須增加經費也。

中式簿記之長處。固如上述。但其缺點亦不在少。舉其大者。亦有下列四端。

一、帳戶無一定之分類 中式簿記之記帳。常不分清項目。開立帳戶。亦無一定。以致帳目紊亂。勾稽無從。不若西式簿記帳戶有系統之分類。有適當之名稱也。

二、帳簿無一定之組織 中式簿記之帳簿。常無一定之組織。以致詳略不一。記載不明。甚有巧立種種名目。令人難以索解者。非若西式帳簿之有連貫的組織。對照的作用。確當的名稱。且能適合於事務之分掌也。

三、帳簿無一定之格式 中式簿記之帳簿。僅分上下兩欄。記載事項每不一定。非若西式帳簿常有一定之格式。須記入一定之地位。故能記載分明。使人一目了然也。

四、帳法無一定之規律 中式簿記之開帳記帳過帳及結帳等手續。均無一定之規律。而一任記

帳者之自由處理。以致錯誤叢生。弊竇百出。非若西式簿記之有一定之準繩。與共守之規則也。

以上所述。可一言以蔽之曰。中式簿記之長處爲簡單易行。而其短處則爲無系統無組織。故中式簿記實有維持與改良之必要。

二、改良經過

作者於簿記會計之學。雖習自學校。但專意研究。則在民國七八年以後。時適主編銀行週報。爲求同好之切磋起見。特就該報開一會計研究專欄。略抒所見。當時對於西式簿記及會計原理。雖已粗知梗概。而於中國通行之簿記及帳法。則幾一無所知。以爲中國簿記顛倒紊亂。支離破碎。毫無研究之價值。充其極不過一種單式簿記耳。故主張根本廢棄。完全改用西式簿記。間或爲各公司規劃會計制度。亦嘗本此主張以從事。如交易所業簿記即其一例。此爲作者對於中國簿記改良之第一時期。所主張提倡者。純爲西洋複式簿記。所實施改良者。均屬大規模新式企業。至對於中式簿記。則認爲應在淘汰之列。而無研究改良之價值。

民國十一二年間。作者執行會計師業務有年。鑒於西式簿記不能爲一般人所認識。完全做行。究有未便。且因改用西式簿記。而致簿冊筆墨。均須仰給於舶來品。價值昂貴。亦非提倡改良之道。最使余感觸者。嘗因某案提出查帳報告書於法院。法官竟以不慣閱亞拉伯數字爲理由。要求另造。因此益覺

全用西式簿記。尙多窒礙。乃主張就西式簿記之形式。加以改變。如橫寫之改爲直行。記載全用中文。金額亦以中文列記。但省去每個數字間之位名。如十百千萬等。而以線或點區分其位數。帳簿用國紙。記帳用毛筆。先後爲某商會及某某數大學規劃會計組織。卽本此主張以從事。用者均尙稱便。但其所用之帳理帳法。全倣西式。非一般人所能習。數字正寫於格內。不便疾書。帳簿規定格式。須特別印刷。添置不易。凡此種種。均屬窒礙。故未能推行於工商各業。此爲作者對於中國簿記改良之第二時期。迄今官廳簿記。尙多用此方式以改良者。但作者此時所主張維持者。僅中式簿記之形式。至其內容。仍完全爲西式簿記也。

民國十四五年。作者既鑒於吾國推行西式簿記之不易。而維持中式簿記形式之改良方案。又多窒礙。復因執行業務關係。與工商界之接觸日多。同時並努力於中式簿記之調查。略有所得。對於中式簿記之觀念。爲之一變。認爲中式簿記。並非全無組織。記帳方法。並非全不合理。病在參差不一耳。不僅在形式上。有維持之必要。卽在實質上。亦有保存之價值。且以其行使之廣。歷史之久。愈覺其勢力之大。基礎之固。決非西式簿記所能取而代之。但其缺點甚多。非加改良不可。當時爲各公司規劃會計組織。卽本此主張以從事。爲之規定帳戶分類。帳簿組織。會計規則等。使其會計事務之處理。有一定之準繩。而對於中國歷來通行之收付簿記法。仍照舊沿用。金額之用全寫字或數碼字記載。則一任記帳員之

自由。帳簿不特別印定格式。以期易行。此爲作者對於中國簿記改良之第三時期。推行迄今。成績尙佳。但當時所引爲缺憾者。則書寫金額占地位較多。帳簿直式。不能敷設多欄金額。西式簿記中最可稱道之統轄記帳法。竟無由倣行。故認爲中式簿記。祇收付帳目較少者適用之。未足以語大規模事業也。民國十六年。在上海總商會講演。曾引此爲先天的缺憾。無法改良。今之談改良中式簿記者。或亦同具此感也。

近數年來。作者受託爲改良中式簿記之設計者日多。對於中式簿記之認識與改良方案之發現。似續有進步。其最足快心者則有三事。(一)近世簿記法之能應事業規模之大小與帳目收付之繁簡。以變化其帳簿組織者。全賴利用多欄記帳法與帳簿分割法。以達到其分化與集合之能事。增進會計上辦事之效能。中式帳簿。中文直寫。其直幅不宜過長。雖無數設多欄金額之便利。但能利用帳簿分割法。以變化其帳簿之組織。如銀錢日記。若以收付目的物爲標準。可分爲現款日記、行莊日記、來票日記、出票日記、轉帳日記等數簿。若以帳目之性質爲標準。可分爲進貨付款、銷貨收款、各項開支、銀錢日記等數簿。此外如貨品簿、賡清簿等。莫不可依其性質。分爲數簿。此其一也。(二)西式簿記。有所謂憑單記帳法者。卽以憑單代用帳簿。又有所謂統轄記帳法者。卽彙合同類項目記帳。以便過帳及結算。均于記帳事務上。節省極大之勞費。嘗因代辦某紙版公司及某輪船公司之會計事務。(均用西式簿記憑單

記帳法)而發現中式簿記簡便的統轄記帳法。行之于某藥房某書局。而成效大著。此其二也。(三)四柱清冊。爲吾國之古法。能善用之。則可根據各種分日記簿及騰清簿。編成每日每月或每年之結算表。可以檢驗每一個期間記帳及計算之有無錯誤。並可表現每一個期間帳目收付之結果及經過與比較。較諸西式簿記之平衡試算法。效用尤大。此其三也。有此三點新發現。故認爲中式簿記。亦能適用於大規模事業之會計。如某大烟草公司、某大藥房、某大書局等。其著例也。改良中式簿記至此堪稱粗具輪廓。去年以來。決意訂定標準方案。以謀中國簿記普遍的改良。忽忽未果。今年五六月間。應計政學會之請。講演于南京。聽者多會計專家。間亦涉及此問題。均蒙贊許。而職務繁忙。久久無成。十月以還。始屏絕諸務。豈志于此。乃成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此爲作者對於中國簿記改良之第四時期。

觀於上述。可知十數年來作者對於中式簿記所抱之態度矣。方其因不認識而鄙棄也。凡僮知西式簿記者。必與有同感。及因執行職務而發生窒礙。因窒礙而思變通也。亦今日會計學家與舊式商家接觸後之恆態。至于感覺中式簿記之可貴。認爲值得調查研究。值得改良提倡者。求之今日研究會計者。尙屬罕觀。惟社會上對於中式簿記之觀感。確已因此而發生影響矣。

三、改良前提

一、簿記者。一種科學也。惟其爲科學。故凡處理簿記上種種事務。須以應用科學方法爲前提。蓋惟

應用科學方法。而後可以正確明瞭的表現財產增減變化之狀態。以達到簿記上唯一之目的。故改良簿記。必須應用科學方法。

二、簿記者。一種實用科學也。惟其爲實用科學。故凡解決簿記上種種問題。須以是否切合實際應用爲前提。所謂實際應用者。即在制度本身上。應防止不必要之繁複手續。以增進工作之效能。在制度推行上。應顧到是否適應環境。以期推行之順利。蓋無論任何善良制度。欲其實施有效。全在運用得法。否則。亦不能發揮其效用。所謂徒法不能以自行也。故改良簿記。必須求其實際應用。

三、簿記者。一種經濟學科也。惟其爲經濟學科。故凡討論簿記上種種問題。應以是否合乎經濟原則爲前提。所謂經濟原則者。即以最小之勞費。獲得最大之效果。最小最大云者。係指在可能範圍內。謀其勞費之減少與效果之增大也。凡各種經濟設施。皆應守此原則。簿記事務。究非直接可以生利者。尤應以最小之勞費。達到簿記上正確明瞭之目的爲最可貴。故改良簿記。必須注意經濟原則。

依據上述。改良簿記。必須根據科學方法。求其能實際應用。且合乎經濟原則。故作者對於中式簿記。不主張根本廢棄。而主張加以改良。蓋中式簿記通行最廣。使用最便。能合乎實用與經濟之原則。唯缺少科學精神耳。廢棄既有所不能。改良可較易爲功也。

改良中式簿記。必須應用科學方法。根據會計原理。實爲一定不易之宗旨。絲毫不能遷就。至于簿

冊筆墨之爲國貨或洋貨。帳簿格式之爲橫寫與直行。以至記帳所用文字及數字之爲中爲西。則胥屬技師問題。無有不可通融者。而爲推行便利起見。歷來中式簿記各種方法或習慣。不背會計原理及科學精神者。皆將儘先採用。至于西式簿記。仍主盡量推行。無待贅言也。

四、改良綱要

一、欲求會計之整理明確。必須應用會計原理與科學法則。此爲改良方案一定不易之宗旨。中式簿記法中理論及效用與此相符合者。則沿用之。與此相抵觸者。則改良之。

二、中式簿記之上收下付。猶之西式簿記之左借 (Debit) 右貸 (Credit)。此係中西文字書寫方向之不同。其記載分明則一也。中式簿記既以中文記載。自應仍舊上收下付直書。

三、中式簿記之收付。以現款爲主。西式簿記之借貸。以科目爲主。故其所表現者。適得其反。此係中西簿記法歷史之不同。實無優劣存乎其間。以吾觀之。中式之收付。反較西式之借貸更覺通俗易曉。吾人但知其相反可耳。何必爲形式上之改革。故中式簿記現款式收付之記帳法。改良方案仍照舊沿用。

四、中式簿記之四柱結算法 (即四柱清冊之舊管。新收開除。實在四柱) 猶之西式簿記之平衡結算法。蓋中式記帳法。以現款爲主。故應札算結餘之是否相符。西式記帳法。以科目爲主。故應求得借貸之是否平衡。其爲檢算記錄及計算之有無錯誤則一也。但其效用。四柱結算可以表現一個期間收

付之比較與經過及結果。而平衡結算僅能表現一個期間借貸之結果。故四柱結算法實較優於平衡結算法。改良方案特採用四柱結算法。

五、中式簿記之記載數目。除廣式帳簿用數碼字外。大都均用全寫字。即數字間必註明十百千萬等位名。較諸西式簿記之用亞拉伯數字記載者。不免書寫費時而多占地位。但不易塗改。亦其長處。且熟練者書寫亦甚迅速。若僅書數字。而以線或點區分其位數。則記載較為整齊。但舊式記帳員。反引以為不便。故改良方案登記數目之用全寫字記載。或如廣式之用數碼字記載。或僅書數字而以線或點區分位數。可任自便。不加規定。唯用全寫字記載。究竟多占地位。且不能採用多欄式記帳法。實為缺點。倘能改用廣式之以數碼字（即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百、千、萬、零等數碼字）記帳。則與西式之用亞拉伯字記帳者無異。既省地位。又可迅速。且能利用多欄式記帳法。

六、西式帳簿印有一定格式。某格記日期。某格記借貸事由。某格記借貸金額。某格記過帳頁數。常有一定。故查閱核算。均甚便利。中式帳簿僅分上下兩欄。記載收付。頗不一律。且過帳不註明過頁。每頁不編定頁數。不僅查閱核算均感不便。且撕毀頁數。亦無從查考。實為中式簿記之缺點。故改良方案中。特仿照西式簿記。將各帳簿訂定格式。編定頁數。註明過頁。並每本帳簿均附詳細登記法。

七、中式簿記之記帳。使用戳記。如帳目已經過清者。蓋「過」或「入」字之戳記。記帳遇有錯誤

者。蓋「誤記」或「錯入」之戳記。表示記帳至此爲止者。蓋「止」字之戳記。表示收付數目已平者。蓋「兩訖」或「平」字之戳記。此項習慣。其用意頗與西式簿記之用銷號（N）劃雙線（||）及劃斜線（/）等相同。故改良方案。仍照舊採用。但中式簿記常有將日記簿中之暫時收付或收付相同之數目。彼此蓋一「對銷」或「銷」字戳記。即不過入騰清簿。又常有將讓回抹尾之數。蓋一「清訖」或「訖」字戳記。即作了事。不再轉帳。逕由日記簿而轉入損益帳戶。實爲中式簿記之缺點。必須改正。故凡此種戳記。均應廢棄不用。

八、西式簿記之記帳。必先分清項目。以便記入適當帳戶。中式簿記記帳常不清項目。即分項目。亦無適當之分類與名稱。且原始記錄。並不記明項目。轉記之時。過入何項何目。一任記帳者之自由。以致混淆不清。勾稽不易。此實爲中式簿記之大缺點。故改良方案中。對於帳戶之分類。特爲從新規定。帳戶分類。應隨收付性質而定。各業均有不同。本方案所規定者。爲一般工商業通用之標準項目。應用之時。尚須酌量取捨。不可拘泥。

九、西式簿記常能應事業規模之大小。帳目收付之繁簡。以變化其帳簿之組織。而增進會計上辦事之效能。中式帳簿無系統與秩序的組織。或失之重複。或失之殘缺。且彼此不能連貫。名稱亦不一律。以致不能表現正確之財政狀況與營業成績。此亦爲中式簿記之大缺點。故改良方案中對於帳簿之

組織亦爲從新規定。帳簿組織變化無窮。不能執一以繩。本方案所規定者。可集合至極簡。分化至最繁。且假定分爲五個組織。以便商界斟酌採用。

十、西式簿記記帳法。常有一定規則。凡開帳記帳過帳及結帳等一切手續。均須遵照辦理。故能秩序井然。有條不紊。中式簿記記帳法並無規律。一任記帳員之自由。以致顛倒紊亂。流弊百出。此亦爲中式簿記之大缺點。故改良方案中特爲規定記帳規則。凡（一）開立帳簿。（二）登記方法。（三）記載事項。（四）記帳文字及數字。（五）記帳單位。（六）改正錯誤。（七）使用戳記。（八）查對帳目。（九）結算帳目。以及（十）帳簿表單之保存。（十一）帳簿之貼用印花。（十二）經管人員之分別記明等。均有詳細之規定。庶幾中式簿記亦可成爲有系統有秩序有規律的記錄。

五、改良特點

一、收付簿記法 收付簿記法者。即以收付二字爲記帳符號之簿記法也。凡收入款項。登入日記簿之收項。過入騰清簿之收項。編入結算表之收項。付出款項。登入日記簿之付項。過入騰清簿之付項。編入結算表之付項。而對於轉帳收付。亦假定作爲現款收付入帳。其記帳以自己收入款項或付出款項爲標準。理論淺顯。方法簡便。且爲吾國固有之簿記法。合乎一般人之觀念。而能通俗易曉。爲推行便利起見。故改良中式簿記仍沿用收付簿記法。批評收付簿記法者。或以爲收付二字不能全合理論。不

知西式簿記之借貸二字。亦何嘗全合理論。蓋西式簿記。本創自貸金業者之代人轉帳。故用借貸二字。以表示其所轉帳者之立於借主或貸主地位。其帳法固甚合理。後推廣用諸有價物之授受與損益及資本之記錄。已屬牽強附會。後之學者。雖假設種種理論以強為解釋。終覺難以自圓其說。中式簿記雖不知創自何人。但對於現實的收付。其帳法極其自然。雖對於非現實的收付。亦係比照撥用。不免有附會之處。吾人但以「收付」或「借貸」二字作為記帳之符號可耳。何必較量兩者之優劣哉。亦有以現款收付為標準之簿記法。謂不合於今日之用者。不知在今日貨幣制度尚未廢棄以前。無論信用制度如何發達。最後之決算仍為現款。而會計學上亦至今仍以現款為最可寶貴之一物。今以最後決算最可寶貴之現款為收付記帳之標準。何得謂為不適於今日之用。且西式簿記中現金分錄法 (Cash Journal Method) 頗與收付簿記法相似。迄今亦尚盛行。故以自己收付款項為標準之簿記法。並非不合於理論。不適於今日之用。惟收付簿記法之記帳方向適與借貸簿記法相反耳。然相反亦未嘗有背科學精神。蓋借貸簿記法中英國所宣佈之貸借對照表。其所列負債與資產之方向。固亦嘗與其他各國相反也。因此。吾人嘗以為中國簿記法之缺點。在其帳戶分類帳簿組織之顛倒紊亂。與夫記帳過帳結帳手續之無嚴正的規律。至於主觀的收付記帳法。則合乎理論。切於實用。所謂中式簿記缺乏科學精神者。在彼而不在此也。

二、帳簿分割法 近世簿記法之能應事業規模之大小。帳目收付之繁簡。以變化其帳簿組織者。全賴利用多欄金額式與帳簿分割法。以達到其分化與集合之能事。增進會計上辦事之效率。中式帳簿中文直寫。直幅不宜過長。雖無敷設多欄金額之便利。(若用數碼字記載。亦可利用多欄式帳簿。但可利用帳簿分割法。以代替多欄金額之帳簿。故中式簿記可以利用帳簿分割法。以變化其帳簿之組織。中式簿記設置帳簿。雜亂無章。組織既不規律。名稱亦無一定。故改良方案中。特從新規定其帳簿之組織。務使其有系統與聯絡的關係。有對照與分合的機能。如日記簿。首分銀錢日記與貨品日記二大系。每系逐層分化。銀錢日記簿之分割。有以收付目的物為標準者。如現款日記、行莊日記、轉帳日記、來票日記、出票日記等是。有以帳目之性質為標準者。為進貨付款、銷貨收款、開支日記、銀錢日記等是。此種帳簿分割法。即係利用帳簿分割。以代替多欄金額之用。而貨品日記。則分為進貨日記、銷貨日記、進貨退還、銷貨退回、及寄售品簿等。又如應清簿。首分存該應清與損益應清二大系。每系亦逐層分化。存該應清細分為進貨客清、銷貨客清、行莊應清、股東分戶、各戶往來、各戶存欠、暫記存欠及存該應清等簿。損益應清細分為推銷費用、事務費用及損益應清等簿。其分割皆有一定之標準與系統。此外如補助簿。則種類繁多。得視需要而採用之。結算表。則自日計、月計、歲計以至各種法定報告表及附屬結算表。莫不具備。故其組織能集合至最簡。分化至極繁。較諸西式簿記。適過之。此種帳簿組織法。若由大陸

式記帳法眼光以爲觀察。則所謂日記簿與騰清簿者。均非主要簿。而日計表月計表與各帳戶結算表。實係代替主要簿之用。故由記帳事務之效率言。亦可謂之最新式之帳簿組織法。若能融會貫通。善爲變化。必能應用於各種大小之事業。雖無敷設多欄金額之便利。仍能運用自如也。

三、統轄記帳法 近世事業規模日趨宏大。收付帳目日見繁多。故必有化繁爲簡的統轄記帳法以彙總計算之。西式簿記之統轄記帳法。帳簿既不免增設。手續亦因之繁重。衡以經濟科學之原則。亦有缺點。如多欄式日記簿。爲統轄記帳之一法。而帳幅既須增大。空欄在所不免。此其一。又如總騰清簿。亦統轄記帳之一法。而帳目除分戶過入分清簿外。復須彙總或單獨過入總清簿。且其帳戶散見各頁。實未臻統轄之極則。而記帳手續則繁複多矣。此其二。或用憑單記帳法。以爲可節省原始之重複記錄。且各帳戶之記錄。可各自歸類。而必須編製總憑單。始可以統轄之。則手續仍未節省。此其三。改良中式簿記雖無敷設多欄金額之便利。但可以帳簿分割法代替。已如上述。且另有一種簡便的統轄記帳法。卽由各種日記簿以編製日計表。則每日之帳目。以日計表統轄之。（日記簿之分割最繁者。雖設有總日記簿。但亦係日計表性質。）多欄式日記簿可省也。由各種騰清簿以編製月計表及各帳戶結算表。則每月之帳目。以月計表統轄之。每一帳戶之細目或分戶。又各以帳戶結算表統轄之。總騰清簿可省也。此外且有歲計表以統轄全年之帳目。皆以結算表代用統轄帳簿。且各種帳表。均以四柱式爲原則。

各帳目之始末及經過。均分柱列舉。而全體帳目每日每月每年之狀況。均可於此爲統轄的表示。其所需帳簿之經濟與統轄手續之便利。視西式簿記爲何如焉。

四、四柱結算法 改良中式簿記對於帳簿之結算。帳表之編製。均用四柱法。即分爲上期結餘（收或付）本期共收。本期共付。本期結餘（收或付）四柱是也。其所以必分四柱者。蓋與上述統轄記帳法有連帶之關係。若結算表而不分列四柱。則不能代替統轄帳簿。而其本身之效用亦爲之大減也。考四柱結算法。實導源于中國古制之四柱清冊。上期結餘。即舊管之柱。本期共收。即新收之柱。本期共付。即開除之柱。本期結餘。即實在之柱。惟四柱清冊僅適用於現款項目。故舊管與實在二柱。常限於現款結存。而四柱結算表則推用諸全體項目。故上期結餘與本期結餘二柱。均可收可付。詳言之。即上期結餘與本期結餘二柱。可爲負債。可爲資產。可爲利益。可爲損失是也。因之。上期結餘欄。係表示上期之會計結果。本期共收欄與本期共付欄。係表示本期之會計經過。本期結餘欄。係表示本期之會計結果。故四柱結算表可以表現每一期間帳目收付之結果及經過與比較。且上期結餘收項加本期共收減本期共付。必等於本期結餘收項。同樣。上期結餘付項加本期共付減本期共收。必等於本期結餘付項。此對於每一項目之檢驗錯誤作用也。至對於全體項目。則總計行上期結餘收項減付項加本期共收減本期共付。必等於本期結餘收項減付項。結餘行上期結餘欄收數加本期共收共付欄收數。必等於本

期結餘欄收數。同樣。上期結餘欄收數減本期共收共付欄付數。必等於本期結餘欄收數。又本期結餘欄收數。即係現款結存數。必與銀錢日記簿之結存數及庫存現款數相符合。故亦有檢算及對照之作用。若將現款之共收共付。反其收付。編入日計表。或過入騰清簿之現款帳戶並編入月計表。則四柱結算表之總計行。可用平衡試算法。即上期結餘欄之收項。必等於付項。本期共收。必等於本期共付。本期結餘欄之收項必等於付項。故四柱結算表可以檢驗每一期間記帳及計算之有無錯誤。與西式簿記之平衡試算表無異。但其效用。則較平衡試算表為多。不明四柱結算表者。以為四柱結算表與西式簿記之合計餘數試算表相類似。其實不然。蓋西式簿記之合計餘數試算表。其合計數係連上期結餘數滾結在內。如四柱結算表之上期結餘收項與本期共收併為一數。上期結餘付項與本期共付併為一數。故合計餘數試算表僅有三柱。而無四柱。除第一月或第一年可以表現會計之經過狀況外。僅能表現會計之結果。至於比較觀察。則西式簿記中除特別編製之比較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外。未之前見也。

最後聲明

改良中式簿記運動。尚在萌芽時代。改良中式簿記方案。更屬草創之作。發揚光大。端賴同志之羣策羣力。批評指正。尤盼各界之隨時賜教。惟於茲有應聲明者。

一、改良中式簿記主張採用世界最新學理。故凡關於帳戶之分類。帳簿之組織。帳表之格式。記帳之規則等。均根據會計學之原理原則。斟酌而採用之。所不同者。收付簿記法與借貸簿記法。四柱結算法。與平衡結算法。直式與橫寫。華文與西文而已。其效用較諸西式簿記未嘗稍有遜色。且其帳理帳法。間有爲西式簿記所未備者。如分日記簿之於轉帳收付。祇記一方金額。以節省記帳手續。而仍不妨於過帳及結帳。日計表根據日記簿編製。月計表根據騰清簿編製。手續未嘗增繁。而多有一種對照之作。用。結算之採用四柱法。不特可以表現收付之結果。並可表現收付之經過及比較。以日計表（或總日記簿）及月計表與各帳戶結算表代用統轄日記簿與統轄總清簿。節省無窮之勞費。而效果則一。以上種種。在近世通行之西式簿記中。固未嘗有也。願吾新式會計學者。就本方案而詳察之。若胸中橫一成見。以爲用中國簿記法用中國紙張筆墨而書寫華文之簿記。必不能如西式簿記之合理。必不適用於大規模事業之會計。則淺之乎議會計學矣。

二、改良中式簿記主張根據中國固有制度。故凡中式簿記之帳理帳法。不背科學精神與會計原理者。均儘量採用。如帳簿之爲直式。書寫之用華文。記帳之用收付簿記法。結帳之用四柱結算法。無不照舊沿用。而西洋簿記法之爲中國所未備者。則參照習慣。變化引用。如帳戶之有一定分類。帳簿之有一定組織。帳表之有一定格式。雖似取法西式。但與拘泥西習。輒自豪爲新式帳簿。或僅改橫式爲直式。

便修言爲改良中式簿記者。固未可同日語也。願吾舊式會計人員。就本方案而熟讀之。須知居今日而言改良簿記。其便利莫此若也。若一見帳簿印有一定格式。登記之有一定法則。帳理帳法之提及西式簿記。便以爲歐化不足學。或新式不能學。則中國簿記將永無改良之日。終必在自然淘汰之列也。

徐永祚會計師事務所添設

服務部啓事

本事務所本服務社會之精神。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起。特添設服務部。謀以最便利最經濟之辦法。爲社會服務。現暫以中式簿記及西式簿記之改良指導及整理爲範圍。俟辦有成效。再推廣及於其他事務。凡與中西簿記有關各問題。如帳務分掌、帳簿組織、帳戶分類及開帳記帳等一切手續。無論問題大小。事務繁簡。或派員指導。或來所詢問。本事務所無不樂爲服務。備有簡章。承索即送。

徐永祚會計師事務所謹啟

地址 上海愛多亞路三十八號五樓

The Company
CIGARETTES

牌司公
煙香

品出司公煙倫瑞國中

吸家大
煙香牌士力
國強種強

品出司公煙南中國中

四柱結算之方法及其理論與效用

徐永祚

改良中式簿記所用之四柱結算法。理論自然。方法簡便。效用之大。罕與倫比。西式簿記中尙未見有此種結算法。不僅中式簿記有採用之必要。即在西式簿記。亦有做行之價值也。惟「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所遺。未能詳盡。故復爲專書以論之。

一、四柱清冊

二、四柱結算之方法

三、四柱結算法與平衡結算法之異同

四、四柱結算表與其他結算表之效用

五、四柱結算表與統籌結算法之關係

六、總結

四柱清冊

四柱結算法。遠源於登戶帳。而四柱清冊。蓋在會計學發達後。始有之。其法。詳見於四

柱結算之方法及其理論與效用

柱。故曰四柱清冊。官廳報銷用四柱清冊。相傳始於元時。而實創自宋代。蓋據清初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中有關於四柱之解釋。曰「今官司錢糧交代。必造四柱冊。四柱者。蓋舊管新收開除實在也。至正直記云。「人家出納財貨者。謂之掌事。計算私藉。其式有四。一曰舊管。二曰新收。三曰開除。四曰見在。」則元時已有此名目。」似言此制始於元時。但據宋詩人黃山谷贈李輔聖詩中有云。「舊管新收幾粧鏡。流行坎止一虛舟。」則以吏文書中語。引用于詩中。足證宋時已有此制矣。至其形式。宋元者已不可考。惟前清報銷冊。至今猶有存者。茲特抄錄于後。以明四柱之真象焉。

江蘇省地方經費第十二屆報銷冊

計開

舊管 上年留存銀九十八萬九千三百兩

新收 本年上海關登瀛洲保民兩輪船經費

又二成洋稅

上海製造局經費

寧波洋關分撥稅銀

江蘇厘金

江西債款尾欠

在湖北所收川鹽厘金

上海商務船塢江等船經費

上屆報館部駁未准之款

以上各項共收銀一百十三萬〇七百八十七兩
兩共實存銀二百十二萬〇〇八十七兩

開除

本年費用

天津鐵路經費

製造局經費

南京書院及電報局經費

整理電桿費

製造局新添機器費

水師學堂經費

借江蘇糧庫贖辦賑米款

造新船工食

四柱新算之方法及其理論與效用

儲存購辦快魚雷船價銀

以上各項共用銀三十二萬二千二百〇二兩

本年及用修理燈台費用工食

洋操教習薪水

礦船所用煤油伙食費

營盤地租

修理米箱倉費

購辦製造水雷地雷物料

兵船修辦餉需

船塢修理等費

以上各項共用銀四十萬〇四千七百六十七兩

是年通用銀七十二萬六千八百六十九兩

實在 共存銀二百三十九萬三千二百八十八兩

四柱清冊之法式與西式簿記之現款簿 (Cash Book) 無異。四柱清冊之舊管即現款簿之上

期結存 (Balance of last period) 新收即收項 (Receipts) 開除即付項 (Disbursements)

實在即本期結存。(Balance of this Period) 故四柱清冊舊管加新收減開除等于實在。亦即現款簿上期結存加收項減付項等于本期結存。此種法式極爲簡明。故用者甚夥。

四柱清冊雖爲官廳之報銷冊。但商界亦沿用之。惟商界所用者。因與官廳之性質不同。當然不能僅列現款之收付與結存。而不分別存該與損益。故變化運用。其式不一。常見者。除於新收及開除兩柱下分列存該與損益各數外。舊管及實在兩柱。有列上期及本期現款結存數者。與前揭官廳所用者完全相同。可置不論。亦有列上期及本期所結盈虧數者。蓋注重盈虧之計算也。但同爲列盈虧數之四柱清冊。其各柱之列法。亦頗有詳略之不同。最詳細者。在舊管柱下。僅列上期盈虧數。新收及開除柱下。將本期收付。分別存該與損益。逐項列舉。最後結出收付總數列入。而實在柱下。將本期之存該數逐項列舉。最後結出盈虧數列入。次者。舊管及實在柱下。均僅列盈虧數。惟新收及開除柱下。分項列舉。最簡略者。僅將本期存該及盈虧數列舉于實在柱下。現在商界所通行之結彩單。大都僅列實在一柱。其能三柱全列細數者。已不多觀。四柱全列細數者。更屬未見。蓋官廳之四柱清冊。其舊管與實在二柱。限于上期及本期之結存數。商界所用者。則爲上期及本期之盈虧數。均不能適用於各個項目之結算。故無四柱全列細數者。謂爲中國簿記法之不進步。由于不善運用四柱清冊。謹曰不宜。

四柱結算之方法

四柱結算之方法及其理論與效用

運用四柱清冊之法。以之結算帳目者。謂之四柱結算法。以之編製帳表者。謂之四柱結算表。改良中式簿記對於每一期間每一項目帳簿之結算帳表之編製。必分為四柱。即上期結餘（收或付）、本期共收、本期共付、本期結餘（收或付）是也。（上期本期即指日計之上日本日、月計之上月本月、歲計之上年本年、以下均同。）上期結餘。即舊管之柱。本期共收。即新收之柱。本期共付。即開除之柱。本期結餘。即實在之柱。惟四柱清冊之舊管與實在。常限于現款結存。而四柱結算之上期結餘與本期結餘。則推用于各項目。而可收可付。此其不同者也。茲列改良中式簿記帳簿結算之格式及方法與四柱結算表之格式及編製法如下。

帳簿結算之格式

日 記 簿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清 冊 簿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上期結餘	本期結餘

帳簿結算之方法

一、日記簿 本帳簿應每日總結一次。其結算應用四柱法。即分爲上日結餘（或結收）本日共收、本日共付、本日結餘（或結收）四柱。每柱獨占一行。而書于正中。但轉帳日記簿。僅有共收共付而無結餘。

二、應清簿 本帳簿對於每一帳戶應每月總結一次。其結算應用四柱法。即分爲上月結餘（結收或結付）本月共收、本月共付、本月結餘（結收或結付）四柱。每柱獨占一行。而書于正中。

四柱結算表之格式

帳戶	上月結餘	本月共收	本月共付	本月結餘
現金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公積金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各項準備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盈餘滾存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未定銀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存入款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應付帳款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出票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開辦費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裝修費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器具用品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積累股款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購置證券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貸出款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應收帳款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未收票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支店往來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應收款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待結帳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進貨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銷貨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推廣費用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事務費用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進項折讓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銷項折讓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存大利息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存項利息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雜項進支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總計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結餘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四柱結算之方法及其理論與效用

四柱結算表之編製法

一、四柱結算表分舊管（即以前結餘）新收（即現在共收）開除（即現在共付）實在（即現在結餘）四柱。故能表現每一期間帳目收付之經過及結果。並能檢驗每一期間記帳及計算之有無錯誤。凡規模較大。收付較多之商店或機關。其結算帳目。應用四柱結算表。

二、本表通常可用以編製四柱結算之日計表、月計表、歲計表及各帳戶結算表。

三、本表如用以編製日計表、月計表或歲計表者。應於表字上各填「日計」「月計」或「歲計」二字。並於其下填寫年月日。於帳戶欄內填列各項目名稱。於四柱欄內「上」及「本」字下。各填「一」「日」「月」或「年」字。如用以編製各帳戶結算表者。除應於「表」字上填明「某某帳戶結算」數字。及於帳戶欄內填列各客戶或細目名稱外。其餘均同月計表。

四、日計表為每日結算全部帳目之表冊。應每日編製之。先抄錄上日日計表中各項目本日結餘之收數或付數於本表各該項目下。上日結餘之收項或付項欄內。然後根據各種日記簿。對於每一項目分別收付。各結一總數。記入本表各該項目下。本日共收共付欄內。再將各項目本日共收共付數。與上日結餘收付數相加減。各結一餘數。記入本表各該項目下。本日結餘之收項或付項欄內。登載完畢後。均應每欄各結一總計數。記入之。並應計算本日共收與共付之總計數。將其餘數

註明「收」或「付」記入兩欄之中。凡算本日結餘收項與付項之總計數。將其餘數註明「收」或「付」記入兩欄之中。如設有總日記簿者。本表可以照抄總日記簿。

五、月計表為每月結算全部帳目之表冊。應於每月底編製之。先抄錄上月月計表中各項目本月結餘之收數或付數於本表各該項目下。上月結餘之收項或付項欄內。然後根據各種賬簿各項目之總結數。及各帳戶結算表之總結數。將本月共收共付數。記入本表各該項目下。本月共收共付欄內。將本月收付結餘數。記入本表各該項目下。本月結餘之收項或付項欄內。登載完畢後。均應每欄各結一總計數。記入之。並應計算本月共收與共付之總計數。將其餘數註明「收」或「付」記入兩欄之中。凡算本月結餘收項與付項之總計數。將其餘數註明「收」或「付」記入兩欄之中。

六、歲計表為每年結算全部帳目之表冊。應於每年年底編製之。先抄錄上年歲計表中各存該項目（即資產負債表中各項目）本年結餘之收數或付數於本表各該項目下。上年結餘之收項或付項欄內。然後根據各種賬簿或各月月計表。將各項目每月共收共付數。各結一總數。記入各該項目下。本年共收或共付欄內。再將各項目本年共收共付數。與上年結餘收付數相加減。各結一總數。記入本表各項目下。本年結餘之收項或付項欄內。登載完畢後。均應每欄各結一總計數。記入之。並應計算本年共收共付之總計數。將其餘數註明「收」或「付」記入兩欄之中。凡算本

年結餘收項與付項之總計數。將其餘數註明「收」記入兩欄之中。

七、日計表、月計表及歲計表編製完畢後。應自行檢算結餘行（即末一行）中上期（即上日上月或上年以下同）結餘欄之收數。加本期（即本日本月或本年以下同）共收共付欄之收數。或減本期共收共付欄之付數。是否與本期結餘欄之收數相等。如其不等。必有錯誤。應即查對。又結餘行中本期結餘欄收數。即係表示現款結存數。應與銀錢日記簿之結餘數及實存現款數相符合。月計表中各該項目本月結餘數（收或付）必與該月末日之日計表中各該項目本日結餘數（收或付）相符合。歲計表中各該項目本年結餘數（收或付）必與該年末日或末日之月計表或日計表中各該項目本月或本日結餘數（收或付）相符合。如其不符。必有錯誤。亦應查對。

八、各帳戶結算表為對於每一項目所統屬之各客戶或細目每月彙總結算之表冊。應於每月底編製之。先抄錄上表各戶本月結餘之收數或付數於本表各該戶下上月結餘之收項或付項欄內。然後根據各該賬簿各客戶或細目之總結數。將本月共收共付數。記入本表各該戶下本月共收共付欄內。將本月收付結餘數。記入本表各該戶下本月結餘之收項或付項欄內。登載完畢後。均應每欄各結一總數記入之。本月結餘欄內之總數。必與該月末日之日計表該項目本日結餘

(收或付)數相等。如其不等。必有錯誤。應即查對。

九、本表登載金額。均用數碼字。

十、本表編製完畢後。應由製表員及會計主任簽印。送請經理或上級職員察核。

四柱結算法編製法。前在「改良中式簿記概說」第一二版書中。其總結之方法。係採用西式簿記之平衡結算法。故規定應將銀錢日記簿中每日所結之共收共付數。反其收付。過入騰清簿現款帳戶。或記入四柱結算法現款項目下本日共收共付欄內。因之。欲檢驗記帳及計算之有無錯誤。可觀本期共收欄內之總數。是否與本期共付欄內之總數相等。本期結餘收項欄內之總數。是否與付項欄內之總數相等。後因現款反其收付之過帳與編表。其理由頗難與未學簿記者為簡單之說明。故決意改用純粹的四柱結算法。對於銀錢日記簿之總結數。不必過入騰清簿。亦不必記入結算表。(但其結數即等於記入)則與中式簿記之記帳法完全相符。可無特別說明之必要矣。蓋四柱結算法之自身。本有其檢算之作用。不必將現款收付數列入。使其作形式上之平衡也。故在第三版書中。已將日記簿登記法及四柱結算法編製法加以修正。

四柱結算法與平衡結算法之異同

結算帳簿。編製帳表。中式簿記分列四柱。西式簿記雙方平衡。二者雖形式各異。而實質相同。蓋其

原理均不出乎數學上之遺原與代數上之移項也。西式簿記之帳法。必求借貸平衡。故凡對於帳簿之結算。帳表之編製。均須列出借貸之平衡。而所謂借貸平衡者。不過將其結餘數加入於數目較小之一方。以求得形式上兩方總數之平衡。猶之運算減法。欲知其答數之是否無誤。常將答數與減數相加。以驗其加得之數。是否與被減數相符。所謂檢算作用者。如此而已。但因此而有缺漏實數與重現虛數之表現。而致啓人誤會。亦為平衡結算法之缺點。蓋已加入結餘數後之總數。實為虛數。且與對方相同。不必重複表現。而未加入結餘數前之總數。則係實數。反未曾表現。例如某帳戶借方共計二、三五六。四〇元。貸方共計一、六七二。二五元。則結餘數為借差六八四。一五元。平衡結算時。須將借差加入貸方。故借貸兩方總數均為二、三五六。四〇元。而貸方之實際總數一、六七二。二五元。竟未表現。反有虛偽總數二、三五六。四〇元之表現。豈非缺漏實數之表現。而有重複虛數之表現。無怪引起一般人未學西式簿記者之誤認。為借貸兩訖也。故西式簿記常將不應記入之結餘數用色紅記載。此其牽強不自然者也。中式簿記之結算分列上期結餘（收或付）本期共收本期共付本期結餘（收或付）四柱。上期結收加本期共收減本期共付。必等於本期結收。同樣。上期結付加本期共付減本期共收。必等於本期結付。雖不列出相等之總數。而自有其檢算之作用。且結算時所表現者。個個均係實數。而無缺少與重複致啓人誤會之弊。所表現者有四數。不僅知其結果。且能比較。又知經過。書於正

中。可使人注意。故結算帳簿。用四柱結算法。實較優於平衡結算法也。

西式簿記檢算全體帳目之平衡試算表。有餘數試算與合計試算兩種。均能自然得其平衡。絕無牽強之處。蓋西式簿記以相等價值交換為標準而記帳。對於每一交易之記帳。必須借貸平衡。則彙合全體帳目。亦必借貸平衡。即代數上所謂相等數之兩方各加若干相等數。結果兩方仍必相等也。中式簿記之結算表。若採用平衡結算法。則可將銀錢日記簿上每日所結之共收共付數或結餘數。反其收付。過入騰清簿現款帳戶。或編入結算表現款項目下。亦可得到平衡之結果。至於現款項目反其收付。過帳與編表之理由。若從簿記原理以為解釋。亦屬可通。蓋中式簿記之收項。係表示負債與利益。付項。係表示資產與損失。銀錢日記簿之共收。係屬資產之增加。應入付項（即存項）。其共付。係屬資產之減少。應入收項（即該項）。而結餘即係現款結存數。理應記入付項。亦並無牽強之處。惟為未學簿記者之更易明瞭起見。故決意捨棄平衡結算法。而採用純粹之四柱結算法。即騰清簿與結算表均不設現款項戶。（資產負債表與財產目錄除外）銀錢日記簿之共收共付數。或結餘數。均不必過帳與入表。雖無平衡數之表現。而同樣有檢算錯誤之作用。茲請就上列四柱結算表而解釋之。

上列四柱結算表上期結餘收項加本期共收減本期共付。必等於本期結餘收項。同樣。上期結餘付項加本期共付減本期共收。必等於本期結餘付項。此對於每一項目之檢算作用也。又四柱結算表

總計行上期結餘收項減付項加本期共收減本期共付。必等於本期結餘收項減付項。結餘行上期結餘欄收數加本期共收共付欄收數。必等於本期結餘欄收數。同樣上期結餘欄收數減本期共收共付欄付數。必等於本期結餘欄收數。此對於全體帳目之檢算作用也。若利用代數上之移項法。即變為平衡結算矣。且結餘行本期結餘欄收數。即係現款結存數。應與銀錢日記簿之結餘數及實存現款數相符合。故四柱結算表中雖無現款項目。而現款結存數亦有明白之表現也。茲復將上述檢算之方法。列為代數方程式如下。

四柱結算方程式

舊	新	收	一	開	餘	一	實	在
上期結餘收項	本期共收	一	本期共付	一	本期結餘收項			
上期結餘付項	本期共付	一	本期共收	一	本期結餘付項			
上期結餘收項	本期共收	一	本期共付	一	本期結餘收項			
上期結餘付項	本期共付	一	本期共收	一	本期結餘付項			
上期結餘收數	本期共收	一	本期共付	一	本期結餘收數			
上期結餘付數	本期共付	一	本期共收	一	本期結餘付數			

平衡結算方程式

移項 舊 者 十 新 數 一 開 除 十 實 在

即	上期結餘收項	+	本期共收	=	本期共付	+	本期結餘收項
	上期結餘付項	+	本期共付	=	本期共收	+	本期結餘付項
∴	上期結餘—上期結餘收項	+	本期共收	=	本期共付	+	本期結餘—本期結餘收項
又	本期結餘—本期結餘收項	=	上期結餘—上期結餘收項	=	本期共收	+	本期共付
或	本期共收	+	本期共付	=	上期結餘—上期結餘收項	=	本期共收

可見中西簿記在檢算錯誤上均係根據算數法則。可以互相溝通。惟四柱結算法形式上不列出相等之方程式耳。若因四柱結算法不列出相等方程式。即謂無檢算之作用。則無異言運算減法。因其不列出還原算式。而指摘其運算之不正確。天下甯有是理乎。故四柱結算法雖不列出相等方程式。但亦能如平衡結算表。有同樣檢驗記帳及計算有無錯誤之作用。

四柱結算表與其他結算表之效用

西式簿記結算全體帳目之表冊不外三種。一為合計試算表。係抄錄總清帳各帳戶之合計數而成。二為餘數試算表。係抄錄總清帳各帳戶之結餘數而成。三為合計餘數試算表。係合併上述二表而成。現今通行之日計表。即係用餘數試算。月計表。即係用合計餘數試算。總清帳各帳戶之合計數。係上日或上月之結餘數。加本日或本月之合計數而成。無論經過若干日或若干月。其數終僅一個。並未區

四柱結算之方法及其理論與效用

分段落。故經過時間愈長。則計算與查閱愈不方便。且此數既非表示截至某日止之累計數。亦非表示某一時期之合計數。閱之。既無從明瞭其經過情形。亦無從比較其增減趨勢。效用誠至微也。至於總清帳各帳戶之結餘數。雖係表示截至本日止之結果狀況。但亦因過去之數已滾結在內。未能分別列出。故仍不足以表現經過情形及比較趨勢。故現行日計表與月計表之功用。除檢驗記帳及計算之有無錯誤外。僅能表現截至本日止之結餘數。即會計上現在之結果。至于每一期間交易收付之經過及比較。竟未能表現。而致經營者無從查知交易收付之詳細情形。不能為決定營業方針之標準。此實為現行日計表與月計表之缺點。急應加以改良者也。

四柱結算之日計表月計表與歲計表。即能彌補上述之缺點者也。蓋四柱結算之上期結餘一柱（即舊管）係表示過去之結果。本期結餘一柱（即實在）係表示現在之結果。而本期共收（即新收）與本期共付（即開除）二柱。則係表示過去結果變為現在結果之變化過程。既可以示經過。又可以作比較。故以四柱法結算日記簿。而現款之實存數增減數與收付情形。可以一目了然。以四柱法結算勝清簿。而各帳戶之結餘數。及其增減趨勢與變化經過。均能明細表現。無待逐筆檢閱。更以四柱法編製結算表。則全部財產增減變化之經過及結果。彙列于一處。且不必與上期結算表並列比較。而其趨勢自明。效用之大。直無倫比。故作者嘗謂四柱結算法最能發揮簿記之效能。蓋簿記惟一之目的。為

紀錄並表現財產增減變化之經過及結果與比較也。

四柱結算表與統轄記帳法之關係

四柱結算表之效用。不僅此已也。嘗考西式簿記中有所謂統轄記帳法 (Controlling Account) 者。能將帳目化繁為簡。統同區異。彙編記載。以節省記帳之手續。統括表現。以避免帳情之繁瑣。然其所用方法。不外三種。(一)利用多欄式日記簿。(二)設置總賬清簿。(三)編製總憑單。其利用多欄式日記簿者。在一本帳簿內。敷設數多之金額欄。凡交易之為數類繁者 (指普通分錄帳而言) 或屬於同一統轄科目而有細分子目之必要者 (指特殊分錄帳而言) 例如開支簿 (均記載于特設之金額欄內。如此。則對於前者。可將各欄之合計金額。轉記于總清簿。而避免逐筆過帳之煩。並因各欄均以合計數過帳。可以逐日明瞭各該項目之交易總數。對於後者。可就各欄金額之合計。而明瞭該統轄科目所包含之內容。其設置總賬清簿者。對於交易繁多之項目。設置獨立之分清簿 (例如進貨及銷貨客清) 而將各戶之合計。另於總清簿內。設置統轄帳戶記入之。如此。則對於分清簿內各戶所記帳目。可以各自試算。獨立平衡。而使總清簿之記錄與計算。趨於簡易。其編製總憑單者。則惟使用憑單者適用之。即利用憑單。於每日營業終了後。將憑單整理。擇其項目相同者。加成總數。登入總憑單內。再根據總憑單。過其總數于總清簿。如不用總清簿。則將逐日之總憑單彙總。再製總憑單。即可代替總清簿。如此對

於記帳手續及帳目理上。頗爲便利。凡此三者。方法雖不同。但其足以增進簿記之效能則一。惟用多欄式帳簿。則須增大帳簿紙幅。且不免常有空欄。用總騰清簿。則須另設統轄帳戶。而有重複過帳之勞。用總憑單。則須多製一次憑單。似猶未能盡量發揮簿記之效能。然能運用四柱法編製結算表。則此四柱結算表。即係一種統轄記帳。更無須在日記簿內增加金額欄。在總清簿內設統轄帳戶。在營業終了後編製總憑單。而帳目自然統轄。帳情自然簡明也。

曩者。余嘗以爲中式帳簿。係自上而下直書。金額一欄。所占地位太多。若欲敷設多欄金額。則帳簿過長。不便記載。故不能採用多欄式記帳法。認爲中式簿記之先天的缺點。無法補救。又嘗試用總騰清簿統轄記帳法。但須設置總日記簿。而有重複記帳之煩。又嘗羨慕總憑單制。但每日一製總憑單。須防憑單有散失之虞。一月一製總憑單。須逐項加算。無從按日滾結。認爲猶不方便。三種方法。均不能適用於中式簿記。今因四柱結算法之發見。而統轄記帳法亦連帶解決矣。四柱式之結算表。須列出本期各項目之共收共付數。故用爲總日記簿。則日記簿不妨無限制分割。待至營業終了後。祇須集各日記簿之總數及各日記簿內各項目之總數。彙總記於總日記簿內各該項目下。即可明瞭各項目之收付情形及收付總數。既不必有總清簿。而仍不失其統轄記帳之作用。用爲各帳戶結算表。則每一結算表。即係一種分清簿之統轄帳戶。用爲日計表。則日計表中之每一項目。即無異於總騰清簿內之每一帳戶。

更無設置總騰清簿之必要。而仍可以統轄各分清簿。每日所編成之日計表。其中每一項目。實與每張總憑單無異。每月末日所編成之月計表。實與根據逐日總憑單而編成之月結總憑單無異。且因日計表中各項目之餘數。係逐日滾結。故每月最後一日日計表中各項目之餘數。必與月計表中各項目之餘數相等。此則又較總憑單制更多一層對照與檢算作用矣。

總 結

綜上所述。中式簿記四柱結算法之理論。出於數學上之還原與代數上之移項。與西式簿記平衡結算法。可謂異途而同歸。且其結算帳簿之方法。更屬合理而自然。其效用。則(1)可以檢算錯誤。(2)可以表現每一個期間財產增減變化之經過及結果。(3)可以將前後兩期之結果。在同一表內相比較。(4)可以補救中式簿記不便採用多欄式記帳法之缺點。(5)可以廢除總騰清簿。而另有其簡便之統轄記帳法。(6)可以減少帳簿之數。節省重複記帳之勞。較之西式簿記之平衡結算法。其效用實遠過之。故四柱結算法。實為改良中式簿記之精髓。而于中國簿記法之建立上。實有重大之貢獻焉。

最後尚有一言。即以四柱結算法效用之大。非特中式簿記應採用。即西式簿記。亦有採用之必要。蓋現在西式簿記所通行之日計表與月計表。均用平衡結算法編製。勞費甚巨。而所得之效果。僅能檢

驗記帳及計算之有無錯誤。以之作爲報告表。其所報告者。亦僅限于現在之結果。既不能使閱者明瞭財產變化之經過。亦不能使閱者窺測財產增減之狀況。殊不足與言記帳手續之節約。與簿記效能之增進。此種缺點。惟改用四柱結算法。方能彌補而稍改善之。願習西式簿記者詳察之。幸勿以四柱清冊已爲歷史上之名辭。而連帶認爲四柱結算法亦無研究之價值也。

本所爲徵求關於會計經營及商法問題之譯著稿件啓事一
 會計之學。意義極廣。與商業、經濟、法律、政治、社會等學。均有密切之關係。近來我國會計學。雖已漸趨發達。然其研究之深入。尚有待於進步。本所爲應時代之需要。起見。爰有會計叢書及會計雜誌之刊行。但同人學識有限。在拋磚以引玉。故深望國內人士。時賜鴻文。本所當尊重作者意見。並酌量情形。或刊載於雜誌。或列入叢書發行。本行本一經採用。即從其刊入叢書者。如欲保留版權。亦可照辦。惟希公鑒。

本所爲徵求我國出版之會計書報啓事二
 本所專門會計。其一東西各國所出版之會計書籍。及各種定期刊物。不定期刊物。日新月異。種類繁多。我國目前研究會計者。尙少。故此類刊物。近有出版者。數不多。且私家者。及由各學會出版者。尤散漫無由。悉知本所雖多方蒐羅。遺漏必多。爰特擬徵求。如有此類出版物。無論舊著新刊。均請開示書名。定價。及出版年月等。以便匯款訂購。如願與本所出版之會計叢書。或會計雜誌。交換閱者。尤所歡迎。

本所爲調查我國舊有會計制度及習慣啓事三
 我國會計。起原甚古。周之司會。漢之主計。唐之度支。宋之會計。皆前朝會計之見於簿籍者。徒以記載不詳。稽考無從。及至明清。戶部紅冊。四柱清冊。諸簿。市廛化之。應用始廣。但制度不一。習慣不同。各地各業。所製會計簿。其是且異。記載既無專書。方法徒憑口傳。以致舊式會計。手續或其掌故者。請勿吝賜。玉無倫長篇短篇。文字格式。均所歡迎。本所除從豐酬外。並刊載於會計雜誌。以供國人之參考焉。

徐永祚會計師事務所出版部謹啓

借貸簿記法與收付簿記法

潘士浩

東西洋近代之簿記法。以收付簿記法及借貸簿記法爲其代表。斯二者均導源於算學方程式。而算數正負之位置。與記數分列之標準。則有別也。故中國算學之方程式。與西洋同。而收付簿記法與借貸簿記法之理法。則未盡一致。在簿記學上理論孰爲明顯。方法孰爲簡便。正有待吾人之討論也。

嘗考西洋簿記法之以借貸爲分錄之符號。實始於十二三世紀意大利貸金業之居間劃帳。貸金業者既立於居間地位。故顧客債權債務之分別。全從顧客之立場。其記帳乃成爲客觀的。借者顧客立於借主地位也。貸者顧客立於貸主地位也。試追溯借 (Dabitore) 貸 (Creditore) 二字原始文字之爲 *er soll haben; he shall have* 與 *er muss uns geben; he must give* 其用法蓋明明指債權債務及借主貸主也。迨夫經濟組織日益進展。簿記範圍日漸擴張。記帳者既習用借貸二字。以爲區分帳目提挈帳目之符號。則舉凡一切有價物之授受。損益之發生。與夫資本主之往來。均援用借貸。而與以假定之人格。初未顧及此種帳目之增減變化。屬於營業主自身之立場。本未必有人格。不宜牽強附會。一律援用客觀的記帳法也。故借貸簿記法之客觀記法。在十二三世紀之貸金業。誠爲劃帳的記帳上之所便。若夫近世之企業組織。其財產之增減變化。概屬於本身之計算。會計既爲本身而

設。早應改絃更張矣。

且也。借貸簿記法之初創。原名複式。複式之原文爲 Double entry 意爲雙行也。每筆交易。必須雙筆對立。一如後人所主張之價值相等說者。其採用客觀的記帳。各與以假定之人格。或猶可牽強附會。以爲解釋也。自帳簿組織分化之制行。分立之帳簿。其記載無異於片面的記載。則雙行云者。已非借貸簿記法必守之原則。每一種帳目之收付。何必仍認爲對待的人格。而與以客觀的地位乎。故客觀的記帳法之不宜於現行之分化制帳簿組織爲尤甚。在分化制之帳簿組織上。複式簿記之一名詞。且將根本動搖也。

西式記帳之以客觀的眼光分別借貸。而以之區分帳目。並擗挈帳目。其過程既屬牽強。使用者遂每避去字義的理解。而逕認爲分錄之符號。試執一般西式簿記員而詢以日常發生帳目之孰者應列入借項。孰者應列入貸項。其答語非不簡當也。但若進一步而問之曰。借貸之分別。究具有理由乎。其能置答者寡矣。學者因欲鋪張此種簿記法之合理。乃假設種種學說。種種方式。以解釋借貸二字之意義及用法。博引旁證。長篇累牘。一若具有深奧之學理。神妙之用法。非此不能明者。東洋之裨販西式簿記者。更效而尤之。學簿記者。往往經旬累月而未能記一帳。然西洋初用借貸法時。何嘗有種種理解。其後推借貸符號於其他一切帳目時。更何嘗卽有一定之理論。後人牽強附會。求解反晦耳。例如一切非人

名帳目之假定人格說。損益帳目之債權債務說。無論其解釋方法爲何如。終屬附會晦澀。其最屬牽強者。貸款明明寫明貸字也。而必記入借項。借款明明寫明借字也。而必記入貸項。現金式帳之借貸與分錄式之借貸。其借貸之符號相同也。而性質則却相反。故言借貸二字。西洋之簿記學家。未有明確一貫之定義。一切所謂複式帳簿者。亦未有一定不易之用法。夫帳目之入帳。必須分別其性質。借貸二字之使用。原欲以便帳目性質之區別與提挈也。今其本身之意義及用法晦澀而奧蹟如此。則爲帳法之顯明簡便計。何如易以有意義合實用之其他文字。以代用此符號乎。

借貸之於吾國。譯名也。其原文意義之晦澀。已如上述。而就譯文之字面以爲解釋。則更屬模糊。說文「貸」施也。「借」則假也。藉也。藉也。其用法往往與貸字相同。可知借貸二字。本不應代用 *Dobit* *fore* 與 *Orderfore*。日本人初譯西式簿記。苦無適當之代用符號。率書借貸。而加以「八」之片假字。以表示其借入貸出之關係。蓋猶西文之 *is Dr. to* 與 *is Cr. by* 也。後以習用稍久。去其「八」字。於是強立借字之原文爲 *Dobitfore*。貸字之原文爲 *Creditore*。國人因之。以誤傳誤。在西式簿記員。雖尙能強記。視爲一種符號。而以示大衆。則不得其解者多矣。於是簿記學者輒道其詞曰。此簿記上之借貸。與通常之借貸不同。於是簿記上借貸譯語之晦澀。更甚於原文矣。

因此。吾人嘗以爲現代西式簿記法之可貴。在其帳戶分類及帳簿組織之縝密而有條理。與夫記

帳過帳結帳手續之簡當而有規律。至於客觀的記帳。借貸之分別。與借貸之用語。既不合於帳理。又不便於實用。所謂西式簿記有科學精神者。蓋在彼而不在此也。

收付簿記法。以收付為記帳之符號。其記帳以自己收付之款項為標準。凡屬自己之收款。均記入收項。自己之付款。均記入付項。記帳純從主觀。其收項付項所列之帳目。則其收款付款之事由也。此種記帳法之發生。似出於備忘的作用。故注重於現實之收付。現實之收付。當然以自身為本位。故其主觀的記帳法之理法。甚為淺顯。其後信用經濟日益進化。簿記之範圍。從現實之收付。推及非現款之收付。凡一種轉帳。亦用收付二字。此種收付二字之用法。原亦屬附會援用。然收之與付。人人之所知也。無論債權債務之生滅。有價物之授受。損益之發生。皆不出收款付款之範圍。且不出收入付出之二大分類。收入者記入收項。付出者記入付項。又人人之所能。而各種帳目各種帳簿之所同也。視若記帳之符號。可自為區別帳目提挈帳目之文字。亦無不可。理淺而法簡。甚合科學精神。因此。吾人嘗以為近代收付簿記之缺點。在其帳戶分類及帳簿組織之顛倒紊亂。與夫記帳過帳結帳手續之無嚴正的規律。至於主觀的記帳與收付之分別。則合乎理論。切于實用。值得重視。所謂中式簿記缺乏科學精神者。又在彼而不在此也。

根據上述。可知以理論之明顯。及方法之簡單。借貸簿記法誠不若收付簿記法。若再推論之。收

付簿記法之逐筆記帳。雖爲片面的。而統括全體帳目以爲結算時。其結算表收付二項之項目。仍能對照。如謂借貸簿記法有複式對照之作用。則其能完全複筆對照者。亦僅結算表耳。與收付簿記之對照。何以異焉。若曰借貸簿記法。有平衡檢算之作用。則收付簿記法之四柱結算亦能之。且更加縝密焉。或以爲借貸對照與收付對照之表現。其正負之位置正相反。資產負債損失利益之記錄方向不同。引爲難以貫通。則此正主觀的記帳法之一貫帳理也。且在客觀的記帳法中。借貸二字之用法。尙有紛歧。英國之借貸對照表。往往以左方爲借項。列負債。右方爲貸項。列資產。固與美國及其他各國之以借爲資產。貸爲負債不同也。可知同爲借貸簿記法。其帳理亦未一貫。又何難加以溝通。一律適用收付簿記法乎。凡此種種。皆足以闡明原理上之科學精神。收付簿記法之所備者。借貸簿記法或未有也。而借貸簿記法之所備者。收付簿記法。未嘗缺也。故吾人以爲改良簿記。中式之主觀的記帳法與收付記帳法。實有保存之價值。而對於帳戶分類。帳簿組織。及記帳。過帳。結帳等之手續。則應取法西式之科學精神。而確定其規律。此蓋爲世界簿記界言。不僅爲中國言也。

夫借貸簿記法之入我國。亦有年矣。其理法本屬牽強。而於國人之觀念。又多違背。故勞費雖巨。收效則寡。極力倣效者。尙能近似。稍一不慎。便治絲而益紊。間或以借貸二字。譯用之不明。代以收付。以收代借。以付代貸。不知收付之與借貸。其意義絕不同也。又或以分錄譯名之不習。代以轉帳。甚至以借貸

分錄為收付轉帳。而不知分錄為客觀的對等價值之複筆對立。與國人習用之轉帳又不同也。今之銀行簿記與官廳簿記。此類誤用最多。此種事實。可以證明借貸簿記法本身既有缺點。而於我國。則更以借貸二字意義之晦澀。更易發生誤認。因勢利導。要當一律改用收付簿記法。立其收付之用法。使其自日記簿以至騰清簿。結算表。皆收款入收項。付款入付項。則帳法自然。手續簡便。既合學理。又便實用。豈不愈於牽強附會。以裨版西洋借貸簿記法哉。

撰述精審 調查詳實 資料豐富 統計完備 歷史久遠之

經濟刊物

文中	工商半月刊	全年 洋紙本八元 報紙本五元	半年 洋紙本四元五角 報紙本三元
文中	國際貿易導報	全年三元三角	半年一元七角五分
文英	中國經濟月刊	全年十元	半年六元
文英	中國經濟週刊	全年十元	半年五元

上海漢口路江海關四樓 實業部國際貿易局出版

現金式分錄法與現金收付法之異同

陸善熾

中國簿記法以現金收付爲記帳標準。西洋簿記法以科目貸借爲記帳標準。此乃中西簿記法之立腳點不同。故其所表現者亦異。惟用以記錄交易經過。計算財產增減則一也。但論者每喜以方法之不同。斥中式簿記爲不完全之簿記法。或以爲西式簿記中有現金式分錄法。遂指爲中西簿記法原可溝通。愚意以爲中國固有之現金收付法簿記與西洋習用之貸借分錄法簿記。其立腳點不同。所表現者亦異。無論在方法上及理論上。均不能混爲一談。故以爲西式簿記中之現金式分錄法。即係中式簿記之現金收付法者。既不免所見錯誤。即以爲中西簿記之方法不同。而斥中式簿記不能成爲一種完全之簿記法者。亦不免近於偏見。

嘗考簿記爲一種應用科學。自有文字。會算數。能交易。即應有「簿記」者。爲「自己」記錄。以免遺忘。故所謂「動筆免思」者。蓋即簿記之發生動機。而入收出付。亦可謂簿記之原始法則。此固無論中外。莫不同也。惟其發展之經過。則中國與西洋不同。中國以主觀的現金收付法記帳。一貫數千年。未嘗變更。更西洋在十三世紀。有貸金業者。爲明瞭債權債務關係起見。須代客轉帳。遂一變主觀而爲客觀。後世簿記。即以當時之貸金業簿記法爲發展基礎。（請參照拙譯「複式簿記源流考」）故至今仍爲客觀

的貸借記帳法。實已與原始入收出付之主觀簿記法。中途變異矣。迨至近世。發見現金式分錄法。在東方疑係日本明治初年聘請英人亞林罕 (Allen Shand) 氏指導該國銀行簿記時所創製。將所有交易。全部視為現金交易。而後區分貸借。為之分錄。是則一部分記帳法。亦已變為現金主體矣。惟以現金為主體之記帳法。根本宜於主觀。而不宜於客觀。宜於收付。而不宜於貸借。今仍欲強以客觀見解之貸借法則。為之解釋。宜乎牽強附會。不能左右逢源矣。

日本著名會計學者下野直太郎氏。嘗鑒於西洋貸借簿記法之牽強附會。徒使簡易自然之簿記法。陷於奧蹟糾纏。故曾唱為一種「東洋流之收支簿記法」。主張記帳但講現金之為收為付。而不必解釋貸借。用意誠善。惟對於現金科目之過帳。須與日記簿上之收付反一方向。故其結果。對於記帳方法之說明。雖已淺顯。但對於處理現金之解釋。仍不自然。且其原理法則。仍未脫貸借分錄之科目。不過形式上反一方向而已。然則欲求理論最淺顯方法最簡便之簿記法。蓋惟有吾國固有之現金收付法。凡入者收之。出者付之。為收為付。各記明事由。收付相抵之餘數。即係現金結存數。收付事由之分類。即表明現金收入之來源與付出之用途。日記簿之性質如是。騰清簿之性質亦如是。甚至結算表之性質。亦莫不如是。但憑吾人天性對於收付之觀念。為之解釋。即可明瞭。更不必假設種種理由。以牽強而附會之也。試比較其異同如下。

一、現金式貸借分錄法 學西式簿記時。最感困難而不易理解者。爲貸(Credit)借(Debit)術語之意義及用法。簿記學者解釋西式簿記原理時。最感費事而不易自圓其說者。亦爲貸借之原理及其根據。數百年來。歐美學者。對於借貸原理之解釋。標新立異。議論紛紛。而卒各爲其是。未得一完全而肯定之解說者。蓋其用法之根本不出於自然。有以致之也。但以大多數學者解釋。則曰借方表示資產及損失。貸方表示負債及利益。用以分別資產負債及損失利益之性質或種類者爲科目。每一交易。必須由兩個以上科目。互爲借貸。方可成立。故一科目之借。必爲他科目之貸。一科目之貸。必爲他科目之借。於是分錄以成。然科目之爲借爲貸。並非「營業主」之借貸。(實際上「營業主」之借貸。亦必與科目之借貸。同時發生。惟其方向相反。猶之與人對坐。我之右手。係與他人之左手。在同一方向。且一借一貸。其數必等。故記帳時不妨將「營業主」之借貸省去(Omit)而形式上。遂成爲與「營業主」無關之科目間之借貸。)結果無異於爲科目之借貸而記帳。是以每次記帳。均須易地以觀。宜乎法理奧蹟。而爲一般人所不易理會矣。此種貸借分錄之不自然。於今之所謂現金式分錄法中。尤可證之。夫曰現金式記帳。則宜以現金爲收付之主體明矣。果以現金爲收付之主體。則收入現金。即係現金之收入。付出現金。即係現金之付出。但說者。仍欲以各科目之借貸爲之解釋。於是對於轉記總清簿之方法。有則曰。現金之借貸。須反其方向。有則曰。現金以外各科目之借貸。須反其方向。愈說而方法愈奧。愈不足以使

人理會實則日記簿上雖用現金式記帳。但在總清簿內。仍以科目為主體。則其結果。猶等於普通之分錄。既等於普通之分錄。則所謂借貸顛倒者。皆錯覺也。但考其所以易於錯覺者。則借貸分錄之方法。根本不出於自然。借貸分錄之理論。根本不合於普通人之觀念。實有以致之。茲特設例於下。以說明借貸分錄法對於現金式記帳之關係焉。

例如下列交易用現金式分錄法記帳。則其現金簿(Cash book)如下。

月日	摘要	清頁	借方		貸方	
1.	資本金		3,000	00		
2.	營業用器具				800	00
3.	商品				3,700	00
3.	應付帳款		3,500	00		
4.	商品		2,000	00		
4.	應收帳款				2,000	00
5.	營業費				30	00
	(餘額)				(1,350)	00
			8,500	00	8,500	00

1. 收入現金三千元。作為資本。

2. 購入營業用器具八百元。以現金支付。

3. 除帳買入商品三千五百元。

4. 除帳賣出商品二千元。

5. 營業費三百五十元。以現金付出。

照上揭方法記帳。顯然表示現金之收付。而摘要欄內所記之「資本金」、「營業用器具」等等。不過說明現金之收付事由。故不必言借貸。而方法自明。但依借貸原理論之。則現金之借。必有一其他科目

爲貸。現金之貸。必有一其他科目爲借。同時「營業主」之借貸。適與現金及其他科目之借貸相反。而可以省略。故以現金簿而言。形式上雖已成爲單純之現金收付。實際仍爲普通之分錄。惟每一分錄。均以現金爲其相對科目耳。分析之如下。

借 方		貸 方	
1. 現金	三、〇〇〇元	資本金	三、〇〇〇元
「營業主」借資本	三、〇〇〇元	「營業主」貸現金	三、〇〇〇元——此部分記帳省略
2. 營業用器具	八〇〇元	現金	八〇〇元
「營業主」借現金	八〇〇元	「營業主」貸營業用器具	八〇〇元——同前
3. 商品	三、五〇〇元	現金	三、五〇〇元
「營業主」借現金	三、五〇〇元	「營業主」貸商品	三、五〇〇元——同前
4. 現金	三、五〇〇元	應付帳款	三、五〇〇元
「營業主」借客戶	三、五〇〇元	「營業主」貸現金	三、五〇〇元——同前
3. 與 4. 合併即等於 商品	三、五〇〇元	應付帳款	三、五〇〇元
	「營業主」借客戶 三、五〇〇元	「營業主」貸商品	三、五〇〇元——同前

以下各項同不必列舉

故轉記總清簿時。現金帳摘要欄內之科目。其對於現金爲貸者。仍在貸方。對於現金爲借者。仍在

現金式分錄法與現金收付法之異同

借方形式上似反。而實則未嘗反也。

嘗考貸借分錄之法。始於貸金業之代客轉帳。當時祇記債權債務關係。即如甲乙二戶。均與貸金業者有往來。但甲欲向乙收還債權。託貸金業者在往來款中劃付。於是貸金業者。即在乙之戶下。記曰某乙借某甲若干金。甲之戶下。記曰某甲貸某乙若干金。斯時甲為貸主。表示貸金業者之債務。乙為借主。表示貸金業者之債權。同時以甲乙二戶言。甲為債權人。而乙為債務人。故無論在手續上及情理上。尙覺自然。惟其後將此種方法。推而至於資本商品及損益等其他交易。遂感覺不自然矣。後世學者。無以為解。乃假設所謂擬人法者。對於所有科目。均給與一個人格。使與前貸金業者之客戶甲與乙。同其性質。以此法解釋。雖較明瞭。然終不免牽強附會。而不得自然也。

如上所述。現金式分錄法。仍係一種貸借分錄法。故總清簿內。仍需要設立現金帳戶。方得完全。惟因現金帳戶內所應記載者。與現金簿內之記載完全相同。故在方法上。不妨將現金簿。代替現金帳戶。非根本不需要現金帳戶也。西式簿記中採用現金式分錄法之效用。僅在乎節省現金科目之逐筆分錄。非於其原理上有所變異。故其方法之不自然。依然如故。而終不能與下述之純粹現金收付法簿記。混為一談。

二、現金收支分錄法 此法曾為日本會計學者下野直太郎氏所提倡。下野氏對於西洋貸借

簿記法之研究甚深。惟因深惡貸借術語之不易使人理會。且發見貸借原理上有根本不能自圓其說之處。故擬以收支二字代替貸借。並主張記帳須以現金為主體。其見解之真確。方法之簡易。誠可謂慧心獨運。惜因對於西洋簿記法之觀念太深。故其方法。雖已變更。但其實質。仍未能稍脫貸借分錄之科臼。而所謂現金之收支者。亦終不澈底也。試照前例。說明其原理法則如下。

照下野氏所述。日記簿之記法。與前揭現金簿同。惟轉記總清簿時。日記簿內收方所列各科目。仍列入各該帳戶之收方。支方各科目。仍列入各該帳戶之支方。照樣抄錄。不必更動。而收支兩方之總數。則於轉記總清簿現金帳戶時。須反其原來之方向。或將其結餘數列入現金帳戶之支方。結果亦同。

收		資本金		支	
現金	3,000.-				
營業用器具					
				現金	800.-
商 品					
現金	2,000.-	現金	3,500.-		
應付帳款					
現金	3,500.-				
應收帳款					
				現金	2,000.-
特 費					
				現金	350.-
現 金					
諸項	6,650.-	諸項	8,500.-		
(或)現金					
				日記簿 結餘	1,850.-

現金式分錄法與現金收付法之異同

如此記帳。日記簿內。固係以現金為收付之主體。但總清簿。則易以營業主為主體矣。

按貸借分錄之理論。在於兩個以上之科目。互為借貸。已如上述。然營業主之借貸主體。事實上決不能抹煞。例如前述貸金業者之代客轉帳。其祇記甲戶之貸與乙戶之借。而並未將營業主自己之借貸關係表現者。蓋因營業主自己之借貸。適與甲乙之借貸相反。且其金額亦相等。故不妨省略不記。以求其簡便。非營業主之借貸。根本不必記。營業主之地。根本不存在也。然則營業主之借貸關係。終不必表現或不能表現乎。曰非也。待至決算後所編成之英國式貸借對照表。即所以表現營業主之借貸結果也。惟在美國。則始終以科目之借貸。視為營業主之借貸。故在貸借對照表上。營業主對於資本。明立於借主地位。但其所表現者。則在貸方。由此觀之。西式之所謂貸借分錄。原可有兩種記法。一種祇記各科目之借貸。即專以各科目為借貸之主體。而將營業主之借貸省去。是即前述之貸借分錄法。一種祇記營業主之借貸。即專以營業主為借貸之主體。而將各科目之借貸省去。是即下野氏所提倡之收支分錄法。實則二者。均係貸借分錄法。惟其所表現者不同耳。茲列其分錄之表現方法如下。

收方		支方	
1. 實本金(營業主借資本)	三、〇〇〇元	現金(營業主貸現金)	三、〇〇〇元(收支法)
(現金)	三、〇〇〇元	實本金	三、〇〇〇元(貸借法)
2. 現金(營業主借現金)	八〇〇元	營業用器具(營業主貸營業用器具)	八〇〇元(收支法)
(營業用器具)	八〇〇元	現金	八〇〇元(貸借法)

其他各項均與此同故不重列

可見下野氏所提倡之收支簿記法。仍係一種貸借分錄法。且與前述之現金式分錄法。同為借貸主體無一定系統之混合簿記法。蓋依現金式分錄法。則現金簿內。確係以現金為借貸主體。故其所表現者。為現金之借貸。但總清簿內。又係以各科目為借貸主體。故其所表現者。為各科目之借貸。（現金亦為科目之一。故亦須列入總清簿。）因須以現金之借貸。改為各科目之借貸。故對於轉記方法之解釋。必曰「現金以外各科目。均須反其貸借方向。而獨現金科目。不必反其方向。」方可明瞭。實則並不必反。反者錯覺也。更依收支簿記法。則現金簿內。亦係以現金為借貸主體。故其所表現者。亦為現金之借貸。但總清簿內。又係以營業主為借貸主體。故其所表現者。乃營業主之借貸。（現金亦為營業主借貸客體之一。故亦須列入總清簿。）因須以現金之借貸。改為營業主之借貸。故對於轉記方法之解釋。必曰「其他各科目。均不必反其貸借方向。而獨現金科目。須反其方向。」方可明瞭。實則亦不必反。反者亦錯覺也。

收支分錄法既仍係一種貸借觀念之分錄法。故在總清簿內。仍不能缺少現金帳戶。且因總清簿之性質。已非以科目為借貸之主體。而係以營業主為借貸主體。故總清簿內之現金帳戶。必須另行設。不能即以現金簿代之。

現金式分錄法與現金收付法之異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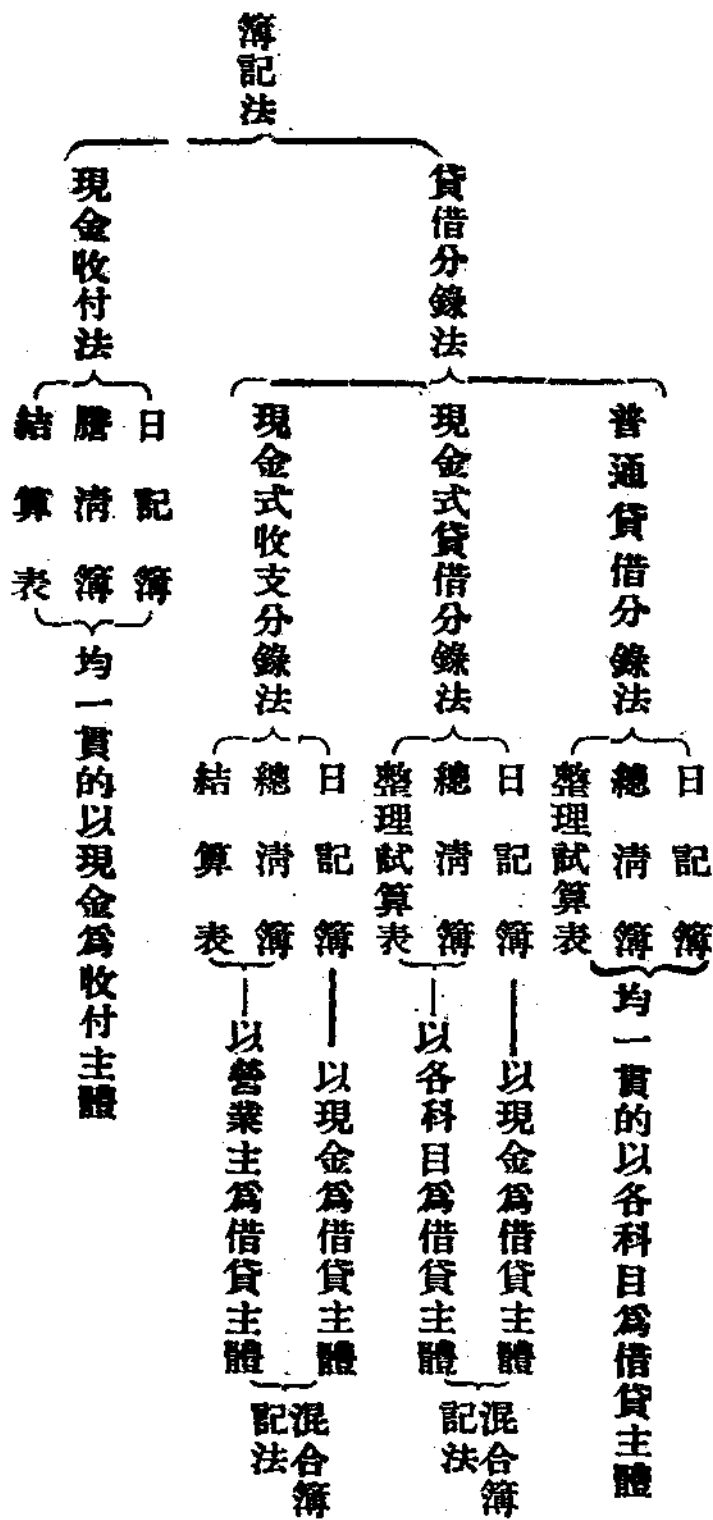
三、純粹之現金收付法 至於純粹之現金收付法。則爲吾國固有之簿記法。其記帳方法。根本係以現金爲收付之主體。故可謂爲最得自然之原始簿記法。蓋以吾人推測。簿記之發生動機。必在古時初有文字。初能交易之時。惟斯時盛行物物交換。縱有記鈔。亦不過記事以備忘。其後交易進步。漸知選定一種物品爲媒介。而後記事之外。須同時記數。惟斯時信用制度未興。所有媒介物品之受授結果。卽表示營業主之全部財產。故媒介物之爲受爲授。應與營業主之爲收爲付。結果相同。更不必劃分界限。迨其後經濟發達。信用交易。漸次發生。而所謂媒介物者。亦漸次變成一種通用之貨幣。是卽現金。至於斯時。現金之交易結果。雖已不足以代表營業主之全部財產。但在貨幣制度通行時代。『現金』終不失爲權衡價值之尺度。故以現金爲收付主體之記帳法。決不能謂爲不合事理。不切現實。

現金收付法。既以現金爲唯一之收付主體。則所有記帳。已不必言『貸借』。更不必認爲必須有互相對待之『科目』。但現金無論收付。必有其收付之事由。所謂收入之來源與付出之用途者。是記帳時。祇須記其收付之事由。如係現金收入。則記其收入事由。如係現金付出。則記其付出事由。於付方。轉帳交易。亦假定作爲現金收付入帳。而將各種收付事由。依性質分類。卽成爲記帳之項目。但此種分類。不過爲整理財產及計算損益時方便起見。與現金收付法之原理法則。並無關係。於是日記簿上收方與付方相較。其收方大於付方之數。卽表示現金結存數。應與庫存現金相等。至過入厝清簿。

不過將收付事由歸類。以便明瞭現金之收入來源。及付出用途。究屬如何。原則並未變異。故收付均不必反其方向。結果合騰清簿內全體帳戶觀之。無異於收付事由已經歸類後之一大現金收付帳。若以全體帳戶之收方總數。減去付方總數後。其餘數。必表示現金之結存數。應與日記簿內之餘數相等。與現金庫存款亦相等。再根據騰清簿。抄錄總數於一表。而編成一收付經過及結果一覽表（即總結算表）。則此表。仍無異於一大現金收付帳。非特與日記簿及騰清簿之性質。始終相同。且其所表現者。亦始終相同。待至編成收付經過及結果一覽表。而能將現金之收入來源及付出用途。全部整理歸類。表現無遺。並驗其收付餘剩之現金結存數。確與庫存現金數相符。則簿記之本能已盡。而此種簿記法。即已成爲一種完全之簿記法。至於如何擇其收入來源及付出用途中屬於資產負債及資本之各項目。依一定方法排列。編成資產負債表。並擇其中屬於損失利益之各項目。依一定方法排列。編成損益計算書。則爲整理財產及計算損益之手續。實已不適用「收付」之原理法則。按諸西洋之貸借簿記法亦然。在編製整理試算表以前。必須依照「貸借」之原理法則。待此表編成後。移入編製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之手續。則已無所謂貸借。職是之故。無論採用貸借法簿記或收付法簿記。其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之編製方法。均不妨任意採用左右對照式。前後順序式。或上下分式。列而將「貸借」「收付」等記帳符號。棄之不問。同時各項目中之原爲貸項或收項者。在該二表內。亦不妨作爲借項或

付項之減項(例如折舊)可見現金收付法簿記與現金式分錄法簿記之不同。並不在於決算表之形式性質及其編製法。

由上所述。可得一結論如下。但為顯明起見。特列為表式。



收付複式單式二種簿記的比較

謝允莊

一 各種簿記原理記法的分別

簿記的名稱。如果按照事業的性質分別。種數很多。然而不是簿記本體的分別。簿記本體的分別。按照記帳原理。可分下列三種：

- 一 收付簿記的原理 這種簿記。按照貨幣的收付。決定記帳的標準。原理最為簡單。
- 二 複式簿記的原理 這種簿記。按照相等價值的交換。決定記帳的標準。原理最為複雜。
- 三 單式簿記的原理 這種簿記。按照債權的收付。決定記帳的標準。是一種不完備的複式記帳原理。

各種簿記的記帳格式如下：

交	易	收	支	借	貸	借	貸
收甲某股本	甲某股本	收	支	借	貸	借	貸
		方	方	方	方	方	方
		付	付	借	貸	借	貸
		方	方	方	方	方	方
		借	貸	借	貸	借	貸
		方	方	方	方	方	方
		貸	借	貸	借	貸	借
		方	方	方	方	方	方

收付複式單式三種簿記的比較

現買商品									
現賣商品									
賒買甲店商品	甲店								
賒賣乙店商品		乙店							
付甲店貨款			甲店	甲店	乙店	甲店	乙店		
收乙店貨款	乙店			現金	乙店	現金			
代客辦貨收到回例	同館			現金	同館				
付營業費			營業費	營業費	現金				
收丙銀行借入款	丙銀行			現金	丙銀行				
付丁銀行存出款		丁銀行		現金	丁銀行				
乙店代還甲店貨款	乙店	甲店	甲店	乙店	甲店	乙店			

收付簿記載有人名和非人名帳戶。記帳方法如下。

- 一 在實收或虛收貨幣時候。記入相當帳戶的收方。
- 二 在實付或虛付貨幣時候。記入相當帳戶的付方。
- 三 每個現款交易。只要記帳一筆。

四 每個轉帳交易。最少記帳兩筆。

複式簿記。兼有人名和非人名帳戶。記帳方法如下。

一 將收入的價值。記入相當帳戶的借方。

二 將付出的價值。記入相當帳戶的貸方。

三 每個簡單交易。應該記帳兩筆。

四 每個複雜交易。最少記帳三筆。

五 記帳方向同收付簿記相反。

單式簿記。只有人名帳戶。沒有非人名帳戶。記帳方法如下。

一 將收入的債權。記入相當帳戶的借方。

二 將付出的債權。記入相當帳戶的貸方。

三 關於一個人的往來。只要記帳一筆。

四 關於兩個人的往來。就要記帳兩筆。

五 記帳方向。同複式簿記相同。同收付簿記相反。

二 各種簿記優點劣點的比較

收付複式單式三種簿記的比較

簿記的應用範圍很廣。最小如個人或家庭的收付款。較大如企業財產的增減變化。最大如國家的歲入歲出。都要用來當做稽核的材料。但是無論何種簿記。如果要能推行普及。在簿記的本身。必須具備下列各種優點。否則還要設法改良。方能變成最完善的記帳制度。

最完善的記帳制度。應該包括下列各種優點：

- 一 原理簡單 能使普通的人。聽講以後。完全了解。
- 二 方法容易 能使開帳記帳過帳結帳的方法。在很短的時間。完全學會。
- 三 記錄完全 能使財產的增減。財產的變化。記錄無遺。
- 四 組織嚴密 能將現金進貨簿和銷貨簿。完全用做主要帳簿。使原始簿和轉記簿發生直接關係。

五 格式明瞭 能使營業成績。財政狀況。可以一目了然。

六 推行便利 能同本國記帳習慣相符。在推行時候。可收事半功倍的效果。

現在再將各種簿記的優點和劣點。分別說明如下：

收付簿記的優點。 說 明

一 原理最為簡單 按照現金的收付。決定記帳的標準。

二 方法最爲容易 記帳過帳。收付易明。開帳結帳。毋須轉帳。
三 推行最爲便利 同我國記帳習慣相符。

收付簿記的劣點。 說 明

一 記錄並不完全 偏重存該各項。不重損益各項。
二 組織並不嚴密 現金簿進貨簿和銷貨簿。不是純粹的主要帳簿。
三 格式最不明瞭 採用直式帳簿。記明收付和金額位數。

複式簿記的優點。 說 明

一 記錄最爲完全 存該和損益各項。兼顧並重。
二 組織最爲嚴密 現金簿進貨簿和銷貨簿。都是純粹的主要帳簿。
三 格式最爲明瞭 採用橫式多欄帳簿。分欄分格記載數目。

複式簿記的劣點。 說 明

一 原理最爲複雜 按照相等價值的交換。決定記帳的標準。
二 方法最爲困難 記帳過帳。借貸難明。開帳結帳。都要轉帳。
三 推行最爲便利 同我國記帳習慣。完全相反。

單式簿記的優點。 說 明

一 方法比較容易。過帳開帳和結帳的方法。比較複式簿記簡單。

二 格式比較明瞭。採用橫式分欄分格帳簿。格式比較收付簿記明瞭。

單式簿記的劣點。 說 明

一 原理並不簡單。仍有借貸的意義存在。原理和複式簿記相同。

二 方法並不容易。記帳結帳的方法。比較收付簿記繁雜。

三 記錄最不完全。總帳裏面。只有人名帳戶。沒有非人名帳戶。

三 組織最不嚴密。將現金簿進貨簿和銷貨簿。完全用做補助帳簿。

四 推行並不便利。同我國記帳習慣不符。

以上三種簿記。無論採用任何一種。都是只能利用原有的各種優點。未能捨棄原有的各種劣點。只有將舊的一種改良。或者創造一種新的。方能捨棄原有的各種劣點。因為簿記本體的分別。只有收付複式和單式三種。所以創造新的記帳制度。已經沒有可能。至於改良問題。對於原理是否簡單。方法是否容易。關係於各種簿記的根本。尤其應該注意。因為原理的繁簡。有固定的性質。不能設法改良。而且方法的難易。又同原理的繁簡。有極密切的關係。所以複式和單式簿記。已經沒有改成最完備記帳

制度的可能。至於組織和格式。都是可以改良。記錄可以增加。習慣也可改良或者沿用。複式和單式簿記。既然不能改成完善的記帳制度。所以改良收付簿記。實在是有必要。

三 舊式收付簿記的缺點

收付簿記的在我國。沿用最久。可惜受了重農輕商的影響。大約從周朝以後。至今很少進步。這種簿記。有法無書。傳授的人。專憑口述。研究的人。毫無參攷。所以雖在重視商業的時候。對於原有的各種缺點。依然沒有改良。

舊式收付簿記的缺點。最重要的。可分下列五種：

一 帳簿沒有一定的組織。舊式帳簿組織。向來沒有適當的規定。有時種類重複。冊數太多。徒然使勞費增加。又有時種類缺乏。冊數太少。實際上不敷應用。而且各種帳簿的中間。沒有一個完整的系統。所以記帳沒有一定的程序。這是第一種缺點。

二 記帳沒有一定的帳戶。舊式記帳習慣。對於帳戶的名稱。可隨記帳員的自由。增減變動。在一個會計年度以內。有時將一個帳戶。分做幾個帳戶。又有時將幾個帳戶。併做一個帳戶。所以一個帳戶。既然不能表示正確的數目。各個帳戶的中間。也不能有正確的比較。這是第二種缺點。

三 查錯沒有一定的方法。每月月底。編製試算表一次。這是檢查錯誤的一種方法。收付簿記

的試算表。如果收入總數等於付出總數加現金結存。就知過帳和算帳大致沒有錯誤。舊式記帳員因爲不知編製試算表。所以查錯沒有一定的方法。這是第三種缺點。

四 採用直寫格式的帳簿。舊式記帳員沿用直寫格式的帳簿。已成一種習慣。這種帳簿非但長度有限。而且還要分做上下兩方。所以對於每個交易。日記簿的記載。如果字數太少。既恐將來查看不易明瞭。如果字數太多。一行又難盡記。這是第四種缺點。

五 記明收付和金額位數。舊式記帳手續。往往記明收字。或是記明付字。對於萬千百十元角分等金額位數。又是必須逐字記明。這種記法。在書寫時候。既嫌煩瑣。在查看時候。更覺不便。新式的大規模企業。每天交易很多。像這樣記法。不免過於勞力費時。這是第五種缺點。

四 改良收付簿記的辦法

舊式收付簿記的五種重要缺點。上節已經說明。現在再將改良這些缺點的辦法。說明如下：

一 帳簿要有一定的組織。在記帳以前。先將應用的帳簿。設立完全。同時草訂記帳規則。說明記帳程序。使各種帳簿間的關係。能有一個完整的系統。

二 記帳要有一定的帳戶。在記帳以前。應該在總帳裏面。先將所用的帳戶。開立完全。帳戶既經開立以後。不宜輕易增減分併。務求在一個會計年度以內。前後記帳所用的帳戶。能夠始終一貫。

三 查錯要有一定的方法。每月月底，必須編製試算表一次。將負債和利益各項列入試算的收方。將資產和損失各項列入試算表的付方。如果收付兩方相等，就可證明過帳和算帳大致沒有錯誤。

四 記帳要用橫式帳簿。複式簿記之所以能用記帳節工的原理，設立統轉帳戶，而整理極繁雜的會計，在於採用橫式帳簿與設立多欄記載。所以採用橫式帳簿，設立多欄記載，也有改良的必要。

五 分欄分格記載數目。複式簿記將收付數目分欄記載，不再寫明收付字樣，書寫比較便捷。又將金額位數分格記載，不必記明萬千百十元角分等字，尤其可省許多書寫的勞力和時間。所以分欄分格記載數目，也是應該改良的一點。

五 改良收付簿記的優點

現行各種簿記，雖然各有優點，同時各有劣點。前面已經說明，複式簿記記錄完全，所以大規模事業採用較宜。舊式收付簿記及單式簿記費用較少，所以小規模事業往往採用。但是這幾種簿記對於規模大小不同的一切事業，無論任何一種，沒有普遍適用的可能。只有改良收付簿記，既能利用別種簿記原有的優點，又能避免別種簿記原有的劣點，所以無論大小規模的事業，一律可以採用。

改良收付簿記的優點，可分下列六種。

一 原理簡單 複式簿記按照相等價值的交換解釋一切交易。普通的人，很難了解。不如收付簿記按照貨幣的收入付出，解釋一切交易。普通的人，容易明瞭。所以原理簡單，是改良收付簿記的第一種優點。

二 方法容易 複式簿記在記帳和過帳時候，對於借項貸項，往往不易決定。在開帳和結帳的時候，對於轉帳的手續，尤其感覺困難。不如改良收付簿記，在記帳和過帳時候，收項付項，極其容易決定。在開帳和結帳時候，又沒有轉帳手續，更覺便利得多。所以方法容易，是改良收付簿記的第二種優點。

三 記錄完全 單式簿記只有人名帳戶，沒有非人名帳戶，所以只能表示債權債務的關係，不能表示營業成績和財政狀況。不如改良收付簿記，既有營業收入和付出類帳戶，可以表示營業成績，又有資產負債和所有權類帳戶，可以表示財政狀況。所以記錄完全，是改良收付簿記的第三種優點。

四 組織嚴密 單式簿記的過帳，必定要用日記帳做根據，使別種原始記錄，完全變成補助帳簿。在帳簿的組織上，不免過於散漫。不如改良收付簿記，一切交易，可以根據現金簿、進貨簿、銷貨簿和轉帳簿過帳，使各種帳簿的關係，更加密切。所以組織嚴密，是改良收付簿記的第四種優點。

五 格式明瞭 格式明瞭也是複式簿記優點中很重要的一點。但是改良收付簿記，對於複式

簿記所有的各種格式，非但可以變通方法，完全採用，而且所得結果，還能完全和複式簿記相同。所以格式明瞭，是改良收付簿記的第五種優點。

六 推行便利。西洋派的複式簿記和單式簿記從清末傳入我國後，因為同我國記帳習慣不符，所以推行未能普及。按照我國記帳習慣，再將收付簿記改良，在推行時候，必定能收事半功倍之效。所以推行便利，是改良收付簿記的第六種優點。

六提倡改良收付簿記的理由

無論何種善良制度，要能實施有效，全在運用無阻。要能運用無阻，又必須制度的本身，能夠適於運用。所謂徒法不能以自行，別種制度是這樣，記帳制度也是這樣。在各種記帳制度裏面，作者主張提倡改良收付簿記，又有下列三種理由。

一 合於科學的方法。簿記是會計的先驅，會計是一種科學，所以簿記的本身，必須合於科學的方法。改良收付簿記，非但同算術和代數的方法相符，而且同會計連成一氣，可以表示財產增減變化的狀況，所以合於科學的方法。

二 切合實際的應用。簿記是實用的技術，對於計錄計算和整理的方法，不可過於偏重空洞的理論，應該力求切合實際的應用。所謂實際的應用，就是在簿記的本身，應該防止不必要的繁複原

理和困難方法。方能增加工作的效率。收付簿記的原理簡單。方法容易。所以切合實際應用。

三 適合經濟的原則 簿記是關於經濟的技術。應該合於經濟的原則。所謂經濟的原則。就是能用最小的勞費。得到最大的效果。採用改良收付簿記。比較採用複式簿記。能使時間勞力和費用。因此減少。但是所得效果。完全和複式簿記相同。所以適合經濟的原則。

自從西洋派的記帳方法。傳入我國以後。可使我國改良原有的記帳制度。增加很多新的參考材料。但是各國的記帳習慣不同。所以外國的記帳制度。優點雖多。還要有所變通。方能在本國推行無礙。何況外國的記帳制度。本身還有劣點呢。對於原理複雜。方法困難。推行不便的西洋學說。我國何必極力提倡。對於原理簡單。方法容易。推行便利的收付簿記。一種東洋原有的學說。已往不去力求改良。實在是一件極大的憾事。本來記帳的目的。不過是要表示財產的增減變化。改良收付簿記。既然能夠達到這種目的。而且能使結果非常圓滿。我們何不獎勵提倡。使能推行無礙呢。

上海市銀行同業公會會員銀行

鹽業銀行廣告

股本總額壹千萬元
 已收股本柒百五十萬元
 公積五百〇九萬元
 本行創立於民國四年信用久著總行設在天津並設於北平上海漢口南京香港杭州廣州等處設有分行各省會及大連均有通匯機關

業務要目

營業部 存款 匯兌 押匯 貼現放款
 買賣有價證券 生金銀買賣

儲蓄部 定期儲蓄 活期儲蓄

貨棧部 本行在天津法租界八號路自建貨棧專為客商堆存貨物裝卸便利所有棧單可向本銀行押借款項

保管部 保管各項貴重物品及有價證券設有堅固保管箱租賃極廉保管章程函索即寄

上海本行北京路壹百號
 電話一五二一〇 一五二一七八
 西區辦事處 勞勃生路大白鳴鐘
 電話三九五三八

南京本行中正街一〇六號
 電話三三三四 四一二號

於子女誕生時

存洋叁百五拾五元叁角叁分

幼中起至大學畢業之教育

費用使有看存

教育儲金

詳章備索

湯銷廷資移存教育儲金

一勞永逸

購資公質移存教育儲金

永留紀念

上海網業銀行儲蓄部

三為
六四號

上海通商銀行儲蓄銀行
(行銀和通稱簡)

本銀行收足資本壹百萬元專營商業銀行一切業務兼辦各種儲蓄利息優厚手續便捷如蒙惠顧竭誠歡迎

行址上海南京路四二號
電話經理室一六五二一
營業室一六五四一
電報掛號無綫三二八五

女子服務社會之唯一金融機關

女子銀行
行址上海南京路三九二號
電話一四一四〇一四線接轉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往來存款 儲蓄存款 禮券存款 押款 國幣兌現 內外匯兌

代理各國貨幣 代理各國貨幣 代理各國債票 代理各國公債 代理各國股票 代理各國保險 代理各國信託 代理各國房地產 代理各國信託業務

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六 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 星期日及假期休息

中匯銀行

業務概要

存款 放款 押款 貼現 匯兌 保管

會計獨立 利息優厚

儲蓄部 二十萬元 特種基金

備有詳章 承索即奉

行址上海愛多亞路九七號
董事室 八一七七六
電話營業部 八二五二八
經理室 八一七七八
電報無綫 一七三三六
有綫 一七三三六

合作月刊

中國合作學社出版

第五卷 第十一期 合刊要目

- 合作小評
- 合作運動與民族觀念……世穎
- 食糧統制政策……禾頃
- 研究合作的興趣……居清
- 農村合作的小問題(一)……嚴恆敬
- 合作販賣論……羅時輝
- 印度信用合作制度……徐淵若
- 蘇俄信用合作的立法……陳顯湘
- 海鹽黃沙場合作社參觀記……吳崇泉
- 合作新村……仇岳希譯
- 國內外合作消息
- 合作研究班學員問答

社址：南京城北馬家街六十一號
全年六角 半年三角 零售每份六分
郵費在內

中國帳簿之由來及其改革之成功

馮柳堂

近人以中國古籍無簿記字樣。而以為中國無簿記術。又以中國簿記。其形式上無西式之完美。遂視為卑卑不足道。此其心理之錯誤。正與庚子義和團前後之一般心理無以異。庚子以前。藐視洋人。重視自己。而反對西學。庚子以後。吃了大苦。一變而為崇拜洋人。輕視自己。凡「進口洋貨」無不佳。「國產土貨」無不劣。流風至今。迄未稍改。且又甚之。學術亦何嘗不如是。以人之長。補我之短。方為正辦。若不知我之短之所在。壹意以模倣為能。此其成效如何。固未敢必。即縱能見效。亦必費力多而收效少也。愚嘗謂有文字。明計算。能交易。則所謂「簿記」也者。自會應運而興。無待強求。亦無待提倡。簿記之不見於舊籍。正惟言「簿」而「記」之義已在其中。今言簿。兼言記。其為近人所造作之名詞。殆亦成然之可能也。（按簿記疑係日人翻譯 Bookkeeping 時所造作。再由日本轉輸入中國者也。）

「簿」雖與「籍」常相連用。細譯之。則籍以用於書籍方面為多。如經、史、子、籍之類。簿則專為登記財貨事物之簿之通稱。亦稱簿書。雖非專指帳簿。但收支之簿。自亦包含在內。即如古有「主簿」之官。專主簿書。晉習鑿齒為桓溫荆州主簿。時入語曰「徒三十年看簿書。不如一詣習主簿」。正見其所習為書本所無。而其職務為重要也。

「簿」之最明顯之註解。莫如周禮司會之註有云。「主計會之簿書。」主持計會之簿書。非即所謂「簿記」而何。至稱帳簿。由來已古。「帳」本訓「張」。古代君主官吏出外巡遊。其臣下僚屬。爲張設幃帳於道路。以便駐足。謂之供帳。供帳所費。卽後世所謂辦差供應之費。登記於簿。名曰「帳簿」。供帳旣爲君上所費。主計者偶於簿中。浮報款目。得不問。因此「帳簿」相沿而爲登記日用款目簿書之通稱。亦猶「流水」帳之胚胎於「川流不息」也。流水帳者。商人期望財貨之往來。有如川流之不息。因以名其簿。作吉利語也。按帳簿亦竟有書「川流不息」者。再則錢之本字爲「泉」。泉者有流通之義。則以「流水」名其帳簿。更妥貼矣。「錢」本爲農具之名。但古代亦有以農器爲交易之媒介。故亦作錢。至書「帳」爲「賬」。係爲不明「帳」字之理由者所改造。彼以爲「帳」爲帳幕之「帳」。而用於登記財貨出納之簿。得無有所誤乎。况財貨之字皆從「貝」。則帳簿之帳字。亦應從「貝」。方爲合理。於是改寫帳簿爲賬簿。記帳爲記賬矣。

古者在政府方面。有計籍計簿之稱。凡此所登記者。固不限於財貨。亦兼及於政事。降而至宋。爲強本弱枝之圖。漸行財權集中之制。會計制度亦燦然以備。如丁謂曾布之流。皆會計之名宿也。（參閱本雜誌第一卷第六號拙作吾國古代之會計制度）又按宋史職官志。「比部郎中員外郎。掌勾覆中外帳籍。凡場務倉庫出納在官之物。皆月計。季考。歲會。從所隸監司檢察。以比上部。至則審覆其多寡登耗。

之數。考其陷失。而理其侵負。此於審查帳籍之手續程序。已有成規可據。即「帳籍」二字亦於此始見。可知宋以前早有帳簿之組織也。

在官廳方面。已有其所謂簿籍之組織。而在民間。諒亦不至無簿籍。然而簿記之法不見於中國。此爲重士農而賤工商之故也。因重士農而賤工商。爲工商者類皆不學。不學則無由著述。即有組織。載之於店規合同之中。而不能垂久。此其一。再則對於帳簿之最大作用。所謂「勤筆免思」而已。彼此間重信義。一諾千金。歷久不變。以視西洋之崇尚契約者有別。三則商人能自運用其才智。規劃帳簿。以求適合于其事業之需要。故不拘拘於一定形式。而凌雜之弊。亦即由是而生。此三者但憑一時臆想所及。未嘗有所推考也。

故謂中國無論簿記之書籍。無成文之法規。無精密之形式固可。若謂中國無簿記法。無一顧之價值。則亦淺之乎。視有數千年歷史之中國簿記也。

今者得徐會計師之一番整理研究。而爲中式簿記之改良。說者方慶各業帳簿。得以改良應用。便利不少爲幸。愚獨以爲學術本求應用。惟能將中國舊式簿記。無書可查。無法可據。而運用現代科學精神。成爲有系統有組織之一種學術。俾收支記帳法與借貸記帳法。成爲東西兩大學說。則其所爲益於我國學術界所供獻於世者不亦偉大歟。日新又新。吾於徐君改良簿記之精神視之。期止於至善。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編會計季刊已出版三期目錄

定價每期一元實售七折
上海南京路一九〇號

立信會計季刊第二卷第一期目錄

(一) 弁言	潘序倫
(二) 中國會計師職業	潘序倫
(三) 查帳標準程序之擬訂 (一)	潘序倫
(四)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舉例 (一)	顧詢
(五) 會計學發源史	潘序倫
(六) 一般舊式商業簿記之缺點及其改良方法	顧詢
(七) 我國公司債券之投資會計	李鴻壽
(八) 預算統制論	羅荆洲
(九) 電算會計之改革	張心徽
(十) 紡織廠成本會計概要	莫啓歐
(十一) 政府會計預算帳之紀錄及結算	王澹知
(十二) 會計問題及答解	編輯部同人
(十三) 附錄	本所同人

立信會計季刊第二卷第二期目錄

(一) 我國銀行會計最近之改革	劉順榮
(二) 我國公司會計中股本帳戶之研究	潘序倫
(三) 我國鐵路會計之統一與批評	張心徽
(四) 航業會計制度概要	李雲瓦
(五) 證券經紀商會計制度	孫瑞璜
(六) 捲烟廠成本會計概要	莫廷楨
(七) 我國商業會計上習見之錯誤及其改正之要點	韓曼濤
(八) 工廠材料之管理與會計	潘序倫
(九) 查帳開始時之準備工作	顧詢
(十) 查帳報告書舉例 (二)	本所計核科
(十一) 會計問題及答解	本所編輯部
(十二) 附錄	本所同人

立信會計季刊第二卷第三期目錄

(一) 存貨估價問題	潘序倫
(二) 現金之管理與會計	莫啓歐
(三) 現金之審查	侯崇君
(四) 支店會計	王澹知
(五) 國際匯兌會計概要	章乃器
(六) 中學郵政會計制度	張心徽
(七) 電影院會計制度	李鴻壽
(八) 橡膠廠成本會計概要	錢道澂
(九) 中央統一會計制度之商榷	郭慶林
(十) 會計名辭匯譯	潘序倫、黃組方
(十一) 附錄 (一) 第二屆高等考試第一次會計人員會計師考試正 試題 (二) 上海各團體抗日救國捐款查帳證明書	本所計核科

複式簿記源流考

陸善熾

近見日本會計學會出版之「會計」雜誌（一九三三年九月號）載有黑澤清著「複式簿記發生史之考察」一文。對於複式簿記之源流。考據甚詳。頗擬調查中式簿記之沿革。以備同時發表。俾可對照。無如徵求迄今。無一應者。不得已僅將日文譯漢刊出。以供同好。譯既竟。略有所感。複式簿記創自貸款業者之代人轉帳。故適用借貸二字。以表現其所轉帳者之立于借主或貸主地位。實係一種客觀的記帳法。客觀的記帳法既可通。則主觀的記帳法。亦未嘗不可通也。其後應貸二字。推及于有價物之授受。推及于損益及資本之紀錄。已屬強爲比附。並無甚深之理論。後之時勢之要求。假借學。必假設種種學說以解釋複式簿記之原理。未免多事。觀乎此。可知中國主觀的收付記帳法。亦未始不可成爲一種簿記法也。

編者識

一 引言

簿記之最早著述。當推威尼司學者巴希隆（Luca Pacioli）氏所著之數學大全。在此書中。巴氏嘗將十五世紀末葉威尼司商人所用之簿記法。詳細敘述。今之學者。根據此書所述之威尼司式簿記法。以與現代通用之簿記法相比較。結果都以爲複式簿記之原理原則。實已於四百四十餘年前。研

究完成。相傳至今。未嘗蛻變。然以作者（黑澤清自稱以下同）觀察複式簿記之萌芽與發展。係以資本主義經濟之萌芽與發展爲其表裏。故在巴氏著書中。決不能將複式簿記之完成形態。表述無遺。其所言者。充其量不過複式簿記之萌芽形態而已。

按複式簿記之完成。當在貸借對照表制度創立之後。關於貸借對照表制度之創立年代。雖因資料缺乏。渺不可考。但在巴希隆著書時代。尙未成立。則可斷言。

作者雖主張複式簿記之完成。有待於貸借對照表制度之創立。但並不主張以貸借對照表爲複式簿記之最終形態。蓋作者深信資本主義經濟之發展。實與複式簿記有密切之關係。故未來之複式簿記。正應如過去之經歷。繼續發展。繼續蛻變。垂之無窮。且複式簿記之性質。非特以現在言。爲社會經濟之唯一寫照。卽於無窮之將來。亦不失爲最切實之社會借鏡也。

以下所述。爲一極簡單之複式簿記源流考。始於發軔。止於完成。但因資料缺乏。時間短促。恐不免有疏漏臆測之處。深望讀者予以原諒。

一一 佛羅倫斯式簿記法

近世複式簿記。固一科學上之偉大建築。但自奠基以至完成。正不知試演若干種類之記帳方法。轉換若干不同之記帳對象。而後蛻化。其中對於複式簿記之完成貢獻最早者。爲十三世紀佛羅倫斯

(Florence) 所用銀行帳簿之轉帳記錄。(Cross entry; Girobuchung)

此種佛羅倫斯之銀行帳簿。今尚保存於威尼司公文庫內。最早發現此種帳簿而報告於會計學界者。為德國經濟史家雪佛歌 (Sieveking) 氏。該帳簿猶為一二一一年之遺物。據大多數學者之推斷。均認為其中所用記帳法。在斯時最稱進步。蓋在該帳簿中。對於每一客戶。均已區分貸借。且對於各客戶間之相互往來。常能利用貸借以為轉帳。此種從某一客戶之貸方。轉入他一客戶之借方之轉帳方法。實即後世複式記帳法之建設基礎。亦即簿記學上所用世界標準語「借方」「貸方」之發生源泉。惟有一點應注意者。佛羅倫斯之銀行帳簿。祇記人名科目。且借方與貸方之轉帳形式。亦與今日不同。其法對於每一客戶。均預留兩個記帳地位。一記 *no di dare*。一記 *di avere*。但此兩個地位。係上下順列。而非左右對照 (nebeneinander)。此與今日之左借右貸者不同也。 *no di dare* 有「彼應給我」(er muss uns geben; he must give us) 之意。故表示對於客戶之債權。是即今日之借方。 *di avere* 有「彼應有得」我應給彼」(er soll haben; he shall have) 之意。故表示對於客戶之債務。是即今日之貸方。至於標題 *di dare* 及 *di avere* 之用法。後世已略有變動。即對於前者。漸次用為 *di dare* 或 *dover dare*。對於後者。漸次用為 *de avere* 或 *dover avere*。茲特將其借方 (*dover dare*) 及貸方 (*dover avere*) 之記帳關係。列之如下。以供參考。

簿記新式簿記法之特徵計有三點。

某甲應於某年某月某日交 (dover dare) 本店 (或某乙) 洋 元 角 分—某甲借本店 (或某乙)

某甲可於某年某月某日向本店 (或某乙) 索取 (dover avere) 洋 元 角 分—某甲貸本店 (或某乙)

敘述式記帳法。已足應用。迨及後世。既於人名科目外。不能不設置物品科目。則此種敘述式之原始記帳法。當然不能適用。

然自借貸二語始於轉帳記帳之點觀之。則複式簿記之最初根基。自不難由此發見。茲為參考起見。特收錄各圖所用含有借方貸方意義之文字列表如下。

1. 記帳方法……………轉帳 (cross entry)

2. 記帳對象……………人名

3. 記帳方式……………上下分列

當時關於借方及貸方事項之記法。非特自上而下。分別先後。且所記內容。亦較為詳細。無如現在之簡潔。故又或以敘述式記帳法稱之。蓋在當時。簿記之為用。僅賴以摘記對人之借貸轉帳關係。原無另設對照式帳戶之必要。故用

蘭 丁 語	
Debent dare	Debent hahere
意 大 利 語	
Dover dare	dover avere
德 語	
Soll	Haben
英 語	
Debter (Dr.)	Creditor (Cr.)
法 語	
Doit	Avoir
日 本 語	
借 方	貸 方
中國語(譯者添注)	
借 方	貸 方

德語之Soll(借方)為Soll Geben之略語。Haben(貸方)為Soll Haben之略語。均係從意大利語之Dover dare及dover avere直譯而來。法語之Doit(借方)係自dare譯成avoir(貸方)係自avere譯成英國最初亦照意大利語直譯借方用must give或shall give或ought to give等詞。貸方用must have或shall have或ought to have等詞。自十七世紀起漸將dare之意轉用為債主(dabitore) avere之意轉用為貸主(creditore)而具以

debtor 及 Creditor 二字。旋復將 debtor 中之字母 d 省略。而成爲最近所通用之 debtor。至於日本所用之借方及貸方。係自英語轉譯而成。吾國更將日本所用之「借方」「貸方」照樣抄襲。（疑句係譯者添註）

三 吉諾亞式簿記法

除人名帳戶外對於各種物品亦在帳簿中加以記載之方法。創始較後。據一般人之考證。最早記載物品之帳簿。爲一二九七年佛羅倫斯地方利納洛報多菲尼商店 (Riniro et Baldo Fini) 所用之總帳。其中除人名帳戶外。尚設有被服靴帽及雜貨等帳戶。其後法國傑克米沃烈梵 (Jacme Alivier) 商店在一三八一年——一三九二年間所用帳簿中。亦設有油船舶及蜜蜂等物品帳戶。

因物品帳戶之出現。而對於舊時敘述式記帳法。漸次感覺不便。因此至十四世紀。又有所謂吉諾亞 (Genoa) 式簿記法者。繼佛羅倫斯式而出現。其所用記帳方式。對於每一帳戶。各分成左右兩頁。左頁記 dover dare。右頁記 dover avere。故吾人對於此種記帳方法。不妨以複式記帳法 (Double entry; Doppelbuchung) 稱之。而對於其記帳形式。則不妨稱之爲對照式 (Gegenüberstellung) 或帳戶式 (account form)。

應用複式記帳法之帳簿。以一三四〇年吉諾亞市政廳 (massarii communis) 所用者爲最

早該帳簿中對於一切交易。均按照一定帳戶。分別記載。而每一帳戶。又分借方及貸方之左右兩頁。凡關於債權債務之發生及清結。均記在同一帳戶之左方或右方。相為對照。故至結算餘額時。貸借兩方。遂可平衡。此種作用。實為上下順序記載之佛羅倫斯式帳簿中所未見。而在貸借對照之吉諾亞式帳簿中所新發現者。茲為比較起見。將前述兩種不同之記帳方式。並列如下。

佛羅倫斯式簿記法

dover dare
.....
.....
bover avere
.....
.....

吉諾亞式簿記法

dóver dare	dover avere
.....
.....
.....

按吉諾亞式簿記法之特徵。亦有三點。

1. 記帳方法……複式
2. 記帳對象……人名及物品
3. 記帳方式……對照式或

帳戶式

記帳方式及記帳對象之進

化經過。固如上述。然記帳方式之所以能由佛羅倫斯式進化而為吉諾亞式。記帳對象之所以能由對人的擴充為對物者。其故安在。余則以為不難自資本之發展途徑中求之。蓋資本之由現金貸放漸次成為商品買賣者。為資本發展途徑中必然之趨勢。但自十四世紀以回。意大利商業對於海外貿易之

發展漸趨繁盛。故自斯時起。因商品資本之重要性日見增大。而其反映於簿記。使出現商品帳戶者。殆為必然之結果。然有一點。應注意者。即吉諾亞式之簿記法對於人名帳戶。雖已能運用餘額試算。而使借貸平衡。但對於商品帳戶。猶未能平衡也。蓋欲使商品帳戶平衡。更非加入損益帳戶不可。但欲加入損益帳戶。則非先有資本帳戶出現不可。於是複式簿記之發達途徑。遂逐漸趨向於資本帳戶之設立。此種趨向。正與中世紀之社會經濟漸次向資本主義經濟建設之途徑而邁進者。如出一轍。

佛羅倫斯式之總帳與吉諾亞式之總帳

吉諾亞式簿記法之總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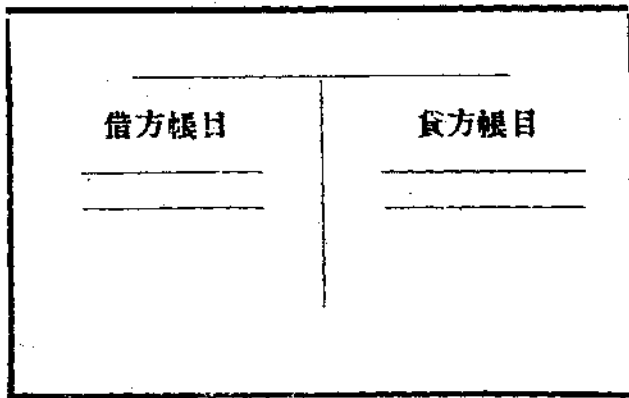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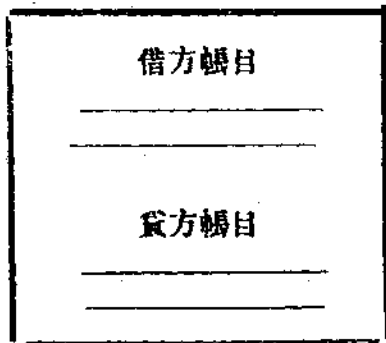
人名帳戶

借方帳目	XXX	貸方帳目	XXX
		結餘	XXX
	XXX		XXX

物品帳戶

借方帳目	XXX	貸方帳目	XXX
------	-----	------	-----

物品帳戶之借貸未能平衡，欲使其平衡，必須成立損益及餘額帳戶，但在吉諾亞式簿記法之下，對於損益及餘額帳戶，猶未能使其成立，



此種吉諾亞式簿記法。不久即傳播至意大利各地。如聖喬瓦 (Banco di san Giorgio) 銀行。在一四〇八年所用之帳簿。迄今尚有保存者。

四 威尼司式簿記法

商品帳戶之借貸平衡。成功於威尼司 (Venice) 此種事實。亦係德國經濟史家雪佛耿氏從威尼司公文庫中發見而報告於會計學界者。其根據為多納多沙倫佐兄弟商店 (Firma Donado Soranzo und Gebrüder) 及巴魯巴力古商店 (Firma Barbarigo) 所用之帳簿。沙倫佐商店之帳簿。存者兩冊。一為一四一〇年——一四一六年間所用者。一為一四〇六——一四三四年間所用者。雪氏稱前者為舊帳 (altere soranzobuch) 後者為新帳 (Jüngere soranzobuch) 舊帳猶用吉諾亞式簿記法。故商品帳戶。尚未平衡。新帳中已添設損益及資本之兩種帳戶。故商品帳戶。已能如其他帳戶。完全平衡。巴魯巴力古商店所用之帳簿。存者共有三冊。第一冊為一四三〇——一四四〇年間所用。第二冊為一四四〇——一四四九年間所用。第三冊為一四五六——一四八二年間所用。其中第一二兩冊。均出巴魯巴力古氏 (Andrea Barbarigo) 之手筆。惟第三冊。已為其子之筆跡。在第一冊帳簿中。已將一四三〇及一四三二年度內之損益帳戶結餘數。轉入一四三三年度之損益帳戶。復將該帳戶之結餘數。轉入資本金帳戶。再將資本金帳戶之結餘數。轉入一四三三年度之

餘額帳戶 (Conto saldo de debitori e creditori) 故全部帳戶。適相平衡而可以結束。此種餘額帳戶之出現。實較沙倫佐商店之帳簿更進一步。惟在第二冊帳簿中。又不設餘額帳戶。故其損益帳戶。亦未結束。至於第三冊帳簿。則直至一四八二年。方行決算。亦設有餘額帳戶。

如上所述。複式簿記最初原型之威尼司式簿記法。於是完成。茲舉其特徵如下。

1. 記帳方法……複式
2. 記帳對象……人名、物品、損益、資本。
3. 記帳方式……對照

式帳戶

巴希隆氏之名著
 數學大全。即為介紹此種威尼司式簿記法而作。雖已盡人皆知。但若試就下列譯成英文之

商 品 帳 戶			
借方帳目	XX	貸方帳目	XX
銷售損益	XX		
	XX		XX
.....			
損 益 帳 戶			
各項經費	XX	商 品	XX ←
餘 額	XX		
	XX		XX
.....			
資 本 帳 戶			
借方帳目	XX	貸方帳目	XX
餘 額	XX	損 益	XX ←
	XX		XX
.....			
餘 額 帳 戶			
.....	XX	XX
.....	XX	資 本	XX ←
	XX		XX

但威尼司式簿記法中之商品帳戶與現代複式簿記中之商品帳戶性質不同。其銷售損益係就每筆交易。分別計算。並不根據存貨合併計算。

帳戶內容。一為分析。並將其改現現代通用格式。則可知當時所用之帳戶格式。實與現代所通用者。相

巴希隆所介紹之帳戶

<p>Francesco, Son of Antonio Calvalcanti, shall give, on Nov. 12, 1493, £20, S4, d2, which he promised to pay to us at our pleasure for Ludovico, Son of Pietro Torrestani, page 2:..... £20-4-2.</p>	<p>Francesco, son of Antonio Galvalcanti shall have, on Nov. 14, 1493, for £62, S13, d6, which he brought him-self in cash; Posted cash shall give at Page 2: £62-13-6</p>
---	--

複式簿記源流考

現代通用之帳戶

Dr. Francesco, son of Antonio carlvalcanti Cr.	
Nov. 12.....	Nov.14.....
..... £20-4-2 £62-13-6

蓋威尼司式簿記法。雖已具備複式簿記法根本原則之什九。但尚缺少一重大之點。此無他。即未能講究資產負債表之方法。例如就前述之巴魯巴力古商店帳簿而言。其第一冊帳簿。雖已結束。但考其所以結束者。原因於全本帳簿。均已記載足頁。再不結束。將不能過記新帳簿。故其施行結帳手續。不過為過記新帳簿起見。並未含有決算意義。因此其所用之餘額帳戶。亦不過一種近於試算表之性質。未嘗有資產負債表之功用。況此種視同試算表之餘額帳戶。猶未能每年編成。如第二冊帳簿。竟未結束。第三冊帳簿。則用至第二十七年。方行結束一次。其幼稚可

知。

雖在巴氏所著「計算與記錄要論」(Particularis Computis et Scripturis)一章(第三十二節)中亦已述及少數大都市之商人間有結束帳戶之習慣。並竭力推獎利用試算表(即餘額帳戶)之效用。但從此點適足以證明當時習慣對於帳戶之結束。向未能普遍通行。此種事實。非僅簿記上之單獨問題。當時經濟生活上之特殊情形。實有以左右之。

五 分戶計算法之淘汰——複式簿記之成立

如前所述。威尼司式簿記法。尚不知編製資產負債表。故在威尼司簿記法盛行時代。其決算手續。並非每年行之。推其所以不每年施行決算者。實與中世紀之地中海貿易特質。不無關係。蓋當時地中海沿岸各重要都市之商業。均係合夥組織(Partiehandel; Joint adventure)含有冒險性。採辦貨物。不求其多。但求其合於時尚。而能從早脫售。是以對於商品存貨。無管理必要。對於商品投資。亦不需要過鉅。記帳時祇須對於每種商品。分立一戶。(Partie)凡有購進。則記其數量與單價。凡有售出。亦記其數量與單價。因此每售出一項商品。均可分別計算其買賣損益。此種對於每一商品分別計算損益之法。西墨蘭巴赫氏(E. Schmalenbach)特稱之為分戶計算法。(Partierechnung)不特為當時所用商品帳戶之特徵。且亦可謂中世紀通行簿記法之根本特徵。

茲特揭示分戶計算簿記法之一例如左。以供參考。

1. 甲商品	一百個	每個五元	購入
2. 甲商品	三十個	每個六元	售出
3. 甲商品	七十個	每個六元五角	售出
4. 乙商品	六十個	每個七元	購入
5. 乙商品	四十個	每個八元	售出

在分戶計算簿記法時代。商品帳戶不止一個。其設置方法。係視商品種類之多寡而定。且每個商品帳戶。祇能計算一種商品之買賣損益。若欲明瞭全部買賣之總損益。仍有賴於損益帳戶。故當時之商品帳戶。係以商品之數量統制 (mengenkontrolle) 爲其主要機能。借方記購入數量。表示財產增加。貸方記銷售數量。表示財產減少。實與現金帳戶之性質。初無大異。此種帳戶觀念。在今人視之。固不免淺薄。但當時商人對於簿記之理解力。尙頗幼稚。故能利用商品帳戶以分別計算損益。已屬莫大發見。茲揭其帳戶格式如下。以供參考。

其後對於商品帳戶之觀念。逐漸變遷。固有之數量統制機能。漸次消滅。純粹損益性質之帳戶觀念。代之以與借方之原記財產增加者。變爲進貨成本。而表示費用支出。貸方之原記財產減少者。變爲

甲 商品帳戶

1. 進貨客戶	500. —	2. 銷貨客戶	180. —
2. 銷售利益	30. —	3. " "	455. —
3. " "	105. —		
	<u>635. —</u>		<u>635. —</u>

乙 商品帳戶

4. 進貨客戶	420. —	5. 銷貨客戶	320. —
2. 銷售利益	30. —		

損益帳戶

	2. 銷售利益	30. —
	3. " "	105. —
	5. " "	40. —
		<u>175. —</u>

用分戶計算法時之商品帳戶，在該項商品尚未全部售
 罄前，其借貸不能平衡，帳戶亦不能結束。

銷貨價格。而表示利益收入。但費用支出。顯係財產之減少。利益收入。顯係財產之增加。結果借貸兩方
 之所表示者。與分戶計算法時代。適得其反。若將前揭分戶計算之商品帳戶。以現代方法改造之。則如
 下列。

商 品 帳 戶

1. 進貨客戶	500.—	2. 銷貨客戶	180.—
4. ,,	420.—	3. ,,	455.—
銷售毛利	175.—	5. ,,	320.—
		6. 商品盤存	140.—
	1,095.—		1,095.—

前述分戶計算式簿記法。直至十八世紀。猶不失其支配力。但自產業革命以後。因社會經濟之發展。企業經營。規模擴大。交易數量。突然增加。復因大量生產之出現。商品種類。非常增多。存貨堆積。勢所難免。於是對於同種類商品。欲分別貯藏。對於每一次交易。欲隨時結算。遂為事實上所不可能。分別貯藏與隨時結算。既不可能。則以商品帳戶為數量統制之機能。自歸消滅。而以各種商品併入一個帳戶之方法。遂應運而生。迨商品帳戶。合而為一。則盤查存貨。當然成為計算損益時。不可或缺之手續。而區分時期。結算損益。亦成為一定不易之法則。於是定期編製資產負債表之制度。方見成立。而複式簿記之原理原則。方得完成。可見複式簿記之理論法則。並非完成於一朝一夕。當新舊式總帳

交替之時。其類以過渡者。即前述之餘額帳戶。由餘額帳戶略加進化。即今日所通行之資產負債表也。決算時編製資產負債表之習慣。何時始見通行。無從確證。惟就史料推測。則西歷一六六九年。巴黎商人團體請求路易十四世頒布商業條例 (Ordonnance de commerce) 中已有財產目錄

之規定。此或可謂確定資產負債表制度之重大基礎。惟在該商業條例中。祇規定財產目錄。須每隔兩年編製一次。若夫首先在法律中規定財產目錄。必須每年編製。並規定於財產目錄外。須同時編製資產負債表者。當推西歷一八七一年所頒布之德國舊商法。然自常理推測。事實之存在。往往早於法律之規定。可見利用資產負債表以施行年度決算之習慣。或於一八七一以前。即已行之矣。

廿三年元旦出版		(刊 月)	
前 途 雜 誌		第一卷 第二卷	
下 如 目 要			
迎民國廿三年	國變匪化	國權瓦解	前途論壇
康肅問題	怎樣完成復興中國的使命	統一民志與中國革命之前途	國民革命與國家統一
國民革命之復興運動	國民革命與我們的路線	中國革命的前途	中國革命的前途
中國革命的前途	中國革命的前途	心理改造與中國革命之前途	集團的強制力與中國革命
中國急須建立獨裁領袖	中國革命的回響與展望	中國革命與中國國民黨	中國民族革命的先決條件
從民族觀點研究中國革命	黃埔與中國革命	中國革命中之農業政策	中國革命中之民衆
青年運動與中國革命	中國改造事業的前途	斯大林與托洛斯基的中國革命論	及其錯誤
新年應有改革	告丁國的小朋友	夜襲	烽火支曲
許太空	葉法善	張紹舞	程如垣
顧高揚	易仁	陳秋雲	王夢周
沈琳	陸一遠	楊季遠	孫根工
楊根工	甘永柏	上海北平	南京武昌
全國各大書坊	編譯發行處	上海棋盤街寶善	里五號
前途雜誌社			

東西洋簿記法之源流及其分野

徐永祚

自有人文。乃有書契。記數之制。算數之術。於是起焉。夏侯陽算經序文曰。算數記自伏羲。而黃帝定三數爲十等。隸首因以著九章。意大利古史稱。地中海流域於金屬或陶器記數記事。由來已久。東西洋記數算數之早。與夫計算術簿記術關係之切。蓋可想見。但當初人文幼稚。物用不備。交易往來。既屬稀有。計算記錄之具。又極笨重。故算數之法。尙屬簡略。記數之具。僅以備忘而已。究未可與言簿記法也。

迨夫文物日進。財貨出納日繁。國計家計。日視重要。計算之術。乃務求詳密吻合。記數之制。亦力謀整齊易算。簿記之術。漸次進化。觀於東西洋古代文明諸國之重視國家會計制度。及算術研究。可以想見其一斑。我國古來之長於會計者。必精於算術。而歐洲古代所遺之簿記書籍。每出於算學家之手。簿記法之隨算學而進化。東西如出一轍也。

算學之影響於簿記法。莫如方程式。凡論東洋簿記法者。每以我國之四柱清冊法爲其代表。論西洋簿記法者。每以複式記錄法爲其代表。均以其整齊精密。而有平衡之檢算作用也。考四柱法及複式法。均導源於算學上之方程式。東洋之方程式發達極早。九章算術之第八章。卽爲方程章。此書出於漢代以前。則方程式發生之早。可以想見。故四柱法宋時已經盛行。距今不下千年矣。西洋之方程式發達

較遲。西歷一四九四年巴希隆氏 (Lucas. Paciolo) 始於所著數學大全中。立專章曰計算與記錄要論 (Particularis de Computis et Scripturis) 運用此式於簿記。而產生複式簿記法。迄今僅四百數十年耳。近世東洋簿記法之變化。胥不出四柱清冊法之範圍。西洋簿記法之變化。亦未越複式簿記之規律。二者名稱不同。而其源流之出於方程式。固無以異也。意者記數之法。以便於算數爲主旨。算數之方法。雖有種種。而其便於帳目之統計及檢算者。首推方程式。故無論東西洋。舉凡簿記學諸先哲。自能不謀而合也。

東洋之四柱法。分四柱結算。西洋之複式法。應複筆記帳。論者每以爲不同。其實四柱爲舊管。新收。開除。實在。新收爲共收。開除爲共付。實在爲結收或結付。本期之實在。即次期之舊管。以視西式各種帳目之借項共計。貸項共計。借差或貸差。或其現金出納帳之前存。今收。今付。現存。有何別乎。所異者各種帳目舊管必獨立。則前後之比較及經過狀況乃益明。不若西式之僅於現金帳立四柱耳。此以四柱法言。東西洋簿記法原有其共同之點也。複式之原文爲 *Double entry*。Doppelbuchung 意爲雙行也。凡遇記帳。應於借方貸方同時並立。換言之。即每一出入。必有二筆以上之記帳。使其借貸雙方並立。每遇結帳報告。亦應將各項目分列借貸。俾可對照。巴希隆氏所創之複式法。及現代尙留存之大陸式簿記法。固莫不知是也。然自帳簿組織日漸分化。帳簿每以某一特定項目爲本位。記帳時僅記其對方

項目。於是就每一分化帳簿言。記載反似單式。須集全體帳簿而爲彙總的觀察。始足明示其複式。帳簿組織之分化愈甚。則各帳簿之記載愈單純。所謂雙行云者。或貸借對照云者。幾乎僅對貸借對照表面言。複式之方法。固已大變矣。今之英美式複式簿記法中。不乏著例。若以此類簿記法。均屬複式。則東洋簿記法。亦有同例。其各種日記簿之以某種特殊項目爲本位。而記其對方項目之出入。騰清簿各帳戶。結入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時之收付上下對列。可以互相對照。蓋與西洋複式之形式同也。此以複式法則言。東西洋簿記法。亦有其共同之現象也。

東西洋簿記法之源流及法則。既有如上述之共同。然而從事於簿記者。每不能觸類旁通。其故何歟。則除文字之不同外。尚有一個重大分野在焉。東洋簿記法之記帳。俱分收付。其收付之所以分。視乎該帳目對於銀錢爲收爲付。西洋簿記法之記帳。首別借貸。其借貸之所以別。視乎該帳目之對於營業者之爲借爲貸。前者之分收付爲主觀的。後者之別借貸爲客觀的。故東洋簿記上之收付。乃銀錢本身之爲收入或付出也。如收入存款卽記入收項。西洋簿記上之借貸。乃項目本身之爲借主或貸主也。則收入存款。應記入貸方。此在算學上。其正數負數之配列法正相反。其算數之法同。所得方程式之平衡亦相同。而記數之着手點。則有別矣。財產增減變化之所以表示者。亦互異方向矣。此誠爲東西洋簿記法之一大分野也。論者或稱東洋簿記法爲收付簿記法。西洋簿記法爲借貸簿記法。正以此耳。

東洋之收付簿記法及西洋之借貸簿記法。性質雖不同。而其合於記數算數之正軌則一。使用者既各具悠久之歷史。自不必強使劃一。且不宜強使劃一也。故研究簿記法者。首當明其源流。辨其分野。因勢而利導之。自十九世紀之末。西洋簿記法輸入東洋。好奇炫異者。不知借貸簿記法與收付簿記法之同出於算學上之方程式。以前者之新奇為可貴。後者之陳舊為常棄。輒揚彼而抑此。其惑甚矣。今之改良中式簿記。不以收付簿記法為陳舊而棄之。兢兢焉以科學精神。整理改良。世之明記數算數之源流。及能辨東西文化之分野者。當與有同感也。

聞鈞天 著 中國保甲制度

保甲制度為人類共同担保共同責任之本位制度。廣義為吾國地方自治良規。狹義為農村保衛政策。著者以五年精力從事編述。全書凡三十餘萬言。對於保甲之性質效用。組織機能。施行政策。編查方法。均有精深之研究。尤於宋清兩代設法之利弊。析論詳明。又參以目前社會實況。及匪區視察心得。確定保甲施行之方案。誠為體用兼備。刑教兼施之偉大的時代著作。關心清鄉善後。主持地方行政。辦理保甲團練。以及研究地方制度者。皆不可不人手一編。

定價 平裝 二元五角

精裝 二元五角

代售處

（外埠郵費另加一成）

總發行處 漢口模範區居仁里九號直學軒

上海南京路大公報代辦部

現代書局 中正書局 世界書局 時事月報社

中式簿記與西式簿記之比較

潘士浩

中西簿記法優劣之爭久矣。崇尚西式者。每以爲中式簿記一切皆不足法。不值得改良。尊信中式者。又謂中西式簿記法不同。改良中式簿記。不可取法西式。二者之立論不同。而其昧於中西簿記法之實質則一也。近年本事務所有改良中式簿記運動。推究中式收付簿記法之帳理。知其便於借貸簿記法。則保存之充實之。又詳考其帳簿帳戶之組織及記帳範圍記帳方法等。知其缺乏規律。則採取西式之科學精神而整理之。西式簿記家或以改良方案爲遷就舊習。爲不澈底。中式簿記家又或以爲規律太嚴。遷就西習。而不知凡所保存者及改革者。胥以合於本國環境。並有益實際應用爲主旨。卽所謂科學方法的改良者是也。至於其理法之出於中式或西式。宜於中式或西式。則非取中式西式爲比較的觀察。不能明瞭。爰撮舉數端如下。以供研究。

一 簿記之源流 自有人文。乃有書契。記數算數之法興。而簿記之法。亦漸次演進。此中西之所同也。記數算數之於簿記。其最適用者莫如方程式。故近代之簿記法。實完成於算學上之方程式。此又中西之相同也。中國簿記法以四柱清冊制爲最完善。四柱清冊之結算。分舊管、新收、開除、實在四柱。其舊管與新收之和。必等於開除與實在之和。西洋簿記法以複式記帳法爲最完善。複式簿記之結算。亦

分上期結轉。本期借項共計。本期貸項共計。結轉下期四項。其上期結轉與本期借項共計之和。必等於本期貸項共計與結轉下期之和。此方程之一式也。中國簿記之登帳。分別收付。收付之相差。謂之結收或結付。其收與結付之和。必等於共付。共付與結收之和。亦必等於共收。西洋簿記之登帳。分別借貸。借貸之相差。謂之借差或貸差。借項共計與貸差之和。必等於貸項共計。貸項共計與借差之和。亦必等於借項共計。此方程之又一式也。現行中西簿記法上之所謂收付對照。借貸對照。以及收付軋平。借貸結平云者。其源流蓋莫不相同。

二 記帳之主體 中式記帳之所謂收付。乃屬於款項之收入或付出也。其分別收付之標準。均出於營業者之主觀的觀察。西式記帳之所謂借貸。乃對手方之屬於借主或貸主也。其分別借貸之標準。均出於營業者之客觀的觀察。換言之。中式之收付。乃營業主本身之有收入或付出也。如收入存款。記入收項。是因營業主之收入銀錢也。西式之借貸。乃營業主對手方之為借主或貸主也。如收入存款。記入貸項。是以存戶為貸主也。此在算學上。其正負數之配列法正相反。算數之法同。所得方程式之平衡亦相同。而記數之着手點。則有別矣。在簿記法上可謂各具一貫的組織。其記帳主體之不同。本無關乎簿記法之優劣。而以理論淺顯及方法簡單言。則主觀的收付。實便於客觀的借貸。

三 記帳之範圍 西式簿記之記帳。以整理財產之增減變化為對象。故凡屬於資產負債損失

利益之增減變化莫不爲之記錄計算中。式簿記往往重存該而不重損益重。對人帳目而不重對物帳目。重收支帳目而不重成本帳目。對象既狹。範圍自難完全。故每屆盈虧。或僅根據存該之差額。而無從編製獨立之損益計算書。每屆收款付款之事由及金額。可以列舉。可以札準。而無從明其成本之組織。滾存現款。可在在。以帳簿記載數與實存數相對照。而各種不動產及機械工具貨品物品等。則帳上每失於記載。考其實質。蓋往往未出金錢簿記之範圍。而就損益帳目之過帳言。且往往並金錢簿記之範圍而未完備也。惟組織較良者。亦頗能免除此弊。其月結季結年結等。頗有帳目完全者。故每屆決算期。其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及財產目錄等。亦能依法造具。則又可與西式之完善者並美矣。

三 複式之實質 西式簿記以複式著。複式之原文爲 *Double entry*; *Doppelbuchung* 意爲雙行也。每遇記帳。必同時貸借並立。巴希隆氏所創之簿記法。及現代尙留存之大陸式簿記法。固莫不如是也。此與中式簿記之祇須記載款項收付之事由及金額者。誠屬不同。然自西式簿記盛行分化。各種特別分錄簿及分清簿等。若各爲個別的觀察。皆屬單行的記載。須集合全體帳簿而爲統轄的觀察。始足以明示其複式。則又與中式相同矣。例如中式在進貨銷貨時。貨品之記入在貨源流水及銷貨流水。客戶之記入在進貨客清及銷貨客清。在收付貨款時。貨款收付之記入在銀錢流水。(進貨付款簿及銷貨收款簿。亦須結總過入銀錢流水) 客戶之記入同上。在發生開支時。銀錢之記入在銀錢流

水。開支之分目記入在開支分清。此外各種收付。亦莫不同時於異種帳簿或同種帳簿爲對待之記入。以視現代盛行之英美式簿記法。頗多類同之點。中式之結算表。往往不及西式之完密。而存該表之存該對立。却與借貸對照表之借貸對立同。他若月結季結。其能檢算錯誤。並統示帳目。又與西式相似。中式之軌龍門。蓋猶西式之平衡試算也。故就全體帳目言。西式固能以複式著。中式又何嘗不可製此稱也。

五 帳簿之組織 近世西式簿記之進步。大半出於帳簿組織之能分化及集合。蓋惟帳簿分化。帳務乃可分掌。記帳乃可迅速。又惟帳簿能集合。帳目乃可統轄。手續乃可節省也。近世會計組織之能與企業組織日臻複雜。並日臻偉大者。帳簿分合便利之功。爲不可沒也。中式帳簿之分化。由來已久。而帳幅不適於多欄式。祇能爲簿子之分化。不宜於帳欄之分化。帳戶既不便統轄。分合自不若西式之便利。但其簿子之分化。往往較西式爲甚。此足以增進分化之機能。此外並能利用摘帳。彙總等記帳法。以謀帳戶之統轄。故就帳簿組織之全體言。中西式分化集合之程度。並無差異。惟中式之簿子既較多。其記帳手續。間或較西式略繁。且其名稱不一。組織方法又無一定之標準。故重複殘缺。詳略不勻。在所難免。非若西式之整齊明確也。

六 帳簿之格式 西式簿記。各種帳簿。均有特殊之格式。某格記月日。某格記項目事由。某格記

戶名。某格記過頁。某格記金額。一目瞭然。且每一帳頁。均編定頁數。記帳過帳及查帳。均甚便利。中式則僅有上收下付之分。並不詳定格式。亦不編定頁次。記帳過帳。既無一定之準繩。查帳對帳。更無正當之軌道。以視西式。不免遜色。

七 帳戶之分類 西式帳目之入帳。首定帳戶。帳戶之名稱及組織。大都有一定之準繩。故秩序井然。分合便利。自細目分目以至統轄科目。均有相當之規範。中式帳戶之名稱。最爲紊亂。有前後不同者。有系統不辨者。別名奇字。錯見雜出。其大多數且幾無帳戶可言。記載方法無常軌。勾稽之道不易得。所謂整齊明瞭之作用。與夫分化集合之機能。不如西式遠矣。

八 記帳之程序 西式簿記之記帳程序。由憑單而分錄日記帳。而總清帳。或分清帳。或由憑單而分錄清帳。中式由憑證書類而流水而總清簿。或分清簿。或以流水作爲分清之一簿（如銀錢流水）。二者相同。其結帳方法。西式由分清總清製月計表及每屆決算表等。中式亦由分清總清結成月結。季結年結及每屆存該表等。二者亦無二致。西式之規模較大者。並從分清總清編製日計表。中式則向無日結報告。此其異耳。

九 記帳之技術 中西式之記帳技術。除文字不同。橫直各別外。往往相合。如遇帳時。西式於轉帳欄內書頁次以爲註明。中式則蓋「過」字之戳記。誤記重記時。西式劃線蓋章以註銷。中式則蓋「誤

入「一重筆」等之戳記。轉頁時。西式書明「轉次頁」「承上頁」。中式則蓋「裕後」「承前」等之戳記。帳幅下留空白時。西式劃綫。中式則蓋「堆金」「積玉」等戳記。又如文字之記載。西式有縮寫之法。中式有簡筆之習。西式有亞拉伯數字。中式有數碼字等。凡此種種。形雖有別。而實質則未嘗不相類也。

十 記帳之根據 西式簿記。最重憑證。憑證書類之註明及整理。均有一定之辦法。中式則信義通商。傳為美談。記帳時既不重憑證。記帳後更不注重於憑證書類之保存。帳目之根據。不免薄弱。查帳時幾無從證實其是否正確。而一遇手續糾紛。亦不易舉出相當之證據。記帳之根據。中式蓋不如西式之認真。

中國唯一的經濟刊物

銀行週刊

創辦最早
資料豐富
評論公正
紀載翔實
計完備

全年五十期零售每
册一角五分預定半
年三元全年五元國
外郵費另加

內容

- 一 財政
- 二 金融
- 三 商情
- 四 貨幣
- 五 匯兌
- 六 銀行
- 七 證券
- 八 貿易
- 九 統計
- 十 會計

民國創刊
每二期刊
六期星
版出

總發行所 上海香港路四號 銀行週刊社
電話一四〇〇三

代理處 生活週刊社 黎明書局
環球書報經理社

零售處 本外埠各大書局

收付簿記概要

謝允莊

一 收付簿記的根本觀念

收付簿記，將關於財產增減變化的一切事情，當做營業機關自己的記帳，是一種主觀的記錄和計算的會計方法。所以在營業機關收入貨幣時候，記入相當帳戶的收入欄，在營業機關付出貨幣時候，記入相當帳戶的付出欄，這種簿記的根本觀念，是將貨幣當做一切交易的媒介，因為要用貨幣做計算的單位，所以就用貨幣做記帳的標準。

在行使貨幣的區域以內，一切交易，可分下列三類：

- 一 現款收付交易 就是實收貨幣若干，或是實付貨幣若干。
 - 二 轉帳收付交易 就是虛收貨幣若干，或是虛付貨幣若干。
 - 三 混合收付交易 就是虛收虛付的貨幣相抵，淨收貨幣若干，或是淨付貨幣若干。
- 以上三類交易的性質，又可併做收入和付出兩類：
- 甲 屬於收入類的交易。
- 一 賣出有形物。
- 乙 屬於付出類的交易。
- 一 買入有形物。

- | | |
|--------------|--------------|
| 二 收回人欠款項。 | 二 付出人欠款項。 |
| 三 收入欠人款項。 | 三 付還欠人款項。 |
| 四 收入資本。 | 四 付出資本。 |
| 五 營業收入(原名利益) | 五 營業付出(原名損失) |

以上五種收入,五種付出,其影響於財產增減變化的結果,不外六種,即屬於收入的結果三種,和屬於付出的結果三種:

- | | |
|---------------|---------------|
| 甲 屬於收入的結果。 | 乙 屬於付出的結果。 |
| 一 資產的減少(現金除外) | 一 資產的增加(現金除外) |
| 二 負債的增加。 | 二 負債的減少。 |
| 三 所有權的增加。 | 三 所有權的減少。 |

簡單些說,一切交易的結果,又可併做三種:即(一)資產的增減,(二)負債的增減,(三)所有權的增減。

二 收付簿記的記帳標準

收付簿記,對於一切現款交易,完全根據現款的收付,決定記帳的標準。凡屬收入現款的交易,完全記入現款簿的收入欄,過入總帳相當帳戶的收入欄,凡屬付出現款的交易,完全記入現款簿的付

出欄，過入總帳相當帳戶的付出欄。這種記帳方法，極其容易學會。

現款交易的記法如下：

交易	現款簿的記法	總帳的記法
記帳例題	收入欄	收入欄
收甲某股本	股本	股本
現金進貨	進貨	進貨
現金銷貨	銷貨	銷貨
付未付貨款	未付貨款	未付貨款
一收未收貨款	未收貨款	未收貨款
收代客辦貨回佣	收入回佣	收入回佣
付總務費用	總務費用	總務費用
收甲銀行借入款	借入款	借入款
付乙銀行存出款	存出款	存出款

至於轉帳交易的性質，雖然比較複雜，如果先將一個轉帳交易，分做收付貨幣的兩件事情，再來分別記帳，還是不難了解。轉帳的意思，就是虛收虛付。凡屬應該收入貨幣的事情，必定要虛收。凡屬應

該付出貨幣的事情，必定要虛付。

轉帳交易的記法如下：

交易	轉帳簿的記法	總帳的記法
1 除帳進貨	未付貨款	進貨
2 除帳銷貨	銷貨	未收貨款
3 應加總務費用	應加總務費用	總務費用
4 應減總務費用	總務費用	應減總務費用
5 應加收入回佣	收入回佣	應加收入回佣
6 應減收入回佣	應減收入回佣	收入回佣

轉帳交易的記法，可分三步決定：一、將一個轉帳交易，分做兩個現金交易，二、決定營業收入的記法，或是決定營業付出的記法，三、推定欠人款項的記法，或是推定人欠款項的記法。

現在將以上各交易的記法，詳細說明如下：

一 除帳進貨 營業付出增加，所以記入進貨帳戶的付方，欠人款項增加，所以記入未付貨款帳戶的收方。

二 賒賬銷貨 營業收入增加，所以記入銷貨帳戶的收方，人欠款項增加，所以記入未收款項帳戶的付方。

三 應加總務費用 營業付出增加，所以記入總務費用帳戶的付方，欠人款項增加，所以記入應加總務費用帳戶的收方。

四 應減總務費用 營業付出減少，所以記入總務費用帳戶的收方，人欠款項增加，所以記入應減總務費用帳戶的付方。

五 應加收入回佣 營業收入增加，所以記入收入回佣帳戶的收方，人欠款項增加，所以記入應加收入回佣帳戶的付方。

六 應減收入回佣 營業收入減少，所以記入收入回佣帳戶的付方，欠人款項增加，所以記入應減收入回佣帳戶的收方。

三 收付簿記的帳戶系統

帳戶的功用，就是能夠表示一切收入的來源，一切付出的用途。在營業開始以前，應該先將各種交易的性質，分做許多適當的帳戶。再將這許多帳戶，分成收入和付出兩大系統。當有交易發生時候，先照交易的性質，記入各個帳戶，等到月底或年底，再將全體帳戶計算和整理。

屬於收入系統的帳戶，可分下列三類：

- 一 負債類帳戶 記載負債增加的收入，負債減少的付出。
 - 二 正類所有權類帳戶 記載資本主所有權增加的收入，資本主所有權減少的付出。
 - 三 營業收入類帳戶 記載營業收入的增加，記載營業收入的減少屬於例外。
- 屬於支出系統的帳戶，可分下列三類：

- 一 資產類帳戶 記載增加資產的付出，扣減少資產的收入。
- 二 負類所有權類帳戶 記載資本主所有權減少的付出，資本主所有權增加的收入。
- 三 營業付出類帳戶 記載營業付出的增加，記載營業付出的減少屬於例外。

四 收付簿記中結餘的性質

收付簿記的兩本記帳系統，上面已經大概說明。但是收付簿記裏面，沒有現金帳戶，而且結餘的性質，立在收付兩個記帳系統以外，並不屬於任何一個記帳系統，這是研究收付簿記的人，應該十分注意的一種特點。

舊式記帳員，因為偏重現金的觀念太深，往往將屬於資產的付出，一律當做結存。所以一律叫做存項，未免涉於牽強附會。因為各種資產，變成現金後，比較原來的價值，必定或多或少，不能恰巧相同。

反之，如果新式記帳員，根據借貸相等的觀念，先存收付必須相等的謬解，竟將結餘的性質，當做付出。因此解釋為銀行或金庫帳戶，又同貨幣存在的事實不符。

以上兩種觀念，都不免錯誤。未知收付簿記的原理，應該收入大於付出。在事實上，不是收付相等。所以在根本上，就和複式簿記不同，可用減法計算，求出結餘若干，在理論上，毋須收付相等，沒有應用加法計算的必要。換句話說，就是收付簿記，可用兩種試算法，第一種是結餘試算法，第二種是平衡試算法。

結餘計算式的試算表如下：

帳	月		帳	入	付	出	合	計
	未	付						
未	付	貨	款					
借	入	款						
應	加	進	務	用				
應	減	收	入	同	備			
股								
本								
銷								
貨								
收	入	同						

收付簿記概要

收	銷	股
入	貨	本
回		
佣		
	總	進
	務	貨
	費	
	用	
收		
入		
結		
餘		
收		
入		
合		
計		
付		
出		
加		
結		
存		
合		
計		

五 收付簿記的記帳原理

至於結餘部份，為什麼必定要有獨立的性質，如果根據結餘式現款簿的記法解釋，更易明瞭。現款簿的記法，是將一切收入付出，完全當做不動部，只將結餘當做動部。因為每筆收入，記入收入欄以後，數目不會再有變動，所以一切收入，完全屬於第一不動部。又將每筆付出，記入付出欄以後，數目不會再有變動，所以一切付出，完全屬於第二不動部。但是每筆收入，沒有不使結餘的數目，因此增加，每筆付出，又沒有不使結餘的數目，因此減少。結餘的數目，常有變動，既然屬於動部，就同收入和付出兩個不動部分離，所以應該有獨立的性質。

收付簿記的記帳原理，又可根據下列兩個公式說明：

收付簿記概要

第一不動部 = 第二不動部 + 動部

$$\begin{array}{l} \text{收入} - \text{付出} = \text{結餘} \quad (\text{公式一}) \\ \text{收入} = \text{付出} + \text{結餘} \quad (\text{公式二}) \end{array}$$

對於現款簿的記錄。如果根據上列第一個公式解釋，因為收入是被減數，所以必定是較大數，付出是減數，所以必定是較小數。第一公式，目的在於算出結餘，所以叫做結餘計算式。第二個公式，目的在於核驗錯誤，因為左右相等，所以叫做平衡計算式。至於總帳的記錄，屬於收入系統的各帳戶，雖然收入大於付出，都有收入結餘。但是屬於付出系統的各帳戶，却是付出大於收入，都有付出結餘。所以對於全體帳戶的計算，應該根據以上兩個公式解釋，但是對於各個帳戶的計算，却是不能完全根據上列兩個公式解釋。

總帳的記帳原理，應該根據下列兩個公式說明：

第一不動部 = 第二不動部 + 動部

$$\begin{array}{l} \text{付出} - \text{收入} = \text{結餘} \quad (\text{公式三}) \\ \text{付出} = \text{收入} + \text{結餘} \quad (\text{公式四}) \end{array}$$

以上四個公式，又可併做兩個公式：

第一不動部 = 第二不動部 + 動部

較大數 - 較小數 = 結餘數 (公式五)

較大數 = 較小數 + 結餘數 (公式六)

六 算術代數和收付簿記的關係

計算數目的普通工具，在簿記以外，還有算術和代數兩種。關於貨幣的計算，在收入付出和結餘三項中間，已知任何兩項，就能算出其他一項，無論用算術計算，或是用代數計算，都是一樣。不過在簿記上，收入和付出兩項，必定是已知數，只有結餘一項，是未知數罷了，所以收入付出和結餘的性質，應該分做三項，凡是學過算術和代數的人，都能知道，實在是一種很普通的常識。

算術上關於貨幣的收付，都是用加減法計算，所謂加減法，就是簿記上的結餘計算法。代數上關於貨幣的收付，必定要用相等方程式計算，所謂相等方程式，就是簿記上的平衡計算法。算術原理的成立最早，代數原理的成立較後，所謂代數上的相等方程式，就是根據算術上的加減法，脫胎變化而來。收付簿記原理的研究，既在最後，所以結餘計算法，是從算術上的加減法，脫胎變化而來，平衡計算

法，是從代數上的相等方程式脫胎變化而來。

現在將這三種計算方法列表比較如下：

第一不動部 = 第二不動部 + 動部

算術	加減法	被減數	-	減數	=	差數
	核驗法	被減數	=	減數	+	差數
代數	相等方程式	a	-	b	=	c
	移項	a	=	b	+	c
簿記	結餘計算法	較大數	-	較小數	=	結餘數
	平衡計算法	較大數	=	較小數	+	結餘數

中式簿記改良後之觀察

陸善熾

簿記者所以記錄日常交易以便結算盈虧結果者也。故其方法以條理清晰簡便易行為可貴。吾國固有之簿記法。立足於現金收付。入者收之。出者付之。收付相較。收大於付為存。付大於收為該。不必有深遠之理論。繁雜之手續。而應付裕如。故用者稱便。相傳數千年而勿替。惟平日記帳。重金錢而不重物品。重對人而不重對物。重現收現付而不重轉帳。重信譽而不重憑證。帳簿無一定組織。記帳無一定科目。收付但憑兩抵之實數。而不求平衡。故帳情易亂。不適用於大規模事業。是其缺點耳。迨西學東漸。貸借式之西洋簿記法。挾以俱來。倡記帳複式。貸借平衡之說。其法煩而其理奧。於是崇尚西學者。遂尊稱之為新式簿記。推崇備至。而對於吾國固有之簿記法。則貶之為舊式簿記。棄之如敝屣。固然。西式簿記之成爲一種科學。自有其特殊之優點。但中式簿記之習用數千年而勿替。亦正有其存在之價值。習西式簿記者。既不應將中式簿記之優點。一併抹煞。而擯之於千里之外。昔中式簿記者。亦正宜自檢其缺點之所在。而知所改良。惟以吾人之見解。中式記帳。以現金之收付爲立腳點。西式記帳。以假設之負債爲立腳點。國人對於收付之觀念。習之已久。無須思索。但對於貸借之法則。則來自外國。理會匪易。吾人若能就中式簿記加以改良。存其優點。而去其缺點。使合於條理清晰簡便易行之原則。則駕輕就熟。

必將舊過西式簿記。更何必以舶來之學術。奉爲金科玉律哉。關於此點。試就本事務所擬訂之「改良簿記方案」。摘出數點。加以討論。即不難證明吾國固有之中式簿記。一經改良。實不失爲一種合實科學原理而又適於應用之簿記法也。

先就簿記之一般法則言。普通推崇西式簿記者。常以帳戶無一定分類。帳簿無一定組織。及帳法無一定規律。指爲中式簿記之最大缺點。此種科學上應有之精神。而爲吾國固有簿記法所棄不講求者。實屬無可諱言。故能就固有之中式簿記法。將帳戶分類。帳簿組織及記帳規則。明白規定。即合於科學精神矣。

、關於帳戶分類。將日常之收付帳目。各按其性質。分爲若干項目。各冠以相當名稱。使記帳時可以循一定名稱。統同區異。分別歸納。實爲簿記之科學精神。吾國舊式簿記。記帳不分項目。即分項目。亦無適當分類。故所記之帳。每每混淆不清。無法勾稽。而在「改良方案」中。將全部帳目。先分爲存該項目與損益項目兩種。使資產負債科目。屬於存該項下。損失利益科目。屬於損益項下。每一科目。均訂明性質及用法。則記帳時。即可以眉目分清矣。再規定結帳時。即根據存該項目。編製資產負債表。根據損益項目。編製損益計算書。則所有帳目。即分成系統。不相混同矣。此就帳戶分類言。改良後之中式簿記。已能合於科學精神一者。

二、關於帳簿組織 帳簿爲記載收付事項之記錄物。凡事業財產增減變化之經過及結果。悉應明白正確。表現於帳簿。故所用帳簿之應有系統的組織。及各種帳簿間之應有連絡的關係。亦爲簿記之科學精神。吾國舊式簿記。帳簿名稱不一定。帳簿組織不規律。故記載凌亂。結帳困難。而在「改良方案」中。將習慣上所用雜亂無章之各種帳簿。就其性質。分別訂定統一名稱。並擬定全部帳簿之合理的組織。詳細說明其連絡關係及運用方法。則各種事業。規模無論大小。帳目無論繁簡。均可以酌量情形。適宜採用矣。更規定編製決算表。必須根據騰清簿。記騰清簿。必須根據日記簿。記日記簿。最好根據各種憑證單據。則帳簿性質確定。記帳自然正確。登記方法規律。結帳自然便利矣。此就帳簿組織言。改良後之中式簿記。已能合於科學精神者二。

三、關於記帳規則 凡記帳技術上關於開帳記帳過帳及結帳等一切手續。均訂有一定規則。使記帳員可以遵照辦理。記帳事務。可以秩序井然。有條不紊。亦爲簿記之科學精神。吾國固有簿記法。惟因對於記帳方法。向無規律。一任記帳員之自由。以致顛倒紊亂。流弊百出。而在改良方案中。凡關於（一）開立帳簿。（二）記載事項。（三）記帳所用之文字及數字。（四）記帳單位。（五）改正錯誤。（六）蓋用戳記。（七）查對帳目。（八）結算現存。以及（九）帳簿表單之保存。（十）印花之貼用。（十一）經管人員之分別記賬等。均能詳細規定。使記帳方法及手續。均有所遵循。則記帳效能。自可增進。記帳內容。自可正

確矣。此就記帳規則言。改良後之中式簿記。已能合於科學精神者三。

次就帳理帳法言。考中式簿記法流傳之久。習用之廣。雖在西洋學說昌盛之今日。西式簿記。仍不能盡奪其席者。實不外理論之淺顯。方法之簡便。及經費之節省。此種固有之特色。為西式簿記所欠缺。或不及者。已無容煩言。惟吾國人。未能以科學頭腦。加以整理。具體方案。加以改良。是以煙沒不彰耳。故能就固有中式簿記中之記帳標準。結帳方法及帳簿格式。加以整理。即足以發揚固有之國粹。成為有規律之簿記法矣。

一、關於記帳標準 中式簿記。向以現款收付為記帳標準。但西式簿記。以科目貸借為分錄根據。惟以現款收付為標準。則記帳者。可以就主觀見解。分別收付。其理淺而其法順。凡略知書算者。莫不能之。至以科目貸借為根據。則記帳者。須以客觀見解。區分貸借。其理奧而其法逆。非有學養。不能從事。實則收付與貸借。不過中西創造記帳法者之見解不同。並未有優劣存乎其間。吾人正何必捨近就遠。棄順就逆哉。况西式簿記中之現金分錄法。其出發點。實同吾國之現款收付法。惟其轉記總清帳之方法。則有不同。但推崇西式簿記者。每以現金分錄法為西式簿記之一種新發見。誠不知吾國已習用數千年矣。國人之治西學者。大都坐此弊病。故「改良方案」中。主張沿用現款收付法。實為應有之態度。惟為檢算便利起見。利用四柱結算法。以為札算結餘是否相符之工具。此就記帳標準言。改良後之中式

簿記。足以發揚固有之國粹。並成爲有規律之簿記法者一。

二、關於結帳方法。西式簿記之稱爲複式簿記法者。其精神在乎科目對待。貸借平衡。而便於檢算。但考其檢算之所以必須利用貸借平衡。分錄之所以必須有對待科目者。蓋因記帳方法。係以科目爲主也。至於中式簿記。則以現款爲主。故欲檢算記錄及計算之有無錯誤。祇須求其軋算結餘之是否相符。其法卽四種結算（卽舊管新收開除實在）。蓋此種結算法。非特爲吾國固有簿記法之根本精神。且利用四柱結算法後。更可以表現一個期間收付之比較經過及結果。在效用上。實尤勝於西式之用平衡試算法。惟普通商界。祇利用實在之一柱。而未能四柱全用。故其效用不能彰著。此種固有之特色。而吾國人未能盡量利用。使就煙沒者。實爲中國簿記法爲人漠視之重大原因。故「改良方案」中。主張用四柱法結帳。既可與西式簿記同樣取得檢算之效用。同時足以發揮吾國固有簿記法之精神。此就結帳方法言。改良後之中式簿記。足以發揚固有之國粹。並成爲有規律之簿記法者二。

三、關於帳簿格式。吾國舊式簿記。所用帳簿格式。僅分上下二格。上格記收入帳目。下格記付出帳目。此種上收下付之格式。實由於中國文字之書寫方向。向係自上而下所致。習慣如是。正如西式簿記之分左借右貸。由於習慣上西文之書寫必係自左而右者無異。故自上而下。可謂吾國文化上之一種國粹。在簿記法上。正不必勉強做照西式之左借右貸也。惟各種帳簿。僅上下兩格。易使記載事項。

不能明白確定。是誠舊式簿記法之缺點。故「改良方案」中。應就各種帳簿之性質。分別訂定格式。以補其缺。但記載方向。仍可上收下付而直書。此就帳簿格式言。改良後之中式簿記。足以發揚固有之國粹。並成爲有規律之簿記法者三。

以上所述。僅舉其舉筆大者。其他如理論淺顯。便於實用。帳簿分割。利於分掌。整理方便。不必增加配帳人員。帳簿可用國產紙。不必仰給舶來品。書寫用毛筆。不必另備文具等。亦均足以證明中式簿記。如其改良得法。確能顧全實際應用及經濟原則。而成爲一種良好之簿記法。可見中國簿記法。非無理論上之根據與實用上之便利。惟學者侈言西學。以爲中國舊法。不屑研究。商人但知貨值。以爲簿記小道。不必研究。是以長處不能盡量發揮。良可嘆也。

介紹經濟小叢書 已出二種

金融季節概論
外國銀行述評

高伯時編 每冊實售一角
高伯時編 每冊實售一角
代售處 本事務所出版部

改良帳戶分類方法的商榷

謝允莊

一 資產負債分類方法的錯誤

複式簿記將股本的性質當做對內負債。未免涉於牽強附會。因為借入款項。若非償還借入相同的金額。不能說是履行債務。但是在事業清算時候。退還股東的股本。比較原來繳股的數目。必定或多或少。不能恰巧相同。這種根本上的不同。無論對於個人事業。或是對於公司組織。都是一樣。將股本當做負債的結果。又將純利益當做股東的存款。將純損失當做股東的借款。所以就將貸借對照表。當做資產負債表。這是一種連帶發生的錯誤。

二 損益分類方法的錯誤

至於將銷貨的性質當做利益。將進貨的性質當做損失。又是一種牽強附會的解釋。因為除去關於資產負債的收付以外。同樣性質的收入。必須大於同樣性質的付出。方有利益發生。反之。同樣性質的付出。必須大於同樣性質的收入。方有損失發生。銷貨必須減去銷貨成本。方能說是利益。所以銷貨的性質。不是屬於利益。進貨加期初存貨。減期末存貨。再是銷貨成本。可以同銷貨對消。所以進貨的性質。不是屬於損失。同樣。總務費用。可以同銷貨利益對消。所以總務費用的性質。不是屬於損失。

三 改良分類方法的意見

帳戶分類的方法。在會計學上。本來還有幾種。但是各種分類方法。不免大同小異。而且收付簿記的原理。又比複式簿記不同。所以不能完全採用。試擬收付簿記帳戶分類的方法如下。

一 資產類帳戶 一切有價物和人欠款項。將來可以變成現款的。叫做資產。例如未收貸款。存出款。應加收入回佣。應減總務費用。營業器具等是。

二 負債類帳戶 一切欠人款項。將來要從資產項下撥還的。叫做負債。例如未付貸款。借入款。應減收入回佣。應加總務費用等是。

三 所有權類帳戶 資產負債兩抵的差額。叫做所有權。原有資產類帳戶裏面。除去欠人款項以外。屬於正額所有權。例如公積金。股本。純利益等是。原有資產類帳戶裏面。除去有價物和人欠款項以外。屬於負額所有權。例如股東私用。純損失等是。

四 營業收入類帳戶 營業進行上的一切收入。將來不要付還別人的。叫做營業收入。例如銷貨。收入回佣等是。

五 營業付出類帳戶 營業進行上的一切付出。將來不能向別人收回的。叫做營業付出。例如進貨。總務費用等是。

照前述方法分類。就要將損益計算書改做營業收付表。將資產負債表改做資產負債所有權表。

對於改良中式簿記之評論

自改良中式簿記概說出版後。猥蒙各界贊許。先後承學術界及事業界諸名人。撰書論評及題詞見遺。深爲感荷。除將先收到各論評。投登新聞報（十二月二十三日茶話欄）及申報（十二月二十五日經濟專刊欄）特刊之改良中式簿記專號。藉資倡導外。茲復彙載於後。 編者識

介紹改良中式簿記概說

楊汝梅

本會理事徐永祚先生新著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採中式帳簿固有之優點。參以西式帳簿之組織及系統。融會貫通。成爲一種最合實用之改良方案。理論淺顯。手續簡明。實行極爲便利。（如再補作登記實例則更易做行）其成此方案之重要根據。（即成此帳法之基礎原則）係以現款收付爲分錄之標準。凡屬收款。均記入收方。凡屬付款。均記入付方。由日記過入騰清簿。並不反其收付方向。亦能得出收付平衡之結算表。（惟結算時。將銀錢帳之共收共付數。反其方向。與其他各帳戶總數比較。自然平衡。如用四柱結算法。不必反記現款之共收共付數。只將最後結餘之現款數。加入付方。亦可雙方平衡。）此法由現金分錄法變化而出。可稱爲收支分錄法。以與原來之貸借分錄法比較。轉覺此法分錄之結果。合於自然帳理。簿記爲實用科學。合於實用。即爲科學真理。正不必再從牽強假設之抽象

學理。另覓分錄根據也。考現款分錄式之帳法。世界早已通行。此方案參合吾國固有之帳理帳法。使其更爲簡明。不僅適用於商工各界。在政府會計內之收支會計。尤宜特別重視此原則。查普通官廳會計。屬於消費經濟之範圍。其會計之唯一對象。即爲銀錢出納。採用簡明之收支分錄法。名實相符。自能使實事與理論脗合。且吾國之官廳及銀行業。已將貸借二字改爲收付。顧名思義。實行收支分錄法。事勢原屬順易。倘仍拘泥於假設之貸借分錄要素。將收入現款記入付方。將付出現款記入收方。不惟使閱帳者發生誤解。即登記亦容易錯誤。近讀日本東京商大教授下野博士所著收支簿記會計法。主張用收支分錄法。替代西式之貸借分錄法。其立說之大意。即認爲貸借分錄之基礎原理。出於牽強假設者居多。並非絕對不可變更之真理。而用收支分錄法。轉覺其率直簡明。合乎帳理之自然也。徐先生所採之記帳方法。適與下野博士之主張暗合。益可證明其在學理事實兩方面。均有相當之根據也。本學會爲發揚計政學術起見。特將此書由會分送全體會員各一冊。以便各位研究批評。益求進步。汝梅弗揣摻昧。附述管見。以備各位參攷。本會各位會員先生。類皆直接間接有負改良會計之責任。其認爲尙須修訂補充者。請再發表高見。其認爲能見實行者。即請提倡實行。特此奉達。不勝盼禱之至。

中國計政學會常務理事楊汝梅附述

改良中式簿記之意義

潘文安

近見報載吾友徐玉書會計師擬訂改良中式帳簿之發行廣告。深以此舉足以革除舊式商家之陋習。完成記帳革命之工作。引為慶幸。日前承徐會計師將自著「改良中式簿記概說」見贈。披讀一過。覺其改革要點。以複式簿記為準則。而注重固有慣例之保存。此其學畫之綿密。設計之週詳。尤有匠心獨運之處也。

不佞數年來追隨國貨界諸君之後。倡導國貨事業之推進。匡襄贊助。不遺餘力。寒暑幾易。愧鮮成效。每屆歲暮。輒自檢點其已往之工作。深覺所得之成績。不能與我人之努力成正比例。此種失望。雖曰在在世界經濟衰落國內政局不甯之漩渦中。係屬應有之現象。然我國經濟社會管理制度。與社會環境發展之不能相稱。與夫商家財務行政之未入正軌。要亦為其甚大之原因。請申論如左。

(一)管理制度趨向洋化之流弊 年來實業界人士。憬憧於歐美日本產業合理化之盛行。漸有革新管理制度之覺悟。寢假而一切設施。力仿歐美。惟洋是驚。願制度之改進。賴有自給之設備以為輔助。在技術程度幼稚之中國。所有新制度下應用之設備。距離自給之境尚遠。未流所至。管理設備。遂惟洋貨是賴。我友金基堯君論「管理制度與國貨運動」。曾有言曰。「我國當海通以前。在商品的供求上和南洋是沒有發生過關係。民衆所用的物品。自產自給。尚無使用外貨的觀念。我們只消看老式商店裏的設備。就可明白。上數下付的帳簿。硯台筆墨算盤書夾等用具。都是本地風光的土產。但自改革

以後這種陳舊的東西。隨管理制度變更而廢棄。最能表現這種現象的。要算幾家簇新的銀行了。銀行記帳是新式簿記。因為橫寫且用國際數字的關係。不得不用洋紙。布裝或皮裝的封面以及與之有連帶關係的鋼筆鉛筆墨水紙張。無一而非洋貨不可。甚至我國特產的算盤。也代以來路貨的計算機。這樣。管理制度固然是十足的新式了。可是廢置國貨改用洋貨。因而增加貿易的入超。却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甚至管理制度愈新式。使用的物品愈洋化。所以在某種意義上。管理制度的變態的革新。是很不合算的一件事。其實當事者也並不是有意要洋化。實在覺得在新式管理制度下。一切用品自以西式較為便利。」(原文見申報)可謂切中時病。夫提倡國貨之道。貴在推廣其銷路。而在中國今日之生產環境下。管理制度之改良。適足以縮小國貨之市場。似此嚴重之矛盾。實為當今關心國貨事業人士所急欲解決者。

(二)會計監督之不週。嘗按工廠商號營業之失敗。大半起因於內部管理之鬆弛。與財務行政之流弊。探本求源。不外乎會計監督之未能週密。良以老式記帳。系統紊亂。項目含混。毫無內部牽制。Internal Check之方法。防杜疏懈。弊竇自生。况會計決算之意義。原為商家營業方針之嚮導。與夫財政狀況之表現。老式帳簿之組織。既不足以言會計原理。則其對於商家營業之表示。盲人瞎馬。欲其不淪於崩潰者難已。

徐會計師倡導改良中式簿記。在商業管理之革新上。當有不少之助力。而所用之帳簿筆墨。均屬國貨。尤為難能可貴。利用新式之優點。避免上述第一種之流弊。誠實合我心之舉矣。改良中式簿記之記錄過帳決算製表等手續。均與複式簿記原理相符合。而方法簡便適宜於舊式帳務人員之採用。將來推行普遍。則國貨廠商財政上之流弊。因以減少。我人向所詬病之第二種困難。似亦可迎刃而解。是我人未來之提倡國貨工作。或可收事半功倍之效矣。

改良中式簿記。對於商業管理與會計組織上之貢獻。已如上述。我人於馨香祝禱之餘。尚有認為值得考慮者二點。謹與徐會計師共資商榷焉。

(一)「改良中式簿記概說」所論中式簿記之利弊與新制之登帳手續。訂為條文。列為帳式。鈎稽爾發。詳盡明晰。雖素無簿記學識者。循規蹈矩。亦能措置裕如。惟欲期其自生變化。因地制宜。恐尚不足。以語此。良以概說中所列之每一條文。表面雖似僅為一種手續。而背後尚含有會計學理。在倡導者成竹在胸。固能隨時變化。左右逢源。而學習者拘泥成式。罔知所由。欲其運用自如。吾人尚不敢置信。

(二)舊式商人因襲傳統之思想。浸淫於「各人自掃門前雪」之哲學中。欲其認識改良中式簿記之優點與必要。誠屬與虎謀皮。在此缺乏自動精神之商人社會中。惟有由同業公會在改良管理制度促進營業發展之立場。勸導同業。共起採用。官廳機關。在提倡民衆廉潔。保護債權利益之立場。曉諭

商民（最低限度如公司組織者）力謀更張。

上述二端。係就隨感所及。用資參考。誠以量之切。故不覺慮之過也。

讀改良中式簿記概說後

徐佩琨

近十餘年我國通出納言會計者。大半皆以改用新式簿記為務。而政府機關。訖於通都大埠之公司公團。凡其所為表冊簿據。亦既逐漸推行。歸於一致。誠以近代事業之經營管理。所謂科學化。合理化者。幾於舉世從同。會計掌資財運用之樞機。而簿記為帳項收支之實錄。程式所限。學有專科。我國固未可拘泥舊法。而不為之所也。此其數字之左起橫行。筆墨紙張之仰給外貨。更不容細校也。雖然。吾茲有所感焉。其端維何。則新式簿記之推行。未必盡適合於我國國情是也。夫學以致用為歸。近世科學家者。莫不以理論與實務並重。前者不佞忝長國立上海商學院。因奮新新以造就實用人材為心。故每當編訂課程。選擇教材之際。輒三復斯旨。簿記會計。蓋所謂實用科學也。實用科學。其類不一。而要以推行普遍。功用顯豁為唯一原則。新式簿記之記帳法。必先借貸分錄。雖結算合符。基於學理。能殊途同歸。然手續繁重。筆錄稍時。理奧難明。易滋紛錯。此與我國舊法截然不同。未易家喻而戶曉也。反之。今學校師生。清簿記學者。皆曰銀行簿記不難。不知我國舊記帳法分列四柱。而以現金收付為標準。今銀行會計制度之採用現金分錄法。固暗相磨合者也。故曰不難。徐君擬舊法之精英。祛新制之塵蔽。一是折衷於學

理而歸本於實用。謂之曰改良中式簿記而能使人一覽知爲中國簿記。開吾國科學獨立之先河功莫大焉。矧其條理明顯。手續簡括。推行便利。不俟着龜。新學之士。特魯外國科學得其祕奧。下者徒能襲取皮毛。輒鄙夷中國一切等等。以爲皆不足取。所謂數典忘祖者。莫斯爲甚。徐君如彼何哉。吾如彼何哉。

題改良中式簿記

黃炎培

余嘗語專門學者。誠欲推行科學乎。須先將專門的學說。設法使門外人懂得。更須將專門的方術。設法使門外人行得。此是推行科學惟一途徑。必要的階梯。

徐永祚會計師示我改良中式簿記樣本與其所著概說。不覺使我狂喜。此專門的簿記學術。從此真能使門外人懂得行得了。

欲改良一般商業。從改良簿記下手。自是一種根本辦法。但強行西式簿記。其方法既非普通商人所習。其耗費又非普通商店所堪。中式簿記。並非根本不可用。但須小小修改。使之有組織。有系統。有規律。補足其短處。項目分清。記載明晰。而仍保留其長處。方法簡單。經費節省。徐會計師之發明。豈惟於一般商業改進上。有莫大之助力。將此原則。推廣應用。在今凡百事物新舊過渡時代。其適用此法者。亦且不少。並非余之好爲調和論。蓋真理固如是也。

十年以前。菲律賓華僑。嘗聞簿記風潮。僑商向用中式簿記。華政府頒行商業稅法。須令一般僑商。

改用西式簿記。僑商既不習。又不堪負擔。釀成極大糾紛。倘徐會計師早十年發明。則此大困難問題。立刻解決。

我願一般工商界。採用此項簿記。尤願徐會計師繼續研究。精益求精。使之方法益加簡便。費用益加節省。

讀改良中式簿記概說

俞寰澄

幼習咕嚕。於會計爲門外漢。家有商舖。苦舊式簿記之記載不明。檢閱不便。則嘗以己意爲之更改。取其便於檢閱而已。不知所謂學理也。前清光緒季年。湯師塾先。屬承乏浙江鐵路公司會計之責。當時新舊簿記之爭頗劇。半年餘不能結總具報。塾師頗憂之。時所謂新簿記者。亦非複式記載。不過略改形式。而持舊簿記者。斷斷謂不可。其實彼此均無所謂也。受職之後。冥行索途。首定分戶科目。次定簿記種類及組織。至形式則全用舊法。亦以己意參考日本鐵路簿記成式爲之。幸而如期結總具報無誤。然從事半年。未明而起。夜半未息。勞幾成疾。適請病假而去。其時意所未慊者。余注重造路成本。故力主材料購買與領用。必經會計入帳。而工程師及主管材料者。以爲會計專管現金。疑顧問材料爲軼權。爭持數月。迄未解決。其後料價得轉帳。而交通部且有浙路會計爲各路冠之獎。則繼任朱君壽門之力也。時風氣初開。諸簿記學者。絕無僅有。從事於洋商及借款造路之大寫。習其式而不知其理。遷地無所措手足。

欲用複式亦無從爲力。然余深信中式簿記之可用。悉在一般司會計者之因陋就簡。不知帳理帳法。而又無專書以啓迪之。遂支離殘缺。不能盡勾稽綜核之事。此余二十八年之前之經驗。而常懷諸懷抱者也。近年曾助友人爲招商改革會計。則專家夥頤。改用複式爲事轉易。（詳見招商局會計規程。徐玉書先生。卽主持其事者之一。）以視浙江鐵路之籌路藍縷。勞逸懸異。則時會爲之也。通海州及百年。然簿記沿用。卽商埠鉅肆。海外僑商。舊式猶十之九。複式不及十一。遑論內地經費人才習慣之限制。勢難強爲。徐玉書會計師近有改良中式簿記之作。余懷此問題二十餘年矣。今有人起而解答之。欣喜贊歎。何能自己。謹述回憶之經驗。以相印證。余敢斷言改良中式簿記之收效。必遠勝於提倡西式簿記。太史公不云乎。「最上因之。其次利導之。」以沿用舊簿記之衆。而改良之周密易行。其有助於社會經濟法律各方面。殆爲鉅業。玉書先生其行因之之道乎。豈乎尙矣。

改良中式簿記之優點

王伯元

凡百商業之出納。無間古今中外。莫不有簿籍之紀錄。從以覘夫財產之增減。及營業之盈虧。雖商業之種類有異。業務之繁簡互殊。然簿記上應用之會計學原理。則一也。吾國歷來沿用之中式簿記。以乏組織及系統。每爲世人詬病。今之治會計學者。又都鄙視中式簿記。以爲無足取法。而成以西式爲宗。

雖然吾國商業上習相應用。遞邇數千年。久而弗替。時至今日。除有數新式企業外。全國大小商業。固仍沿用如故也。是其間必有不可廢滅者在。蓋簿記者。一實用而兼具經濟之科學也。夫既切實用矣。而又須兼具經濟效果。斯其效能方顯。西式簿記雖較中式為有一定之法度及準繩。然理論深奧。方法繁複。非具相當之訓練。不易從事。養成人材既費。而紙張文具。又皆外貨。糜費既多。成本自昂。反之。西式之短。即中式之長。苟能就中式之短。而加以改良。不較西式更為美備乎。要之物無分中外。制不論東西。擇善而從之。斯可矣。徐君永祚為會計師業之先進。選於所學。獨能不附衆論。以改良中式簿記為己任。而力行指導之。良具卓識。所著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淺顯易解。理論透澈。設備周詳。擬訂中式簿記表單樣本。註釋簡明。切於實用。綱舉目張。既具西式之長。復得中式之便。信如著者所云為中國會計界謀普遍之進步。而予則敢信其為中國商界謀普遍之福利。此其收效宏而為利溥。又豈學術界之盛事也哉。

改良中式簿記

小記者

前年。予參加中國經濟學社年會赴杭。聞杭友言。浙江財政廳因改用西式簿記。費用至二萬金。深為感觸。覺中國舊式簿記。參差凌亂。確已不能適合現代之需要。但如推行西式簿記。則非特主其事者。必須商科出身。人才至不易得。即紙張筆墨所費。盡屬舶來。經濟損失。何可記數。當時即有能否將西式簿記。改用國貨紙張之疑問。蓋予對簿記學非素習。故僅能就用品之為國貨與否着想耳。

徐永祚會計師。今竟有改良中式簿記之偉舉。憑其經驗學術。加以調查研究。將舊式簿記之參差者整齊之。凌亂者排列之。保存其優點。而改進其缺憾。聞常其研究時。廢寢忘餐。閉門獨坐。致力之勤。曷可欽佩。卒乃有此收穫。於是乃知中式簿記。自有其特點。一經改良。其效用或竟在西式簿記之上。且凡曾習帳務者。一經瀏覽。便可使用。用中國之筆。用中國之墨。用中國之紙。乃至沿習中國一部分記帳之習尚。參以科學之精神。成爲家家戶戶均可適用之物。誠會計事業上之一大貢獻哉。

太史公曰。『善者因之。其次利導之。其次整齊之。最下者與之爭。』今改良中式簿記。因之也。整齊之也。吾知此項改良之簿記。必能得全國工商界之同情。可斷言也。

讀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以後

王海帆

比十數年來。吾國之大公司也。大商店也。於其財產之整理。出納之記載。莫不捨我國固有之舊式帳簿。而競相採用西洋之複式簿記者。何也。蓋社會日趨進化。舊式帳簿之組織頗欠周密。不啻適合此新社會之需要。此盡人能知者也。然而採用西式簿記。其帳簿之原料。既係舶來品。其價格之昂。必數倍於舊式帳簿。余嘗爲某公司稽核帳目。見其消費於帳簿表單一項。年達數千金。於此益覺西式簿記不能適用於規模較小之工商業。况我國舊式帳簿。實與西式簿記貌異而質同。且其原理相合之點。不勝枚舉。祇以舊式簿記組織上未臻完善。零雜之病。致礙勾稽。整理檢查。深感不易。非斟酌改進。適用實難。

倘狃於數千年沿革之歷史。不忍改絃更張。則拘墟之見。終無革新之一日矣。僉民國十七年。余參與前上海特別市農工商局特約會計師之列。因當局徵求改良簿記方案。余曾就管見所及。擬訂各種帳表格式。備為採用。同年上海會計師公會受全國商聯會之請。主張改良簿記。推行全國。余復被推為委員。近三四年來。余忝膺公會常務之職。兼以業務倥傯。對於簿記之改進。鮮有貢獻。茲同業者友徐會計師以「改良中式簿記概說」問世。見貽一冊。展而讀之。覺此種偉大作品。造福於社會者。功匪淺鮮。其組織之完備。印刷之精良。價格之低廉。與夫使用之便利合宜。凡觀此大著者。聞發詳盡。無待余之贅言。惟是現代簿記結構之精良。已演進為一種藝術品。徐君手訂之各種帳表格式。無一不含有合理之藝術化。無一不適合新社會之需要。行見不脛而走。風行全國。是亦為余所所夕企望者也。

改良中式簿記與法益的保障

陸思紅

「大腹賈」雖然這名詞富有顯赫性。但多少含幾分輕薄意味。何況是帳房先生——市僧的附庸。更難登大雅之堂。讀書人要投筆從戎。纔不失為有志之士。如果提筆寫帳。簡直斯文掃地。無論如何鐵畫銀鈎。只要加上「帳簿體」三個字的評語。立刻便不值半文錢。所以帳房先生。是讀書人所不屑為。讀書人既不屑為帳房先生。帳房先生的才能。也就可想而知了。所以中國未嘗沒有簿記。但沒有簿記學。人自為政。店自為法。各省各地又不同。萬一發生錯誤。查起帳來。有時竟連帳房先生自己。也弄

不清楚。這種情景。在信義通商時代。一諾千金。白紙上的黑字。譬如繩上打結。原不過聊以備忘而已。但人事一天一天的複雜起來。新道德的萌芽。沒有長成。舊道德的基礎。却根本推翻。爾詐我虞。各運才智。漂帳。賴債。幾乎是家常便飯。只要證據手續。一不到靶。便有隙縫可尋。隨時可發生危險。毫無法則依據的舊式簿記。想周旋摩登的環境。當然像鄉下人初次上南京路一般。只覺得四處都是障礙。

自從帝國主義經濟侵略的大炮。驚醒了中國人的迷夢。打破了數千年來傳統的賤商觀念以後。「振興實業」又成了簇新的口號。公司制度資本集中規模比舊式商店。當然大一些。因此使舊式簿記不適用。潮流所趨。來路貨的西式簿記。應運代興。帳簿一冊。代價往往十餘元。紙筆盡銷。洋貨子細計算。每年這上面的漏卮。損失正大有可觀。

我們須知西式簿記和中式簿記的優劣比較。決不在形式上的橫寫和直寫。中式簿記的缺點。無非是沒有健全的組織。和沒有一定的法則。只要能設法免除這缺點。習慣上也許比西式簿記來得更適用而便利。

徐永祚會計師。是我國會計師中資格最老的前輩先生。他這次根據他十餘年來查帳的經驗。耗費了許多時候的心血。毅然決然從事所謂改良中式簿記運動。釐定格式列舉大綱。他這麼一改良。使弊竇百出的中式簿記。頓然化陳腐為新奇。從此普通商店。都可採用改良中式簿記。循一定的法則。

有健全的組織。不幸而達到漂帳賴債。或其他被侵冒誣控。需要提供帳冊。作為證據的時候。決不致再因誤會而吃冤枉苦頭。所以我說改良中式簿記的實施。使一般普通商店法益上的保障。至少是築上了一座堅固的新堡壘了。

改良中式簿記感言

陶樂勤

老友徐永祚會計師。為我國最先研究而執行會計業務者。當交易所與信託公司盛行之際。主其事者。靡不請其籌劃一切。其在會計上之權威。大矣。自南京國民政府正式成立。當局每於會計事務。需賢長才時。因徐君以服務社會為職志。未能羅致。予以高位。祇得隨時顧問而問之。更足見徐君之會計學。識見能力。為朝野所推重。

主書兄雖為吸收世界最新智識之人。然非盲從之徒。以為西法必佳。中法必非。經廿餘年之閱歷。廿餘年之研究。深悉中式簿記實有存在之價值。但有改良之必要。因有改良中式簿記之運動。頃讀徐君之改良中式簿記概說。因有下述之感想。以與國人商榷之。

自我國以兵不足以敵人。富不足以抗人。國人遂急功而盲從。一若我國祇須事事效法西洋。不難立致富強。其致起居飲食。事事模彷彿西法。其更甚者。如屬可能。連人亦須脫胎換骨。

然而如執迷人而問曰。我中國人種太弱。太愚。不足以與列強抗衡。應如牛之換種。賦明白言之。我

人之子息。應請西洋人來傳。我人之身。應即自行淘汰。竊想無不怒目而視而嘗曰。汝非妄即癡耳。須知我人之弱與愚。祇可就本身予以鍛鍊。予以教育。其弱其愚。不難轉強轉智。

余於其言實無反抗之餘地。然而人於醫藥。於服用。何必一定崇西抑中歟。於以見其智不如徐君也。志不如徐君也。

常聞諸曾穿西式衣服者曰。西式衣服。冬冷夏熱。實且萬不及中式之舒服與自然。近且有秦國賓醫師脫西服之宣言。觀於辛亥時與民國十六年滿街西服與中山裝。今幾各為舊衣攤之陳列品。可見中國固有之文化。決無消滅之可能。不過即現行之中式服裝。却亦在改良中。其與徐君之改良中式簿記。若合符節。

所以玉書兄之改良中式簿記。原料不變。形式不變。寫法不變。就其無系統者而貫通之。就其繁冗者而概簡之。就其殘缺者而補充之。正如將我弱愚之國人。予以鍛鍊令其強。予以教育令其智。並不須磨其眼而金其髮。又不必西其裝而洋其屋與食用。豈獨保存我國固有文化。挽回權利一端。每年當亦不在少數。

惟望政府與法院。須予以法律上之認可。作為標準帳簿。並希商會等機關。儘量採用。俾得在統一幣制之後。而有統一帳簿之運動。

介紹改良中式簿記概說

私立江蘇流通圖書館陳濤

學術界有兩種各走極端的現象。一是崇尚西學。學歐美。就連人家已做壞了的也認為好。一是維護國學。墨守成規。就明知自己錯的也硬說是對。這樣弄得各種專業不切實際。不合潮流。不能好好的向前發展。

會計一事。亦復如此。新者自新。舊者仍舊。祇有大銀行公司大機關是用新式簿記。普通工商界則依然用的舊式帳簿。現在徐永祚會計師居然參照新式簿記的學理方法。來改良中式簿記。真是不可多得。所著『改良中式帳記概說』一書。淺近易解。合乎實用。定為各商家所樂於採用。

本書共分六部份。首為緒論。歷述中式帳記之優點缺點。並說明改良中式帳記之經過。次為改良大綱。共十條。分列中式帳簿應照舊沿用及改進之處。茲摘其要點如左。

△照舊沿用

- (一) 上收下付直書
- (二) 現款式收付之帳法
- (三) 四柱結算法 即四柱清冊之舊管新收開除實在四柱。

(四)用數碼字記帳(如「1111x」)

(五)用「誤記」「錯入」「止」「兩訖」戳記。以表示帳目錯記完結及收付數目已平者。

△改進之處

(一)將各帳簿訂定格式。編定頁數。過帳應記明過頁。

(二)暫時收或付相同之數目。蓋一對銷戳記。或將讓價抹尾不算。蓋清訖戳記。不再過帳。不甚明瞭。此種戳記應廢止。

(三)帳戶須分類。以收付性質為標準。便於過帳稽核。

(四)規定帳簿組織。各名稱可集合至極簡。又可分化至最繁。

(五)訂定記帳規則。如開立帳簿記帳過帳查對帳目結帳等等。皆有一定手續。不能混亂。

再次。即為帳戶分類。將中式簿記的項目。分為存該項目與損益項目。前者即新式簿記中負債與資產科目。後者即利益與損失科目。按各項目性質分類。列成一表。附有說明。眉目甚清楚。

第四是帳簿組織。按事業性質。規模大小。分為五種不同的格式。並將名稱統一。如將流水簿滾存簿改稱日記簿。以符實際。

第五是帳簿表單格式及登記法。對於各種日記簿。應清簿客清簿以及結算表等。皆給有格式。並

加以說明。隨各工廠商家採用。大半與舊用者相仿。不過摻入改良大綱中所說改進的幾點在內。此種簿表。上海特別用海月紙印就發賣。借紙質太好。價格較貴。尚非內地小商人所能負擔。以後可改用毛邊紙印。銷路當可更廣。

最後則為記帳規則。規定非常精細。即初習會計者。亦可依此逐步導行。必可得心應手。再有一點。為過去所忽略者。即改良中式簿記帳簿首頁。皆印有經營本帳簿人員一覽表。凡經營帳務之人。要簽名蓋章。接管及移交時。均應註明日期。並由原管人蓋章於最後一筆帳上。接管人蓋章于最初一筆帳上。這樣責任分明。到帳目不清涉及訴訟時。亦很容易解決了。

總之。這樣改革。是目前很需要的。各地商店不妨一試。同時。更盼望政府當局來審查這種簿記。確定之後。通飭各地照辦。使這種改良的中式簿記。推行來得更快些。

改良中式簿記題詞

于右任先生 有數千年之歷史。自有其存在之價值。因勢利導。取精用宏。誠以會計師為職業者之責任。

葉楚傖先生 推陳出新。可以利用。可以原生。

陳其采先生 志在經濟。用舍咸宜。

陳公博先生 灑脫式簡。

陳立夫先生 不知人之長。則易失于自高自大。不知己之長。則易失于自暴自棄。二者雖有過與不及之分。其障礙進步則一。徐永祚先生於簿記一學。能融會貫通中西之所長。自成一家。洵可也。

秦汾先生 吾國簿記法之有待于改良。人所共知。願欲求盡善。良非易易。徐君根據最新理論。用科學方法。條分而理析之。遂使秩序井然。簡便易習。可謂盡善矣。用誌數語。藉表欽仰。

李元鼎先生 整理國故。增進效能。

王正基先生 有舊法之簡單明瞭。有新法之精密周詳。經濟合用。可謂兼善者也。

童冠賢先生 融會貫通。盡善盡美。

秦潤卿先生 是編融會新舊計術之特長。去粕存華。貫通一途。於固有習慣。隨在顧及。無懸隔膚淺諸弊。匪作者學術並懋。慧心別運。何以克此。

潘公展先生 中式簿記之革新。工商事業之福音。願共宣傳努力推行。

穆藕初先生 有神實用。簿記之光。

張公權先生 會計當矣。

陳光甫先生 溫故知新。

李讓蓀先生 綱舉目張。

杜月笙先生 中外合璧。

王延松先生 會計津梁。

陳炳謙先生 經濟良材。

蔡增基先生 計學曙光。

陸京士先生 會計津梁。

朱吟江先生

〔題詩〕簿書原舊學。授受欠精詳。不合今時用。端宜急改良。方案已完善。苦心更說明。商家多獲益。海內定風行。

盛灼三先生

〔題詩〕——說法徐公上演臺。萬人傾耳爲存該。（謂存款該款。）一篇講義翻開際。鏗鏘聲喧似雨來。（市商會會場屋頂罩以玻璃。當演講者指點所分送之演講要旨時。聽衆紛紛翻閱。紙聲鏘鏘。余乃誤爲天雨。亟出視之。則天朗氣清如故。爲之莞爾。昔人以關中下筆。譬諸春蠶食葉。殆亦類此。

福祿商標

重慶出品

江江江江江
南南南南南
重玉海毛連
貢扣月邊史
紙紙紙紙紙

發明蘆
葦製紙
政府特
准免稅

事務所

上海愛多亞路三十八號
電話一七一七
電報掛號「楮」二八七
二一八二

總廠

上海曹家渡光復路十號
電話二九一五

分廠

京滬綫高資塔課洲

江南製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國貨公司

是南京路最早創辦的國貨公司
集中名廠出品 推銷中華國產

色色俱全 樣樣便宜

地址南京路虹廟對面

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聞

自改良中式簿記方案發表後。先後承上海市商會分函提倡。並召集改良中式簿記演講會及展覽會。全國商會聯合會及中國計政學會分函介紹。復承新聞報于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申報于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特刊改良中式簿記專號。均深感荷。茲將上海各日報連日所登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聞轉載如左。藉以見社會上重視改良中式簿記之一斑。

編者識

徐永祚改良中式簿記

△改良帳簿表單共有三十餘種

△各團體公司行號試驗均有成績

吾國現行簿記。大別爲中式與西式兩派。西式簿記。格式登記。紙張筆墨。仰給舶來。帳理帳法。均拘泥於西習。不特仿效難易。仰且費用浩大。中式簿記。係直式記載。紙張筆墨。悉屬國貨。帳理帳法爲國人所素習。而制度不善。帳理毫無。以致顛倒紊亂。有失會計本旨。故常爲人所詬病。本市徐永祚會計師。積十餘年之研究。編成改良中式帳簿表單廿餘種。每種均附有詳細之說明。并另編(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爲全部改良方案之總說明。現已交由標準

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聞

帳表文件製售所用國紙精印。公開發售。值此國貨年。有此整理國粹提倡國貨之佳器。殊屬得社會之注意。新聲社記者特爲採錄詳情。誌之如下。

改良經過 民國七八年間。上海銀行週報特開會計

研究專欄。公開研究會計簿記之學。當時該報即爲徐君所主編。徐君旋因執行會計師業務。於中式簿記。接觸較多。研究亦詳。民國十六年間。中國經濟學社請其演講於上海市商會。講題即爲改良中國會計問題。當時暨南大學及上海商務大學等亦紛紛請其演講。形成改良中式簿記運動。至民國十七年。前上海市農工商局主張改良簿記。特聘徐君爲委員。同年上海會計師公會。受全國商會聯合會之囑。特設改良

簿記委員會。徐君復被公推為委員。迨前工商部召集全國工商會議討論改良簿記。徐君亦參與其事。民國十八年實業部為籌劃改良簿記事。復函聘徐君担任其事。彼時因是否推行西式簿記。廢棄中式簿記。各方主張未能一致。故尙未有具體辦法。近四五年來。各大公司商號及團體機關等委託徐君規劃簿記組織者。徐君對於向用中式簿記之家。輒為釐訂改良之中式簿記。試行以來。成效卓著。即大規模事業。行之亦甚稱便。徐君為謀吾國改良簿記之普及起見。最近費半載之光陰。根據中國固有制度。參酌世界最新學理。以最經濟最合用之方法。纂成有系統有組織之改良中式簿記方案。規定帳簿表單程序等餘種。并另編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發行。

試驗成績 四五年來。徐君為各大公司商號及團體

。釐訂改良中式簿記組織。試有效者。據稱約有五十餘家。如五洲大藥房。中英藥房。集成藥房。太和藥房。南洋烟公司。華成烟公司。中南烟公司。中和烟公司。中華書局。世界書局。大東書局。上海內地自來水公司。閩北水電公司。

滬大長途汽車公司。明星影片公司。中央影戲公司。明星大戲院。遠東公共運動場。天一印刷公司。三一印刷公司。中華商業儲蓄銀行。仁濟和保險公司。華安保險公司。華成保險公司。三星棉織廠。華陽染織廠。久記木材公司。大豐紡織公司。泰山磚瓦公司。益中扁記製瓷公司。國華煤球公司。中國火柴公司。成茂食品公司。時事新報館。大晚報館。上海市商會。機製國貨工廠聯合會。四明公所。辛未救濟會。普善山莊。閩北慈善團。新普育堂。位中善堂。聯義善會。尙賢堂婦孺醫院。綢緞業同業公會杭綢組等。

改良特色

據徐會計師事務所新聲社記者。以改

良中式帳簿表單共有十大特色(一)、每本帳簿。均印有一定格式。記載檢閱。均甚便利；吾國舊式帳簿。僅分上下二欄。事由金額。雜記一處。記帳不便。查帳更難。改良中式簿記。均印有一定格式。某格記事由。某格記金額。某格記日期。某格記過頁。均劃分明白。故記載檢閱。均甚便利。(二)、每本帳簿。均印有登記方法。記帳時可以遵照辦理；

吾國舊式帳簿。向無一定之登記法。記載帳目。漫無標準。或詳或略。一任記帳者之自由。改良中式簿記。對於每本帳簿之性質及用法。均於其末頁。印有詳細之說明。記帳員均應遵照辦理。(三)、每本帳簿。均印有記帳須知。記帳可以有一定規則；吾國舊式帳簿。記帳手續。向無一定。以致錯誤叢生。弊竇百出。改良中式簿記。於每本帳簿之末頁。均印有記帳員須知三十二則。凡關於開帳。記帳。過帳。結帳等手續。均有嚴密之規定。記帳員可以遵照辦理。(四)、每本帳簿。均印有經營人員一覽表。明示記帳員之責任；吾國舊慣。凡記帳員概不於帳簿上註明姓名。遇有不符或錯誤。常互相推諉。事後更難稽考。改良中式簿記。於每本帳簿之第一頁印有經營人員一覽表。應將帳簿名稱。記帳員姓名及接管年月日。逐一填明後。方可開始記帳。交卸時亦然。故記帳員之責任分明。(五)、逐頁編定頁數。可以防止舞弊；吾國舊式帳簿。都不編頁。故往往發生缺頁或撕頁事情。此實為記帳員作弊之源。改良中式帳簿規定帳簿。分爲五十頁

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聞

。一百頁及一百五十頁三種。預先編定頁數。非特可以防弊。且過帳時彼此可以註明頁數。以便檢閱。(六)、帳簿程式甚多。各業所需均備；吾國舊式帳簿。祇有二種格式。一爲流水簿。不印邊線。一爲膽清簿。印有邊線。未免過於簡陋。改良中式簿記之程式。連應用表單在內。共有三十餘種。各業所需均備。(七)、應用表單齊備；吾國舊式商家。向無所謂表單。此在帳務整理上。實爲一大缺點。要知表單在簿記上。有證據效力。對帳作用。及一覽功能。不可或缺。改良中式簿記。定有重要表單七種。凡普通應用者。均已齊備。(八)、簿記材料。全用國貨。裝訂亦頗美觀；西式簿記人材之難得。姑置不論。即就其紙張筆墨之必須仰給於價值昂貴之舶來品而言。已覺太不經濟。改良中式簿記所用紙張。均係國貨。製訂印刷。兩俱精美。較諸西式簿記。有提倡國貨之益。較諸舊式簿記。有質料精良之美(九)、價格低廉。可以減輕商家負擔；會計事務。究非直接可以生利者。故關於會計上之開支。務求節約。每冊採用西式簿記者。每年須

制費數千金於帳簿表單之印刷費。未免太不經濟。改良中式簿記。實利既美。定價又廉。不特遠勝於西式帳簿。且較舊式簿記種種紙張雜裝訂者。亦覺稍廉。(十)、備有「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並可隨時諮詢：改良式帳簿簿記之組織。帳戶之分類。及其各個內容之性質。彼此聯絡之關係。如何應用之方法等。「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中。均有詳細之說明。凡新舊記帳人員。一經瀏覽。即可通曉。如尙有不明瞭處。儘可向上海愛多亞路三十八號徐永祚會計師事務所諮詢。實爲改良簿記之絕好機會。

上海市商會召集

改良中式簿記講演會

二十四日下午四時

地點在商會禮事廳

上海市商會。以徐永祚會計師改良之中式簿記。實爲對其工商業會計事務上之一大貢獻。特定於本月二十四日(即星期日)下午四時。在商會禮事廳。舉行改良中式簿記講演會。請該會計師出席講演。經由該會通告全市各同業公會。轉知

所屬。茲錄徐會計師與商會往來函如下。

徐永祚致商會函 敬啓者。吾國現行簿記。大別

爲中式與西式兩派。西式簿記。或稱新式簿記。記帳方法。悉用橫式。紙張筆墨。仰給於舶來品。帳理帳法。多拘泥於西習。雖文字可用華文。而數目必須用亞拉伯字記載。其制度及技術。與中國固有習慣。相距太遠。不特仿效匪易。或治絲而益素。仰且費用浩大。將顧末而忘本。中式簿記。或習舊式簿記。帳簿爲直式。紙張筆墨爲國貨。帳法帳理。習慣已久。情制度組織。頗無差錯。顛倒素亂。數見不鮮。雖所費較輕。而殊失科學精神。二者均非一般商界所合用也。敝會計師服務社會。歷有年所。概於現行簿記制度之不善。實發爲改良中式簿記運動。歷在各大學演講。各雜誌著文。主張模倣吾國固有之制度。採取世界最新學理以兼經濟最有效之方法。改良中式簿記。風聲所播。頗引起學術界及事業界之同情。近年以來。各學校之邀請演講者。多以改良中式簿記爲題。各公司之委託設計者。亦以改良中式簿記爲多。

可知改良中式簿記。已漸由提倡而見諸實行矣。故自本年起。特設執事會議。從事於工商各業適用的改良中式簿記方案之設計。現已釐事。計擬有改良中式帳簿表單程式三十餘種。每種均有詳細之說明。唯另編「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為全部方案之總說明。已交由標準帳簿文件製售所。公開發售。以廣傳播。凡新舊記帳人員。一經瀏覽。即可通曉。如有疑難。本事務所。盡可為之解釋。其紙張均屬國貨。記載悉用華文。費用之省。手續之便。不特遠勝西式。且過於舊式簿記。而帳理帳法之詳略得當。帳簿表單之整齊美觀。尤為西式簿記及舊式簿記所不及。在當代會計界中。似不失為最經濟最有效之簿記法。業仰貴會領袖軍商。一言九鼎。擬懇分函全體會員。惠予提倡。並請各業公會轉知公司行號。採用實施。以謀帳務上之革新。倘蒙定期蒞會作公開之演講。俾歸正於方家。尤為感幸云。

商會復徐永祚函 接准大函。以專著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有裨商業會計。附同樣本。請予介紹各業採用等

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聞

情。本會查閱來書內容。體例詳明。頗合實用。堪稱為會計上一大貢獻。自當予以提倡。茲定於本月廿四日下午四時。在本會禮事廳舉行改良中式簿記演講會。屆時擬請台端出席演講。並將是書補送樣本來會。以備是日公開陳列。俟來週覽。除通知本市商店會員公會會員及商業夜校轉知所屬會員等一體來會聽講外。相應函復。即請查照辦理見復為荷云。

上海市商會陳列

改良中式帳簿表單任人展覽

△陳列帳簿表單共有四五十種

△下午二時起展覽四時演講

上海市商會會計顧問徐永祚會計師。改良中式簿記。為會計事業上之一大貢獻。自經發表後。事業界。及學術界。均非常讚美。紛紛採用。市商會為提倡及介紹起見。定於今日(即十二月二十四日)下午二時起。陳列該項改良中式帳簿表單。任衆展覽。四時起。請徐永祚出席演講。屆時必有

一覽盛況。茲誌各情如下。

帳簿種類

改良中式帳簿表單。計有四五十種。其重要者。為日記簿。分日記簿。現據簿。貨品簿。進日記簿。購清簿。雙結餘賬清簿。單結餘賬清簿。有字頭賬清簿。進貨客清簿。銷貨客清簿。器具簿。通用簿。貨清簿。四柱核算表。收付對照表。收付順序表。查存表。收執單。付執單。轉賬單等。均係用國貨海月鑄精印。另有掛圖多幅。以明各科目之分類法。及帳簿之組織法。

陳列演講

今日下午二時起。市商會在三層樓常會室。公開陳列上述改良帳簿。請各界參觀。任人參觀。并請會計師事務所派員八人隨時說明用法。解釋疑難。至下午四時。在該事務所舉行演講大會。請徐君親自出席演講。并分送贈品二種。并由主席王君致詞介紹。凡屬有志研究者。均可往聽。

設服務部

會計師事務所。為改良中式簿記。服務於商界。特設服務部。在愛多亞路三十五號五樓事務所。

增設服務部。暫以中式簿記及西式簿記之改良指導及整理為範圍。凡屬關於上項問題之詢問。均願詳為答復指導。

上海市商會舉行

改良中式簿記演講會及展覽會記

盛

△參觀及聽講者近萬人

△帳簿表單引起大注意

上海市商會。於昨日下午二時。在該會常會室。公開陳列改良中式簿記。任各界參觀。四時舉行演講大會。到有王曉籟。盛約三。嚴壽聲。葉家興。張一塵。朱耀元。羅松亭。張鳳石。鄭澤若。嚴曉嵐等。由市商會主席王曉籟致開會詞。即請徐永祚會計師演講。逾兩小時之久。聽者始終無倦容。茲誌詳情如下。

參觀盛況

下午開始參觀。陳列帳簿表單及掛圖計五十餘種。各式均有現就實例。並由徐會計師事務所派員

計師吳嘉榮。蕭寶珠。阮錫廉。孟望琪。張敬駿。重要職員徐漢清。潘士浩。查銜伯。陸善熾。張守讓等。隨時說明指導。本埠各同業公會。如煤炭同業公會。針織業同業公會等。各大商業機關。如南洋烟公司。華成烟公司。五洲藥房。三北公司。招商局。綢業銀行。農工銀行。泰山公司。三一公司。五洲燭廠。棉布市場等。均有多人前往參觀聽講。詳細研究。自一時起至六時止。先後前來參觀及聽講者。不下萬人。盛極一時。對於此項改良中式簿記。均致其欲佩發許之意。

講演要旨(一)改良必要：甲、中式簿記之沿革：中式簿記。完成於四柱清冊。惜無專書講求。迄今尙無進步。自西式簿記傳入中國後。雖為新事業所驅策。而社會上盛行如故。乙、中式簿記之長處：1.理論淺顯。2.方法簡便。3.通俗易懂。4.節省經費。丙、中式簿記之缺點：1.帳戶無一定之分類。2.帳簿無一定之組織。3.帳表無一定之格式。4.帳法無一定之規律。丁、中式簿記。有維持改良之必要：長

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新圖

處為簡單便利。缺點在無系統無組織。故中式簿記有維持改良之必要。二、改良綱要：甲、改良三前提：1.務須以應用科學方法為前提。2.務須以切合實際應用為前提。3.務須以合乎經濟原則為前提。乙、改良十大綱：1.採用新式會計之原理原則。2.維持上收下付之記帳程式。3.維持現款收付之記帳方法。4.運用四柱清冊之結算方法。5.擇定登記帳目之種類數字。6.規定中式簿記之帳表格式。7.決定登記戳記之使用方法。8.規定有系統有秩序的帳戶分類。9.規定有組織有系統的帳簿組織。01.規定合理化紀律化的記帳規則。丙、改良三特色：1.現款式收付記帳法：即凡收入款項。登入日記簿之收項。過入清冊簿之收項。編入結算表之收項。付出款項。登入日記簿之付項。過入清冊簿之付項。編入結算表之付項。但對於現款帳目。則過帳與結算。均反其收付之方向。2.簡便的統轄記帳法：即不用統轄日記簿總清簿或多行式帳簿。而另有一種簡便的統轄記帳法。3.完密的四柱結算法：即對於檢算錯誤之功用。與試算表無異。而對於報告會計

之功用。不特可以表現收付之結果。並可表現收付之經過及比較。(三)改良經過：甲、第一時期：時在民國七八年。當時僅知西式簿記之法則。未明中式簿記之內容。故主張完全廢棄中式簿記。而改用西式簿記。乙、第二時期：時在民國十一二年。當時感覺橫寫式登記與阿拉伯數字。不為社會所習慣。且有鑒於推銷洋貨之非是。故主張維持中式簿記之直式登記及橫寫帳表。但簿記組織。帳表格式。與帳理帳法。仍主完全採用西式簿記法。丙、第三時期：時在民國十五六年。與中式簿記之接觸較多。調查研究。漸有所得。承認其帳法並非全不合理。其組織並非全無秩序。缺點乃在參差不一耳。故主張根據中國固有之帳法。參照西式簿記之原理。以改良中式簿記。但因其無多行式統轄記帳法之便利。而認為不能適用於大規模事業。丁、第四時期：近三四年來。對於改良中式簿記之設計日多。實施之成效漸著。同時並發現簡便統轄記帳法與完密的四柱結算法。推行於大規模事業。亦成效卓著。於是為推行普及起見。擬編訂各業可以適用之

標準方案。故自本年。起。摒除雜務。一志於此。茲已編成改良中式帳表單樣式三十餘種。並另編「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交由標準帳表文件製售所。印刷發行。

徐永祚改良中式簿記

無線電播音演講

將與市商會合辦勸業所

楊汝梅主張充官廳簿記

自徐永祚會計師發表其所擬訂之改良中式簿記方案後。上海市商會。曾於本月二十四日邀徐氏到會演講。聽講者近萬人。當時聽衆。有要求更作詳細之說明。及特設訓練班者。徐氏鑒於各界需要之殷。決即次第實行。茲誌詳情如下。

播音演講

自市商會開改良中式簿記演講會後。距今不過三日。各方投函徐氏。或請演講。或請解答。或請設訓練班。故徐氏已決定於本月二十九日三十日。即星期五星期六兩日。假座中西藥房廣播無線電台。播音演講。俾於改良中式簿記。更作詳細之說明。以鑿衆望。

設訓練所 至於籌備設訓練班一節。聞市商會爲推行改良簿記。造就記帳人才起見。擬與徐氏會同組織規模較大之訓練所。徐氏深表贊同。現正在着手籌備中。將來入學者。大約一月或二月即可畢業。

赴京演講 首都軍需學校。係造就軍需人才之專門學院。上年曾聘徐氏爲教官。此次特由國民政府主計處會計局局長楊汝梅。代約徐氏晉京。赴該校演講改良中式簿記。大約不久即須前往。楊氏並函徐氏。主張以此項改良簿記充作官廳簿記。具見其贊佩甚深。

各界題詞 實業部部長陳公博。對於徐著改良中式簿記概說。認爲理論淺顯。方法簡便。適用於工商業者甚多。特題贈法說式簡圖字。以示褒獎而資提倡。此外銀行界如張公權。李國孫。錢業如秦潤齋。暨各界名人種種稱頌。杜月笙。潘公展。王廷樞。陸京生等。亦紛紛題贈圖詞。以爲提倡。

中國計政學會

提倡改良中式簿記

關於改良中式簿記之概說

；購書分贈各會員

中國計政學會。成立已逾半載。會員遍於滬杭及京內外各地。大都係計學專家。現方主持黨政機關計政者。如國民政府主計長陳其采。議計局長楊汝梅。蘇財廳長趙煥華。會計局副局長聞亦有。軍需署會計司長杜之英。軍需學校教務主任墨林翰。交通部會計長張心激。鐵道部會計長張競立等。此外如教育部長王世杰。青島市長沈鴻烈。考選委員長王用賓。立法委員陳長蘅等。亦均加入該會。共有會員約五百餘人。最近本市徐永祚會計師。疑訂改良中式簿記方案告成。該會特向徐氏以半價購得改良中式簿記概說數百本。分致會員。共予提倡。且由楊汝梅氏具函介紹。聞楊氏并專函青島市長。就青市實施採用。其介紹函。見各界對於改良中式簿記之評論。

全國商會聯合會提倡

改良中式簿記

一四九

△分函全國市縣鎮各商會

徐水祚致全國商會聯合會函 敬啓者。吾國

現行簿記。大別爲中式與西式兩派。西式簿記爲橫式登記。紙張筆墨。仰給舶來。轉運轉法。均拘泥於西習。不特仿效匪易。仰且費用浩大。中式簿記爲直式記載。紙張筆墨。悉屬國貨。轉運轉法。爲國人所素習。然制度不善。條理毫無。有失會計本旨。故常爲人所詬病。敝會計師服務社會。歷

有年所。慨於現行帳簿制度之不備。嘗發爲改良中式簿記運動。歷在各大學演講。各雜誌著文。風聲所播。頗引起學術界及事業界之同情。近年以來。各學校之邀請演講者。多以改良中式簿記爲題。各公司委託設計者。亦以改良中式簿記爲多。可見改良中式簿記。已漸由提倡。而見諸實行矣。爰於本年。起。特就執務餘暇。從事於各業通用標準方案之設計。茲已就緒。計擬有改良中式帳簿表單三十餘種。每種均附有詳細之說明。並另編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書。以爲全部方案之總說明。交由標準帳表文件製售所印刷發行。以廣傳播

。凡記帳人員。無論新舊。一經瀏覽。即可通曉。在當代會計界中。似不失爲最經濟最有效之簿記法。素仰 貴會爲全國工商界之領袖。一言 鼎。功效特宏。特懇通函全國各地商會。惠予提倡。分請所屬各同業公會。轉知各公司行號採用。以謀帳務上之革新。無任感幸。附奉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冊。至希察正。並擬請於通函全國各地商會時。分別附送一冊。俾候示知冊數。即當如數補奉。以供分送云。

全國商會聯合會覆徐水祚函 逕復者。頃准大

函。略謂爲創製改良中式簿記請通函全國商會提倡等由。并附改良中式簿記概說一冊到會。准此。查全國商會合市縣鎮。計算共二千二百餘處。每會一冊。即需二千二百餘冊。如僅發市縣。則約一千二百餘處。如僅發市。則約一百餘處。相應函復台端查照。即希指定見復爲荷云。